

## 二、第 2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7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6 年 10 月 11 日上午 9 時)

衛生環境部門業務質詢

**主席 (何議員權峰) :**

開始開會。(敲槌) 上次的會議紀錄已經放在各位議員桌上，請參閱。在場議員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會議紀錄確認。(敲槌)

今天的議程繼續進行衛生環境部門業務質詢，現在請登記第一位的郭議員建盟發言，質詢時間 15 分鐘。

**郭議員建盟 :**

謝謝何召集人。衛環部門所有官員，大家早。今天本人想針對高雄的環保政策提出質詢，質詢的主題是「三個數據揭露綠色高雄的垃圾多又貴」。為什麼又多又貴？後續馬上來報告。我們先看這一張，這是 2015 年的高雄畫刊，這個畫刊的封面標題是「高雄，綠能生態未來城」、「朝永續國際大城邁進」，內頁整頁的版面，上面寫著「未來城」，把高雄整個綠色環境、濕地、公園的建設成果當做頁面，裡面的文字寫著「以藍天、淨水、綠地、低碳、宜居的永續環境做為城市發展的願景，高雄一步一腳印從生態環境復育、公園闢建、太陽能光電運用、綠能產業的推動與面向，展現了打造幸福都市的決心。」其實這個態度一直以來，不管是陳菊市長施政近 10 年來或者是謝長廷老市長，都是秉持永續綠能的觀念在治理這個城市，是我們相當重要的施政方針。

但是我們來看看這樣子的一個政策，卻在垃圾問題上出現破口，為什麼這樣說？我們用三個數據來看，第一個數據，高雄的垃圾費率貴台北 2.42 倍，是新北的 2.11 倍。我是用 105 年的決算數據，根據這個決算數據，台北專用垃圾袋整個收入是 3.3 億元，270 萬市民日人均，每個人的花費是 0.33 元。新北市整個專用垃圾袋收入是 5.5 億元，397 萬市民日人均是 0.38 元。高雄的垃圾費是隨水費徵收，除以供水人數 266 萬，7.7 億的決算數除以供水人數，市民日人均是 0.8 元，這個數據是台北的 2.42 倍、新北的 2.11 倍，我們高雄處理垃圾的費率高台北 2.42 倍，這是第一個數據。另外，如果不要看 2.42 倍，一年換算成相關的差距，高雄市每一戶要多付 515 元。

再來，第二個數據，高雄的垃圾焚化量全國第一，我們依環保署垃圾焚化統計，這個表比較長了一些，89 年高雄第 1 名，之後從 90 年到 99 年間被新北市超越，99 年以後，高雄又拿回第 1 名，為什麼 99 年以後，新北市馬上升為二、三、四名？待會兒會做補充。這個表格太小，我們把它放大，我們看 105

年，高雄的垃圾焚化量是 38.96 萬噸，我們是 270 萬人口，新北市是多少？397 萬人口，多我們將近三分之一，人家的焚化量，我們還多人家 4.7 萬噸，99 年起我們穩居全國第一。或許大家會說我們高雄分擔台灣其他縣市垃圾，但是請大家注意，如果以人均垃圾產量，新北市的數據還比我們少，我們高雄市民平均每天產出 0.39 公斤的垃圾，新北只有 0.23 公斤，差了 0.16 公斤。焚化量比人家多，每天自己製造的垃圾量也比人家多，這是第二個數據。

第三個數據，15 年來，高雄的垃圾減量效果也落後了雙北 15%，一樣依環保署的統計數據，從民國 89 年起，一開始新北市的垃圾量是第一，最後是高雄第一。我們直接看這個數據，89 年的時候，台北市是 97 萬噸的垃圾，到 105 年只剩下 24 萬噸，不到四分之一，降幅大概是 75%，新北也降了大概 75%，高雄只降了 60%，差了 15%，這 15% 的數據，大家覺得 15% 沒有什麼，15% 是什麼？換算成高雄同等應減量的垃圾量有多少？是 14.6 萬噸，這 14.6 萬噸等於高雄垃圾量的三分之一，是高雄市的清潔隊清潔人力要花 4.5 個月才能清運完的垃圾量。

所以，從這三個數據都可以說高雄在其他環保項目城市的成就遠超乎其他縣市，但是在垃圾處理我們卻一直沒有進步，是停滯的。為什麼會有這種情形？為什麼會輸那麼多？第一輸，垃圾處理費比人家多，是台北的 2.4 倍；第二輸，垃圾多，焚化量是全台第一；第三輸，我們的垃圾減量還輸雙北 15%，輸的量是我們高雄一年三分之一的垃圾總量。

為什麼會輸這麼多？我們找出原因來，原來是雙北市分別在 2000 年和 2010 年實施了垃圾處理費隨袋徵收的政策，而高雄從 89 年實施垃圾不落地政策成功以後，相關的垃圾政策就停滯不前，人家加碼，我們沒有動，落後人家 15 年，反映在哪裡？我們的垃圾減量成效不如人家，而且我們的垃圾處理費也相對比人家高，這個背後代表什麼？垃圾燒愈多污染就愈嚴重，傷荷包也傷健康。所以，我們來看，新北市在 99 年實施垃圾費隨袋徵收以後，你看它垃圾減量的效率，你看這個清運量的斜率，馬上從穩居第一降到變成我們超前，這個斜率這麼大。相對我們來看台北市實施垃圾減量之後，斜率有沒有大降？有，從 89 年 7 月開始一直到 91 年，垃圾清運量的斜率馬上下降，原本都比高雄高，減量之後，清運量馬上被高雄大幅超越。

所以，垃圾費隨袋徵收確實能為垃圾減量做出相當大的貢獻，而且我剛才向大家報告，垃圾只要一燒，溫度只要不夠，整個垃圾裡面的重金屬、廢氣，不管是一氧化氮、二氧化氮、氫化物，甚至一些相關的廢毒氣，都可能因為燃燒溫度不足而排出來。而且我們高雄的這些焚化爐也都已經逼近汰換年限，沒有人有把握那支煙囪上面排的廢氣是不是一定都是安全的。總之大家一定認同

少燒、少廢氣，少燒如果從我們自己的身上做起，我們與其叫別的縣市不要一直載垃圾來，爲什麼不自己減量？我們自己可以減三分之一的垃圾量，高雄市民就多了三分之一垃圾焚化量的健康保障。

所以我今天的政策主張是高雄的垃圾多又貴，比台北貴 2.4 倍，垃圾焚化量還是全國第一名，因此我們應該及早規劃實施垃圾費隨袋徵收的政策。或許市民會覺得相當不方便，過去垃圾隨使用垃圾袋裝一裝，有時候不用買垃圾袋，也可以隨意的就往垃圾車丟，這很方便沒有錯，但是如果隨袋徵收，實際上也有好處，看長遠，第一個，一年一戶省 515 元，或許這個錢不多，大家不認爲這個是大錢，但是實際上也不無小補，而且收費公平，你用多少垃圾就付多少費用，這個政策第一個好處是這樣。

第二個，垃圾大幅減量，垃圾袋要錢，大家一定會壓縮垃圾，否則也會把垃圾裡面可以回收、可以換錢的拿出來回收，所以台北市、新北市垃圾回收成效都超越我們高雄，這個政策長遠實施絕對會讓這塊土地更健康、更永續，讓我們的空氣更好。高雄慢了人家 15 年，我認爲政府要在這個任期裡面推動這個政策可能有點難，但是我期待大家要有信心一點，有能力的人不會因爲換市長就被換掉，我相信這裡的官員大部分都會繼續留下來爲高雄打拚，也期待你們這時候開始規劃，讓高雄市民有這個共識，我們的市民是進步的，如果不夠進步，爲什麼 89 年開始實施垃圾不落地政策，這麼難的政策能夠成功，這個是舉世都覺得莫名其妙的事情，全台灣卻這麼自然，人民這麼守法，我們的流浪狗等各方面，不會再出現在哪一處被亂丟而發臭的情形，連日本都羨慕我們，但是在垃圾處理費的問題上，高雄應該急起直追，不能讓這個政策標準不一、環保政策標準不一。

所以，以上是不是向環保局長做個建議，請你限時向陳菊市長…，這當然是市政重大建設，請你向市長做個專案報告，讓他了解高雄市即使不在他的任內，也可能在什麼時候推動，也可以朝對的方向逐步宣導，只要是對的政策，我相信新的市長也不至於不會去做。主席，以上質詢是不是先請環保局長做個說明？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環保局長說明。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謝謝議員針對垃圾收費這部分的指導，隨袋徵收的這個部分，當然，這是垃圾處理費非常重大的一個改變，在這裡要向議員報告，其實在隨袋徵收這個議題上，我們環保局過去也一直在做這樣的不管是規劃也好或是整個評估方向也好，目前看到的就是，第一個，當然，議員剛才點出來了，會造成歲入的減少，

這是第一個可能的負面影響；另外一個部分就是必須要有一些稽查人力、必須要製作垃圾專用袋等等，這是我們必須面對的問題。

它的好處，其實我們整個評估的情形也向議員做個報告，它基本上有兩個好處，第一個，它可以讓垃圾量減少；第二個，是增加資源回收。但是要向議員報告，增加資源回收這個部分，根據這幾年雙北實施的狀況，其實它的成效是不如預期的。我用今年 1 月到 7 月的數據向議員做個報告，今年 1 月到 7 月新北市的資源回收率是 52.12%，我們高雄市是 51.98%，新北市多我們 0.14%，所以在實施垃圾費隨袋徵收之後，我們所看到的，它不會因為這個政策的實施，資源回收的量就增加。現在我們有推動很多，像廣設資收站或增加一些回收管道，其實這個部分是可以補足的。

第二個部分，要向議員報告的是如果按照目前高雄市每人每天的垃圾量來看，我們發現隨水費徵收，一戶以 5 人計算，以這樣來看，一年大概要支出 1,450 元，每一戶一年隨水費徵收的支出是這樣，可是如果用 0.39，就是去年的一個數字，我們用隨袋徵收，依照環保署現在所公告的成本去算的話，一年要支出 1,170 元，大概是原先要支出的 8 成左右，也就是原本隨水費徵收的 8 成。這樣子所減少的支出的部分，是不是跟後面整個應該負擔、製造專用垃圾袋來做比較，這個我們還要再經過一個比較詳細的評估，我們會把整個評估的情形向市府做呈報，也會向市長做一個報告，看看往後的市政是不是要往這個方向來推動，這個部分向議員做以上的說明。

**主席（何議員權峰）：**

延長 2 分鐘。

**郭議員建盟：**

謝謝主席。我要拜託你向市長專案報告的時候，你剛才提到費用會減收，市政可能多點負擔，其實雙北一年大概都要負擔 1 億 3,000 萬左右的垃圾袋費，這個用我們的環保基金來支付，是剛好而已，我不得不說，我認為用這筆錢來支付這筆費用名符其實，可能比其他的補助都還來得…，先後順序會更高了些，所以沒有「錢」的問題。

第二個，稽查人力方面，依照雙北的推動成效，我對高雄市民有信心，時間一久，可能有人會用假垃圾袋來裝，這或許是很小的比例，但是大部分的市民應該都會遵守。再來，資源回收的成效，高雄這樣子看起來做得不輸人家啊！沒有推還做得比…，你應該確保你現在的成效，再加上更好的政策，讓我們做得比雙北還好，這就是高雄的能耐啊！再來，我認為這樣子最重要的政策、這樣子的推行，我們的垃圾量會大幅下降，垃圾會燒得少，這才是我們想推動的最主要原因。你剛才說的那一些或許是基於為市政辯護，沒有自己的立場，但

是爲了高雄子子孫孫，你們都是環保專家，這樣對高雄這塊土地會不會更好，回去後大聲向市長報告，我認爲要勇敢的去實施，讓高雄長遠的好，以上質詢，謝謝主席，也期待大家把這個政策落實，謝謝。

**主席（何議員權峰）：**

謝謝郭議員建盟的質詢，下一位請王議員耀裕發言，質詢時間 15 分鐘。

**王議員耀裕：**

謝謝大會主席。市政府環保衛生單位的還有勞工局的各位局處長，以及議員先生女士、所有記者先生女士，大家好。有關今天衛生環境部門業務報告與質詢，本席列出一連串空氣品質方面，請環保局多加強。這份資料是環保署 8 月公布，林園地區空氣品質指標 AQI 超標 200，甚至達到 200 以上，而且不是一天、兩天超標，一年 365 天全台灣比較，在高雄市尤其是林園地區，每次排行榜都名列前茅，超過 200 的很多，從這份資料來看，高雄市尤其是林園的空氣指標真的要防範，如何讓空氣品質提升，這一點稍等請局長提出說明。

另外是「空污法」，高雄地區空氣污染非常嚴重，空污法修正後有一個移動污染源抵換條例，本席也非常不滿抵換條例，環保署在 6 月份正式用行政命令公布實施新的空污法，針對移動污染源可改善抵換新設石化廠，稍等也請局長對這條法令的修改做說明，高雄市最受影響的林園地區，或者是還有哪一個地區最嚴重，因爲未來移動污染源若能抵換，高雄市所有的移動污染源，包括汽車改爲電動車後的排放量，甚至營建業者的排放量，還有很多的移動污染源的排放量，都可以將這些量再賣給石化廠，讓他們繼續蓋石化廠。

高雄市 38 個行政區，目前特種工業區可以蓋石化廠是林園，仁大已經解編，不能蓋石化廠。臨海工業區旁的大林蒲要遷村，也沒有多餘的地方可以建廠，所以 38 個行政區只剩一個林園可以讓石化廠設廠。移動污染源修法後可以抵換新設石化廠，本席及全林園人都要站出來抗議，如此 38 個行政區要設石化工廠，都來林園地區設廠。移動污染源可以抵換新設石化廠，環團也抗議，8 月 26 日環保署針對這個法令，在高雄蓮池潭開公聽會，都已經實施才開公聽會，聽說未來中油準備 1,000 億蓋新四輕，新三輕在幾年前蓋好，新四輕準備要蓋，所以環保署配合移動污染源抵換石化廠案子就快速通過，公告實施才能讓中油配合蓋新四輕。中美和廠在幾年前關廠，本席覺得很疑惑，關廠後所有 NO<sub>x</sub>、So<sub>x</sub>、VOCs、TSP 等等的排放總量，環保局在 105 年 9 月 5 日發證通過，就是以前中美和廠的量再保存下來，甚至中美和還未關廠前幾乎百分之百的總量移轉，也沒有減量，可是後勁中油已經歸零。中油公司於 105 年 3 月 8 日也向環保局提出申請總排放量，結果被環保局減退申請，就是把量歸零，中油在 5 月 3 日再提出一次，也是被環保局減退申請，不過中美和在 105 年 9 月 5 日

申請，比中油還後面申請，但環保局是發證同意，這個案子應該在蔡局長任內。

行政院環保署固定空氣污染物削減量差額認可保留抵換及交易辦法要澈底修正，因為這是惡法，關廠後空污量就是要歸零，不能再賣給下一間廠商，若空污量繼續保留下來，就枉費關廠，就像中油後勁不歸零，光是中油後勁廠的量就很多，那裡的量差不多可以蓋好幾廠了。大林蒲遷村後，若這邊沒歸零，以後中油後勁的總量全部賣到大林蒲，就全部蓋在大林蒲，大林蒲在林園的隔壁，又是逼死林園人。所以環保署空污法的修法是越修越嚴重，越修越惡質。在之前本席質詢有提出這個議題，市長有站起來回復要向中央反映，結果市長不知道在 6 月環保署已正式實施這個辦法，所以連市長都不知道，局長知道嗎？或者你沒有向市長說明，這部分本席也要提出強烈的抗議。

又加上目前中油林園廠 101 年環保署公告整治場址，地下水中污染物苯的濃度 264 毫克，管制標準 0.05 毫克，超過多少？地下水中污染物苯超標 5,000 倍，這只有苯的部分，還有其他的酚、土壤等，全部加起來都超標。目前台灣中油林園廠的控制場址跟整治場址都未處理好，他們已準備接新四輕的辦法，環保署就配合修法，請蔡局長簡單說明，時間有限，請蔡局長說明後，也將相關的資料及未來要做的部分，向本席、林園、高雄市提出環保局的因應策略及未來要爭取的。請局長說明。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蔡局長說明。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謝謝王議員的指導。第一、議員提到林園空氣品質的部分，9 月 18 日主要是臭氧，議員很清楚，那個部分從西部各縣市都如此，主要是日曬嚴重，還包括汽機車、工廠排放產生臭氧的情形，針對林園的空氣品質，我跟議員做一個報告，去年 1 至 8 月林園地區 PM2.5 不良率有 9 天，今年 1 至 8 月在林園地區 PM2.5 的不良率是 0，基本上林園地區的空氣品質，以我們目前所看到的是逐漸地在改善當中；當然也是有很多改善的措施，這個部分，我會提供書面給議員。〔好。〕

第二個，關於議員提到的移動污染源和關廠抵換的部分，這部分的法令是在 1999 年，也就是在 18 年前的空污法中已經立法，只是在總量管制中移動污染源沒有實施，因為裡面規定必須要經過經濟部同意，而經濟部是在 104 年的 6 月才同意辦理，所以移動污染源總量管制的數量是 10 幾年前就已經立法，要報告議員的是，總量管制的制度也不是台灣獨創，首先實施的是在美國的加州，在 1985 年左右開始實施了。

**王議員耀裕：**

目前的總量管制，環保署已經要修法並放寬。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現在不是要放寬，並沒有什麼放寬，而是要針對汽機車的排放量…。

**王議員耀裕：**

再把它賣給石化廠。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不是拿給石化廠，就是說移動污染源的量的抵換，其實在美國都已經實施了，一方面可以減少車輛的排放量，一方面也可以取得這些削減量，而這些量也不只是侷限在這些石化廠而已，比如說有些廠商想要到高雄投資，想要取得這些量，這個也是可能的量之一。

**王議員耀裕：**

局長，因為時間的問題，重點是要把石化廠的量，我們可以限制它們的量，不可以再擴增，這個才是最重要的。如果他要去做其他低污染性的工廠，我們也是舉雙手同意，不過若是重污染和高污染的，這些都是不可以。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報告議員，這部分是包含高污染，或者是產業轉型的部分，這部分高雄市是比較不偏向，所以這些量就不會給他。

**王議員耀裕：**

好。局長，另外是關於中美和這部分，中美和和後勁如何區別？後勁是歸零，中美和不歸零。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後勁是在民國 79 年郝柏村擔任行政院長時，承諾 25 年之後中油五輕必須關廠，所以…。

**王議員耀裕：**

所以要歸零。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對，所以我們要求…。

**王議員耀裕：**

我們這裡沒有行政院長關心，所以才沒有歸零。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不是這個意思，所以中油五輕目前也是提出訴願啊！

**王議員耀裕：**

好，那要如何可以讓中美和歸零？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因為這個歸零，王議員也是很清楚，就是攸關抵換辦法，在第 14 條裡面規定目前關廠的部分可以取得削減量的差額，這是法令上的規定，所以除非就是修法，地方政府才會有辦法處理後續的問題。

**王議員耀裕：**

好，局長贊不贊成關廠後把空污總量管制歸零，請問你贊不贊成我這個提議？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關於這個部分，以目前的情形，還是需要比較詳細的研議。關廠之後的量…。

**王議員耀裕：**

不是，我問的是局長贊不贊成，如果贊成，我們就要進行，不要讓這些石化廠把削減量又轉售給其他的石化廠。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其實我覺得關廠歇業這個部分，它的量其實是可以保留下來的。

**王議員耀裕：**

保留下來，就不能夠用在高污染，要做其他的…。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保留下來之後限定其使用的對象，我認為應該要從這個部分來處理，讓未來要到高雄的這些新的低污染和高價值的產業，有這些量可以取得。

**王議員耀裕：**

所以先決條件，就是…。

**主席（何議員權峰）：**

延長 2 分鐘。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所以其使用對象可以適度地來限制。

**王議員耀裕：**

局長可以針對這些相關的議題，我們找個時間再來討論，因為這是攸關整個林園區 7 萬的人口。

另外關於勞工局的部分，一例一休對於整個高雄地區的產業鏈和勞工造成了很大的迫害，目前針對一例一休的開罰，高雄的企業主每個都是叫苦連天！請看這一頁簡報，「高雄開了第一槍」，這是為了搶業績，大家請看，六都中針對一例一休，開第一槍的直轄市是高雄市，等一下再請局長答復。另外最近三年來的工安事故，勞工局也有提供一份書面資料，當然我們從這些書面報告中看的出來也是非常嚴重，而我們要如何來針對，尤其這裡有幾家大型且經常性發生工安事故的工廠，更要特別加強去勞檢，倘若我們不這麼做，又要怎麼來把



工安事故歸零？這點也請局長答復。最後是衛生局的部分，請看，工廠林立，在林園、大寮地區那麼多，可是健康檢查…，台塑公司在台西鄉的麥寮都有做健康檢查，可是我們…。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勞工局鄭局長答復。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謝謝王議員對勞工局的關心，首先針對一例一休說明。雖然我們是六都中首先對一例一休開罰的，可是後面陸陸續續包括台北市也開罰了。〔…〕。〕同時時間…。〔…〕。〕因為我們所開罰的這 11 件都是勞工申訴，勞工權益已經很明顯的受損了，而且有幾個案件是針對休息日當天根本都沒有拿到加班費的。就算將來立法院要修法，就算是修法通過，這些事業單位還是違法的，所以我們是針對一些重大、惡劣的，比較是勞工權益受損的案子開罰，因為這都是勞工申訴案。針對勞動部交辦下來專案檢查的事業單位，總共大約有 500 多家都先行以輔導的方式，到目前為止，還是在陸續輔導中。而在陸續輔導這些廠商的過程當中，目前是沒有發現到有違法，沒有一間廠商是因為輔導而被開罰，這個要先向議員說明。

另外針對工安的問題，感謝議員對此的關心。其實高雄市政府也是非常重視，不過若從數字上來看，臨海工業區、大發、仁大和林園，近幾年來職傷的通報是有逐漸減少，104 年 81 件，到 106 年已經有 60 件，已經有逐漸減少。不過近三年在這些工業區中，也發生 8 件重大的職業傷害，造成了 8 死 8 傷。今年我們也邀請了這些工業區的國公營事業單位的董事長、總經理前來，並召開一個宣導會、討論會和座談會，希望這些公司的負責人一定要重視這些問題，這樣也才能把工安政策落實在基層員工的身上。〔…〕。〕是。〔…〕。〕對，另外我們也針對了一些職業工會、基層工會包括產業工會，邀請他們一起召開座談會，我們也希望勞工、工會可以和公司站在一起，共同努力為重視工安問題來打拼，這樣才可以解決工安的問題。甚至在這個月的下個星期也和原民會，因為很多原住民都從事營造業，許多工程都會有搭設鷹架及高空的作業，因此我們也和原民會，針對較多原住民所從事的營造業工程的人，來辦理宣導工安的觀摩會。我們也知道安全很重要，所以也提供多元方案，想辦法要來提高大家的工安意識。〔…〕。〕有，這幾個工業區至今 3 年來，已經有 5,000 多場的檢查了，我們還是會持續的落實稽查，謝謝議員。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黃局長回答。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謝謝王議員關心林園、大寮地區居民，在製造工廠林立下的健康狀況。衛生局從過去 102 年到 105 年陸陸續續在大寮、林園甚至其他工業區，都有做相關工業區居民的健康檢查，這部分的檢查大概花了 2,000 萬，但執行過程中發現還是需要更多，因為有幾個概念還是需要大家再做討論，一個是健康檢查、一個是健康風險評估還有流行病學。健康檢查部分就目前獲得的資料裡，其檢查結果較多還是偏向肥胖、高血壓或糖尿病這類，和生活型態比較有關的。至於其他我們所擔心，是否因為工廠林立所帶來的直接健康危害部分，在這裡面並沒有特別的顯示出來，所以這部分可能還要進一步的去釐清了解，因為每個工業區特色不一樣時，所暴露出來的風險也不一樣。還有過去有一個狀況是，環境污染的這些致病因素，有的是絕對不能出現，只要出現就有問題的，有的則是要累積到一定量的，但是目前還有另一種說法就是，不同污染因素混在一起，雖然都在低標準的情況下，但混合後是否產生另外一個問題。至於後面的第三種雖然現在我們很關心，但在工業學界來講，是一個比較複雜的部分。議員的提醒很重要，因為在財源有限的情況下，也希望我們推動的這些檢查，要能夠讓居民真正感受到，這是針對他所居住環境的問題。〔…〕這是我們過去所做的，跟議員報告。

**主席（何議員權峰）：**

謝謝王耀裕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鄭光峰議員質詢，時間 15 分鐘。

**鄭議員光峰：**

我想一例一休議題，在民進黨政府執政之後，的確付出很大的民意代價，蔡英文總統也因為這樣，民調往下滑了很多，我們在基層走動時，也讓很多勞工界不管是資方也好、勞方也好，對我們語重心長的就教，其實是非常的大。本席覺得最大的損失，不只勞方、資方和政府三輸，最重要的是，資方和勞方彼此之間相互照顧的關係，澈底給打掉了。這種關係從原本的員工請假，資方會給予關懷，變成現在員工請假，可能要趕快把勞基法拿出來看看，變成是一種不信任的關係了，彼此的對立已經把整個台灣社會，資方和勞方的關係澈底給打亂了。科長，我上次也到勞工局和你做一些業務的了解，其實一例一休最大的問題，就像一件衣服要適用所有的人穿是不可能的，所以修法依我的看法，是勢在必行的，但現況修法的方向，是否符合所有民衆不同意見的聲音，讓大家雖不滿意卻可以接受。局長，我希望有一份高雄市政府要給中央修法的建議，我需要那份資料，因為我們也想關心，中央應該也會告訴地方，地方上的反映和中央現在要修法的，到底有沒有這樣的資料？我希望可以有這樣的資料，用來做為以後和民衆互動和說明的依據。民進黨政府一例一休的立意雖好，卻把勞方和資方的信任關係澈底瓦解，我是覺得非常的心痛。所以請局長

把這份資料給我。

第二個，我還是重申一例一休儘管輔導期已經過了，剛剛前位議員也提到已經開了罰單，這是比較惡質的。本來沒有一例一休前，加班本來就要給加班費，這是不應該、也是少數的個案。像我最近接到幼稚園的陳情，那天國定假日因 2、3 個幼稚園小朋友父母親無法照顧，把他們送到幼稚園來，因此員工加班，雖然沒有打卡，但是採簽名方式，這個案例事後我也跟羅科長說了，你們也給予懲罰，我覺得一點道理也沒有，不要矯枉過正一例一休的精神。這個精神，本席再強調一次，精神在於勞方和資方彼此建立一個很好的信任和互相的關懷，而不是用在勞工局藉此懲罰的手段上，這案例私下我會再和羅科長探討。

另外就是長照部分，104 年 6 月公告，2 年後實施，就在今年 6 月開始正式上路。上次總質詢我也跟市長建議，設立一個長照處，原因很簡單，不管日照中心屬於衛福部或屬於社會局，那種規格再怎麼樣都需要專業去領導非專業。所有任何關懷在地老化的長照或日照中心，不外乎就是在地老化的政策，這個政策我覺得最重要的，不管是 Prevention policy 預防政策或者它是要做運動的設計，終究還是要以專業為主。所以在專業為主的前提之下，我上次也講到不論是長照人員或看護人員的認證，還有它的整個 Level 1 的制度，以便提供年輕人投入，年輕人的投入是有必要的，我們看到很多先進國家，其實看護員並不是老的照顧老的，而是年輕人站出來看護 65 歲以上的失能者。本席在上次質詢的時候，也有講到照護人員的分級制，待會請局長回答一下，照護人員的分級制，到底高雄市的態度為何？我希望我們有個明確的答案。地方的長照法，雖然是由衛福部在管理，但是這個是我們地方政府可以做得到的，任何的制度都會關係到這個職業的被重視及收入，這是我必須再次懇切的向衛生局提出來，不管這是屬於衛生局或社會局，我覺得衛生局應該更有承擔來做這一塊任何的認證，這是第一個。

第二個是醫事人員，我記得我上次也問過局長，到底我們的醫事人員，包括物理治療師、職能治療師或者是相關的社工師已經準備好了嗎？我的看法是，還沒有準備好。沒有準備好的原因，不是訓練或是在職訓練不夠，而是他們如何能從原來工作的地方，拉到現在要成立的日照中心的分級問題，他要如何專職去發揮他的專業並把它做好？時間已經過半年了，我必須再問一次，到底這一塊，我們該如何做準備？因為這些人力上的考核，如果這一塊的專業人力並不想投入的話，不管是不是因為制度的問題、收入的問題，日照中心是未來 10 年內國家最重要的內政計畫，想要成功不是說說而已。看起來現在所有的日照中心走得非常的辛苦，非常辛苦的原因並不是因為錢，而是多頭馬車，這些人力該如何去整合？大家需要申請人力，但並沒有辦法一條鞭的把他做好，

馬上申請好。現在高雄市的行政區域裡，我印象中只有 18 個日照中心，20 個才對嗎？18 或 20 個日照中心在我看來都是差不多的，重點是日照中心要成立，衛生局的分工、分級及專業人力，真的都準備好了嗎？請局長先回答這兩個問題，我待會再問其他問題。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黃局長回答。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謝謝鄭議員對於長照的關心，對於認證的部分…，照服人員相關的職稱部分，上次議員有提到，這個和專業的價值及尊嚴有關係，因為那是全國統一的名稱，我們在過去和中央開會時，希望他們能對這部分…。

**鄭議員光峰：**

局長，我們自己做就好了，我們不要理中央，我們自己做就好，我們自己用認證就可以。因為在長照法規裡，有些地方我們地方政府自己就可以來做了，我特別將 66 條全部看過了，我們自己做，不要理中央，中央落後高雄市，這點我跟你肯定，好不好？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好，另外對於分級的部分，長照科有和高醫、輔英等等幾所學校，還有機構、協會做一件事情，因為認證包含初階的照護人員、組長、督導等等，這些該如何去設定？相關的課程及進階課程，該如何去安排？我們有透過委託去籌劃了，這部分有在做，但是尚未有確實的答案。

**鄭議員光峰：**

局長，你要有魄力一點，我的看法是，當我們認同這個職業是對的時候，我們就去做看看，因為這個涉及到未來年輕人是否願意投入的想法，我們不在乎現況。我覺得現在要有 30 歲以下的照護人力是不可能的，那是一定的，現況的政府政策沒有辦法讓年輕人進來這一塊。我們口口聲聲說，我們是在照顧老年人、失能者；我們口口聲聲說，全中華民國有這麼多的失能人口；我們口口聲聲說，我們編了多少經費要來做這塊，但是我們是否有重視後續最基層的部分？我們要具體一點，請局長回應一下第二個問題。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那個是關於長照處的狀況，目前中央已經往長照司在做規劃，已經也有一些籌備的工作了。我們目前也在和社會局談，未來會有兩個方向，一個是直接成立長照局；另外一個是像台中市一樣，把他整併變成一個長照的中心，將衛生局及社會局…。

**鄭議員光峰：**

局長，對不起，我插嘴一下，我始終認為長照處是最基本的規格，為什麼？因為一定是要一條鞭，讓不管是要來申請設立日照中心、機構式、護理之家的業者等，都可以在同一個中心來辦理，這樣才不會有多頭馬車的情形，而且他的位階上來了，同時才能整合相關的局處，若沒有這麼做的話，我們走不出去。今天我問長照科的科長，我是否可以去看長照中心，他說那裡就只有幾間辦公室、幾張桌子而已。一個中華民國最大的政策，編了幾百億的預算，但是地方政府就只有擺了幾張桌子來做宣示，我覺得這是一個很可笑的事情。我們的毒防局只有編列 7,500 萬的預算都能設立了，但是將近 10 億的地方預算…，我覺得局長應該要去說服市長，長照處的成立是必要的，至於是否要向中央建議，長照司是一定要成立，因為不成立也不行，從資訊到專業到地方的整合，完全都是失控的，光是一個開會都要開很久。我倒覺得衛生局可以站起來去做整合，因為這個對衛生局而言，是業務上的增加，但是到底需要多少人力，我們真的需要提早做準備，我們寧可做其他縣市的先鋒，就像我剛才講的長照人力的問題。話說回來，我看現在的長照人力還是不足，專業人力現在還是投入在日照中心，局長現在準備好了嗎？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我最近最大的突破是在預防及延緩失能的部分，我們總共有 47 項計畫、94 個點，這個部分是透過相關的協會及學校學者，一起共同去 promote，這部分經費就下來了，因為有經費，就能開始推廣。不過學校的老師及協會的理事長有跟我講過，這部分的專業人力及人數上，因為 promote 推廣後，還有一段路才能成熟，這部分雖然有突破，但是還不夠。

**鄭議員光峰：**

我們的專業人力，未來的日照中心或是機構式，我們的政策就是在地老化，所以專業人力勢必非常的多，唯有和地方醫院醫事的人力做結合，他是一個必然的趨勢…。

**主席（何議員權峰）：**

延長 2 分鐘。

**鄭議員光峰：**

未來不管是哪一個先進國家，長照的人力不外乎就是，從醫院系統到慢性病到長照、日照或 24 小時的機構，最重要的還是有專業人力在做主導。由人力在做主導，既然我們都還沒有準備好，這一塊其實是相當讓人…，唉！做的有一點心虛，局長，我覺得我去社區跟人家講，蔡英文總統上台以後，現在有設置一個長照中心，你們以後可以就近利用。局長，我跟你講我現在說話越來越小聲了，原因很簡單，要成立真的不是那麼簡單，不外乎人也好，都不是錢的

問題，法規、人力。所以這樣子的一個趨勢，局長，路遙知馬力。

長照中心，以日本來講示範 2 年到 5 年再一併的往前走，未來這個階段我們可以接受，但是我覺得我們努力地當下，既然有先進國家像日本的例子，我想局長有到日本去考察，日本的例子是一個很好的例子，我們去就知道他們早先就是用這種方式，你們應該看如何做，過去的舊的方式不要再用了，我覺得這一塊是這樣。長照中心的這一塊是這樣，包括失智中心。失智中心最需要專業人力，最後一個問題，在長庚的失智中心，我想那是教育的意義大於實際上要做社區的意義大。也就是說失智中心充其量為止…，局長等一下回答。高雄市現在的失智中心的網絡總共有幾家？目前的規劃怎麼樣？局長，請回答。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目前高雄市有一個失智中心，是由長庚醫院主辦，他有 18 個社區據點，這部分還是需要有一些成熟度，衛福部未來還有一個機會成立一個失智中心，這都是屬於他們新的業務，雖然我們有一點急，因為剛剛成立，所以我們努力的協助他趕快成熟，成熟過程中建立出一些更實際的工作模式。

把資源真的建立在社區裡面，就是議員剛剛講的讓人民感受的到，這方面是我們一定要做到的方向，謝謝議員。〔…。〕

**主席（何議員權峰）：**

謝謝鄭光峰議員的質詢，接下來是許慧玉議員質詢，時間 15 分鐘。

**許議員慧玉：**

大家好，首先我要針對剛剛鄭光峰議員提的一例一休，一個同政黨的同志，能夠針對一個不符合民意的需求，一個不好的政策能夠勇於面對，我覺得這個就是政治人物的精神。而不是今天不符民意的政策，已經引起很多民怨了，可能勞資雙方已經築起一道很嚴重心牆的時候，我們不但不修法而且還在議事廳裡面幫這樣的惡法進行護航跟辯論。鄭議員跟我不同政黨，但是我是就事論事，我真的要給他一個掌聲。

我想拉回來一例一休的問題，剛剛王耀裕議員特別質詢也特別提到，在六都當中我們高雄市勞工局是第一個開罰的一個單位，針對雇主的部分。剛剛局長有特別答復王議員，為什麼會開罰是因為勞工本身檢舉，有可能是因為加班的問題一過勞，或是在給付加班費部分沒有完全給足，當然這個細節我不了解，我只看到一個結果，我想勞工局長有沒有去了解。

今天一例一休如果是一個非常好的公共政策，是一個非常好的法令，今天老闆賺得到錢，為什麼不給勞工高一點的薪水，或是更高的加班費呢？他為什麼需要去冒這樣的風險，讓自家的勞工來檢舉自己的老闆呢？有沒有去思考這樣子的問題？這是第一個問題。

第二個問題，我們的行政院長賴院長已經上任了，新官上任三把火，特別提到很多基層的民意都跟他反映，首先要修法的就是一例一休的惡法，我想真的沒有一個政府這麼笨，會在自己任內的時候頒布一個不符合民意的法令，事後在自己團隊裡面又從另外一個部分去修法，那沒關係，至少我們承認這個法的確是不符合民意。其他老闆為什麼有時候會讓我們的勞工，譬如可能加班費會給的不夠，或是不願意讓勞工加班，讓勞工賺不到錢，因為老闆有時候接單的時候自己也要顧及自己的成本。當他發現一例一休頒布之後，他的加班費高出這麼多的成本，他算一算划不來，我接了這個單子之後，我可能給付勞工的加班費還要貼錢，所以當老闆要接單的時候他就收手了。結果有可能因為這樣子，整個業務萎縮，業務萎縮勞工沒有辦法加班，沒有這一筆加班費可能他整個生活津貼也減少很多，結果老闆賺不到錢，員工也賺不到錢，政府的稅收也減少，所以這個形成三輸的局面。我想沒有任何一個法令是完美的，本席可以了解，但是至少三方之中要有兩方是贏的，不是三方全部都輸。

所以本席要請教勞工局鄭局長，簡單來講你也不算是勞工出身的，因為你是公務體系的，針對立法院還沒有修法之前，除了是勞工自己檢舉的案件以外，在還沒有修法的空窗期當中，我們可不可以多一點體恤老闆的立場，也多一點點時間及空間來輔導勞工要來體恤老闆的無奈，現在整個時空背景景氣非常的不好，再加上台灣跟中國大陸兩岸之間的緊張關係，無形當中看到現在有很多觀光業者非常的慘淡，包括醫療業者也因為一例一休，因為加班成本增加，很多醫院都取消夜診，夜間不看病結果有很多年輕人，因為這樣子可能必須要請假，老人家沒有人陪伴自己看診更加危險。

今天不只是牽涉到一例一休經濟衰退的問題，不只是這樣，它牽涉到的層面太廣，士、農、工、商所有的民生問題都牽涉在裡面，所以本席請教一下勞工局鄭局長，今天在這個空窗期，如果面對一例一休的問題來了，局長，你要怎麼樣去因應？剛剛本席特別有提醒你，要站在一個體恤的立場，而不是以開罰為手段的立場，請局長回答。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鄭局長回答。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到現在依照勞動部處理方式的要點，總共有 659 件要先行輔導再檢查，所以我們還在陸陸續續用輔導的方式，讓事業單位了解現在法令的規定，目前還沒有一件是因為先行輔導再檢查而被開罰的事業單位，所以一旦檢查員進入，我們就會拿一個自主檢查表，讓事業單位了解目前他的法令上、他的落實度到哪裡？哪裡有困難，檢查員都會一一協助他們，儘快來做改善，在勞資爭議發生

之前，我們先做好預防。

**許議員慧玉：**

局長，你答復的很平穩，也回答得很不錯，本席就是要聽到你這一席話，在這個修法的過程當中，會有一個空窗期還滿長的，我們不知道這個時間要等待多久，可是現在老闆如坐針氈，真的老實講，因為現在中小企業狀況真的不好。本席有時候走訪基層的時候，或拜訪民衆，譬如說有些過去是一個很小的事業單位，可能或許還可以聘僱 3、4 人左右，但是這個一例一休，後來老闆不敢聘僱，兩個夫妻留下來老闆兼員工，因為再給付加班費他們根本不符成本，等於做白工。這樣子的一個議題，其實是可以牽涉到很多很多的層面，我希望不只是勞工局，各單位主管在執行這個法令的時候，有時候要了解整個的面向，而不是只要他違法，我們就對他進行開罰，開罰只是我們的手段之一，但是方法有很多，我們必須要了解我們的民意，百姓的苦在哪裡？好不好？局長請坐，我還有其它議題請教。

剛剛王議員也特別提到，雖然我們是不同選區，但是我們都來自高污染產業的地區，我那邊有仁大工業區，我本身住在大社，仁武、仁大都是一個交界處，所以我們都能夠感同身受，住在一個高污染環境當中的那種健康危害、威脅的危機。剛剛王議員也特別請教局長，你贊不贊成這個頒布的法令，就是移動污染源可以抵用石化廠的空污量。本席真的非常訝異，怎會有這樣一個法令。如果一家工廠已經進行停業了，為什麼這個空污量不是歸零？竟然還可以賣給其它工廠，來進行空污量的一個餘額，怎會有這麼可怕的一個法令。

剛剛局長其實並沒有正面回答，只是提到我們可進行比較低污染產業的進駐，但是根據現在衛生署統計，包括我們的國民健康署都發現，其實現在每 5 分鐘 6 秒就有一个人罹患癌症，這個時間又更快了，所以本席質詢完之後，就平均有三個人不幸已經罹患癌症，然後又發現過去罹患肺癌都是女性居多，為什麼？當然男性也有，不是沒有，但女性是因為下廚的關係，可能吸入太多油煙導致肺癌，但現在發現罹患肺癌慢慢有下降，反而是罹患肺腺癌，為什麼？有些吃很養生的東西，有些也不下廚，大都外食啊！而且都有很好的生活習慣喔！每天都運動，為什麼還會罹患肺腺癌？結果專家研究，可能跟我們空氣污染有關係。

本席請教我們的環保局蔡局長，針對中央所頒布的這個法令，我們的移動污染源可以抵用石化廠的空污總量，包括工廠停業了，竟然還可以把這個額度賣給其它新設的工廠，即便新設的產業它是低污染，低污染表示它還有污染喔！對我們的 CO<sub>2</sub> 也有貢獻量，還是危害我們民衆的健康，台灣既然是個慢慢進步的國家，我們的環保意識越來越抬頭，應該是越做越好，我們怎會把這個詬病



留給下一個產業，繼續來污染我們的健康呢？請教蔡局長，我們到底能為我們高雄市民做好怎樣的健康把關？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蔡局長回答。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移動污染源或者關廠的量，目前來講，可以轉移是法律上面的規定，國外也是這樣做，根據目前的規範來講，移動污染源在環保署那邊公告的是 1 比 0.3，就是百分之百的這個量，他要抵換變成可以做抵換量，變成打三折。

**許議員慧玉：**

打三折，三折還是有貢獻量不是嗎？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部分數量是這樣。如果是關廠的部分是 1.2 比 1，大概算起來差不多將近八成的量把它削減下來。這個部分是在總量管制裡面的一個總量的規範，希望這個的總量能夠持續的往下去壓，持續的往下去下修，這個制度關於排放量、抵換量是這樣的規定。另外為什麼要設計成這樣？這又涉及到另一個層面，就是產業本身的發展，未來如果有地方政府或者是有國家，想要來推動相關的產業在引進的同時，能夠有這一些排放量可以來做使用。比如說剛剛王議員有提到，這個可以提供給石化業還是其他產業，這個部分政府會去做一些把關，簡單來說，我們的移動污染源取得的這些量，以現在高雄市政府的規劃就不會給石化業，因為那是掌握在我們手裡，我們會給我們想要引進的這些產業，高雄未來要有什麼樣的產業…。

**許議員慧玉：**

我們可以控管、篩選，所以我們還是有主導權。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對，但至少政府手上要有工具，到時政府手上沒有工具，而這些產業要進來高雄若沒有量，另外一方面，其實這也是限制產業的發展，所以產業的類別，我們是可以篩選的，所以一方面是往下壓；另一方面也可以引導產業發展的方向，這個制度基本上是這樣的情形。

**許議員慧玉：**

局長，你住在大樹，那地方還是一個比較純樸的鄉鎮，老實說，那裡的重度污染工廠真的比較少，不像仁大工業區這個地方，我也希望這個部分應該要積極的向中央建言，就是要確保民衆的健康，不然有些醫生近來還建議習慣運動的人，如果當天公布的空氣污染指數很高的時候，若空氣品質不良，希望民衆儘量不要外出去運動，說你在外面運動吸收到不好的空氣，搞不好比你在家不

運動更慘，我覺得這是一件很悲哀的事，我想這是政府需要為民衆來把關。

剩一點點時間，我想請教衛生局黃局長，本席當學生時，因為我是學護理的，我們都有一個校外學習的機會，其實我很喜歡公共衛生護士的這個角色，因為這個角色，我們會一對一的到每個個案去拜訪，我們分配到的個案大部分…。

**主席（何議員權峰）：**

延長 2 分鐘。

**許議員慧玉：**

我們就可以跟個案有非常親密的互動，尤其是偏鄉地區，因為資源、就業機率比較低，所以很多青壯人口都到比較都會區的地方去就業、去工作了，家裡可能只剩下小孩陪伴老人，老人對一些醫療保健的常識較不足情形下，如果又沒有人去教育他、去關心他，這些人有可能就會拖垮整個家庭裡的經濟負擔，因為家裡只要有個病人可能全部都亂了。所以我想今天公共衛生護士的角色是非常重要的，這個就是所謂的預防醫學，如果老人家可以把自己本身的身體照顧得非常好，或許還可以幫忙其他的老人家，讓其他老人家跟他一樣健康快樂，我想了解一下，黃局長，目前衛生所到底還有沒有落實公共衛生這樣一個角色，就有點像家庭醫師一樣，請黃局長回答。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黃局長回答。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事實上早期衛生所的確能做到以家訪為主，而且是面對面的去做評估、關懷、照顧，後來群醫中心、醫療門診，甚至後來很多業務越來越多之後，在這部分我自己的評估是業務量在下降，但多了比較多的電訪，可是電話訪問有很多的問題，包括詐騙集團等等。

**許議員慧玉：**

局長，電訪的效果很不好，而且電訪很容易應付你知道嗎？〔對。〕我還是希望要有情感，有情感或許這個人會把你當作親密的人，願意把所有事情都告訴你。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目前我們的公共衛生護士，仍然在執行一些綜合護理個案管理，其實各式各樣都要，這裡面也有要求要去做家訪，之前有一些登革熱等等的是有一些妨礙，不過最近一年多來，我們開始對這部分再做檢討。議員關心的方案的確也是我們檢討的方向，因為衛生所必須要跟民衆在一起，不要說看到衛生所來就是要查、要罰，而是來陪伴、照顧、關懷更多的部分。這當然隨著我們不同地區，包括都市化也好、鄉村化也好，其實都應該要有一點劃分，大概有幾個衛

生所，我們要設定它做衛生所功能改造，其中有相當的一部分，就是議員所談的這部分，就是衛生所公衛護士，甚至要連結在地的一些醫療資源，對很多的民衆，不只是做團體衛教，甚至要到家裡面去做面對面的照護，這是我們正在做的努力的方向，謝謝議員的提醒，我們會繼續努力。〔…〕好，謝謝議員。

**主席（何議員權峰）：**

謝謝許議員慧玉質詢，接下來請黃議員淑美質詢，時間 15 分鐘。

**黃議員淑美：**

根據我們勞動部的統計，每年的勞資爭議愈來愈多，這個勞資爭議，其中就包括薪資或休假方面占大多數，然而在一例一休之後，我們發現休假的爭議愈來愈多，還有就是加班費的爭議愈來愈多。到底勞工的權益，我們除了可以向法院訴訟之外，勞工局當然也扮演非常重要的角色，大概有很多的面向，譬如調解制度，其中調解制度是勞工局比較常用的，到底這些勞工在調解制度上，是否合乎公平、公正？今天我們一起來探討。首先我們來看，到底一年有多少個勞資爭議的案件，如果根據勞動部的統計，大概一年有 3 萬多件；3 萬多件裡面，其中比較受爭議的就是工資方面，還有資遣費方面占的是大多數，比率都增加了百分之十幾以上。其中我們比較質疑的，休假爭議忽然間在 105 年跑了 175 件出來，之前都沒有休假的問題、沒有休假的爭議，但是到了 105 年有一百多件的休假的爭議，這代表一例一休之後，其實大家會去在乎，到底有沒有週休二日這樣的問題，到底國定假日出來上班，有沒有給加班費的問題就呈現出來了。

首先我想請問一下勞工局局長，像勞工爭議這麼多，如果今天我是勞工，我受到了委屈，首先我要怎麼做？局長。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局長回答。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目前如果有勞資爭議上的問題，有三個方面可以來申請爭議調解，一個可以委託民間團體來調解；另外一個方式可以選擇獨任的調解人，指派的…。

**黃議員淑美：**

獨任的調解人是我們可以自己指定嗎？還是你有現有的這些人讓我們去選擇？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我們會有獨任調解人，因為獨任調解人都必須是經過勞動部核可，是考試認證過的，會有一個名冊可以供挑選。

**黃議員淑美：**

目前高雄市有幾人？有這樣資格的大概有多少人？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11 個人。

**黃議員淑美：**

才 11 個人有這樣的認證是不是？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因為這個獨任調解人的受訓非常的嚴格，勞動部的要求非常高，因為這個牽涉到勞資雙方權益的問題。所以能夠受訓通過的，每年受訓結束之後都還會再做考核，也許你今年是有資格，但若考核不過，明年可能就喪失了資格，另外勞方也可以選擇組成調解委員會。

**黃議員淑美：**

自己組成一個調解委員會？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由我們官方這邊來協助組成一個調解委員會，我們會…。

**黃議員淑美：**

是由勞工局。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我們會來指派一個主席，然後由勞方委員跟資方委員，勞方委員就可以由勞工他自己挑選。

**黃議員淑美：**

但是局長，通常我們知道的，大概他會透過法院的訴訟，再來就是直接跟勞工局檢舉，跟勞工局講，那勞工局怎麼去分配案件到底要給誰去做調解？是由勞工局決定，而不是說可以選擇要哪一個，我可以自由選擇嗎？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如果他是勾選要成立調解委員會的話，勞方的代表是可以自己選擇他自己信任的調解委員，我們會有委員會的名單供給勞工做參考，如果他信任其他工會幹部等等，也可以協助他爭取權益的話，他也可以指派他自己勞方的委員。

**黃議員淑美：**

所以你現在說的是，外面委外的就只有 11 個人是有經過認證過的，是合格的，那府內有多少人？府內沒有做這樣的調解嗎？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具有調解委員的有 73 位。

**黃議員淑美：**

有 73 位，所以府內的比府外的多，是不是這樣？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這 73 位裡面其實有包括各種外面來的人，他們都是專家學者。

**黃議員淑美：**

所以不包括這 11 個人，裡面還有 73 個人，73 個人之中還有包括外面進來的人，是這樣嗎？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應該說制度不同，每個制度對於調解人的要求，制度會不一樣。如果是獨任調解人的話，那是由勞動部來做認證的，他就是調解的時候，就是獨任調解人他一個人，然後就勞資雙方兩個人的問題，去做一個讓他們能夠調解成立的方案出來。如果他開成了委員會，委員會有勞方委員跟資方委員，那勞方這邊的勞方委員，我們有 73 個名單供勞方做參考，裡面包括府內的，也包括外面的一些專家學者，勞方如果覺得他信任，他可以從裡面挑選，如果在外面他有認識其他的專家學者，他覺得信任，他也可以從外面去挑選他的勞方的委員。

**黃議員淑美：**

你們這樣的調解，是什麼樣的制度比較多？委外的比較多還是府內的比較多？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案件量？

**黃議員淑美：**

對。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因為我們的統計是…。

**黃議員淑美：**

據我知道的委外是占了 7 成，是不是？〔是。〕府內明明就有 70 幾個人，外面才只有 11 個人，為什麼外面的占了 7 成，那裡面的人在做什麼？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因為有一些勞工會根據自己的距離遠近來做選擇，有時候譬如說住在岡山的勞工朋友，他如果來前鎮這邊調解，對他時間上、距離上有一些不方便，他就選擇在岡山，我們在岡山有一個第一勞資協進會，那邊也有一個調解團體，他們自己在地方上跟岡山地區的工會…。

**黃議員淑美：**

好，局長，剛剛解釋的是距離遠近的問題，但是也不會差那麼多，裡面府內的有 70 幾個，外面的有 11 個，竟然是外面委外的占了 7 成，那裡面的人在做什麼？你還沒有回答我。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也是有勞工來，也選擇在…。

**黃議員淑美：**

也是？局長，我告訴你，剛剛我們講說一年有三萬多個…。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三萬多是全國。

**黃議員淑美：**

高雄占了三千多，是不是？〔對。〕三千多個是一年，那如果平均一個月才三百多件，三百多件你有七十幾個人在做，有需要再委外嗎？三百多件除以30天，一天才幾個？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這七十幾位全部都是兼任的。

**黃議員淑美：**

不管兼任的還是在職的，我覺得都應該用府內的人，怎麼會是外面的11個人反而是占了7成。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獨任調解人跟委託民間團體…。

**黃議員淑美：**

而且局長，這個有一個問題，你委外之後，到底他們的公平性、公正性有沒有做到？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我們每年都會有考核的制度。

**黃議員淑美：**

每年考核，有勞工局正職的人員跟著嗎？有沒有一個人跟著？沒有嘛！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他們會把每一次的調解紀錄都會傳回來。

**黃議員淑美：**

可是都只是看到書面的報告而已，那一天就是資方來跟我檢舉的，他們說去調解的時候，怎麼調解委員都是為另一方在講話，而且就好像在喬事情一樣，委員就跟他說，好啦！也沒幾萬元，賠一賠就好，這案子快點結案，不然這一案又沒調解成，我又要被記點，你就趕快，2、3萬元而已，你就賠一賠、還一還，給他就好了。這不是還的問題，有時候資方他覺得是爭一口氣，他說我又沒錯，是被勞方糟蹋，為什麼我要這樣？有時候會這樣子，所以不完全每一件事情都一定是勞方對，或者每一個事情都是資方對，但是你公正人士做為獨

立調解的人，不可以偏向一方，也不可以倉促行事就說大家講一講，3 萬元而已，你賠給他就好了，讓我結案。這個是在喬事情，不是這樣做。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如果是確實有發生這種情況的話，…。

**黃議員淑美：**

所以你要有一個監督的機制。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有，我們都有監督機制，而且每年都會有受訓，其實這是調解的技巧，我們每年都會針對這些調解人，來做受訓的課程同時做考核，如果資方在調解過程當中，覺得有私相授受或是不當的行為，都可以跟我們檢舉，我們會來做調查。

**黃議員淑美：**

對，你們只會調查，其實這個案件聽說…，你們現在委外的大概有幾間？11 個人裡面大概有幾個單位？5、6 個單位，對不對？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有 6 個單位。

**黃議員淑美：**

6 個單位嗎？有 6 個單位，11 個人有這樣的資格。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6 個單位，45 個調解人。

**黃議員淑美：**

45 個調解人，其中有認證的只有 11 個人，是不是這樣？是嘛，有認證的只有 11 個人。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45 個人都有認證。

**黃議員淑美：**

你剛剛說 11 個，現在變 45 個。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剛剛說的 11 個是獨任調解人。

**黃議員淑美：**

對，獨任調解人是委外的部分嘛！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這 11 個，他自己有獨立來行使這個調解的權力，這是勞動部目前正在推動的一個方案。

**黃議員淑美：**

對，我知道。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所以人數比較少，因為這是一個比較新的調解機制。

**黃議員淑美：**

所以你們通常會委託有這樣獨立的人去做，是不是？所以大概是…。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是有三種，勞方有三種選擇的方式，他可以選擇到民間的調解，或者是選擇獨任調解人；或是他選擇召開調解委員會。

**黃議員淑美：**

好。我現在要講的就是說，到底你有沒有監督的機制去監督委外的這些人，他到底有沒有公平、公正的在處理勞資的爭議？第一個，你要有一個考核制度，如果他不適任就不應該再繼續留著、繼續委外，好不好？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有，這個部分我們都有做。

**黃議員淑美：**

每年都有在做嗎？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有，我們可以把調解的辦法提供給議員。其實在高雄市這部分我們做得非常好，很多外縣市都來我們高雄市做觀摩。

**黃議員淑美：**

好，我希望你要去瞭解一下。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好。

**黃議員淑美：**

才不會造成說叫人做結案，3萬元而已。不是3萬元的事情，你就把3萬元給他讓我趕快結案。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那是調解技巧上的問題，我們來做加強提醒，這些…。

**黃議員淑美：**

對，不要用喬事情的方式在處理勞資的爭議，好不好？你先請坐下。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好，謝謝議員。

**黃議員淑美：**

其實勞資爭議非常多，做為一個民意代表，投訴的也滿多的，我來講一個例



子。有一個從事美髮的人，這個勞工無緣無故被解僱，他被解僱之後就跑到勞工局去申請調解，這個調解之後發現最主要的原因，就是因為一例一休之後，假日來上班他沒有給加班費，假日來加班一般就是要加倍，結果加班費他沒有給。第一次來的時候，你們勞工局就是府內的調解人處理的，第一次沒有成功，因為資方不願意、勞方也不願意退，所以第一次就沒有成功。第二次呢？又第二次的調解，然後府內的調解委員就跟勞工說，你那個沒有道理，還是資方對，資方沒給加班費是對的。調解委員就直接告訴他，美髮業都是這樣，這種行業一般都是這樣，你願意就做，不願意就不要做。這個勞工心裡很心酸，既然可以當我的依靠的是勞工局，他也跟我講資方是對的，這個行業就是這樣，因為禮拜天就是要來上班。局長，我聽了這樣也很納悶，是因為行業別的關係嗎？所以你們就會站在資方這一邊嗎？就告訴他說資方是沒有錯的，禮拜天這個行業就是應該出來做的。是這樣嗎？所以第二次的調解又沒有成功，他只好去用訴訟的。局長，為什麼會這樣？是因人而異呢？還是因行業別而異？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鄭局長回答。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勞基法，既然法令的規定就是每一種行業別、每一個勞工都是…。

**黃議員淑美：**

都是一樣的。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對，所以沒有所謂某個行業假日來加班就不用給加班費，除非你要去認定，因為我們現在一例一休，週休二日不一定要休在六、日，也許他是休在星期一或星期二，星期日是他的正常上班日的時間，如果沒有加班，後續正常工時之外沒有再有加班延長工時，那當然就沒有加班費的狀況產生，所以這個還是要根據個案來做事實的認定。

**黃議員淑美：**

好，你認定的是一天上班幾個小時？美髮業的話。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目前勞基法規定一天是 8 小時。

**黃議員淑美：**

8 小時。美髮業呢？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一樣，美髮業也是一樣。

**主席（何議員權峰）：**

延長 2 分鐘。

**黃議員淑美：**

謝謝。所以它是沒有分行業別，只是可以去調整，是不是這樣？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他如果有變形工時…。

**黃議員淑美：**

譬如說我今天是休星期一，所以我的星期天就不算加班，你的意思是這樣嗎？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對，如果他是週休二日的那兩天是休在禮拜一或禮拜二，那禮拜六、日可能就是他的正常上班日。

**黃議員淑美：**

所以這個原則還是在週休二日，是不是？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對。

**黃議員淑美：**

所以他一樣可以休 2 日嗎？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是。

**黃議員淑美：**

變成一天他還是要加班，假設他固定都是休星期一。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是。

**黃議員淑美：**

假設這樣都休星期一，所以他星期六、星期天上班一樣還是要有一天是加班日，是不是這樣？對嗎？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對。

**黃議員淑美：**

因為週休二日的概念一樣是有的嘛！〔對。〕結果你們就告訴勞方說資方沒有錯，這是不對的。這不對，哪有說他休星期一，這一天就不補給他，還要告訴他說美髮業都是這樣，我覺得這不行的，所以這些都要調查。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好。

**黃議員淑美：**

爲什麼會變成有時候是站在勞方這邊，有時候有的人是站在資方這邊？那是因人而異嗎？我覺得這個就失去了公平、公正。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對，這種狀況我們是不允許發生的。是不是議員會後把那個案例提供給我們來做瞭解？如果確實有這樣的情況發生，我們要趕快幫勞工的權益做一個把關。

**黃議員淑美：**

好，尤其是委外的部分，我覺得你更應該加強去監督他，不應該檢舉的案件或者到民意代表這邊來申訴的案例都是同一個人，聽到的都是同一個委外的單位，像是在恐嚇他、在跟他喬事情一樣，我覺得是不好的，不管他是站在勞方或者站在資方，我們都覺得他一定要採取公平、公正，讓我們會覺得說我交代給他是安心的、放心的，我想勞工局也應該站在這樣的角度去關心每一個勞方，不只勞方，資方我們也要去給他關心，不是說都是勞方在檢舉，資方都沒聲音，不可以…。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好。〔…〕好。謝謝議員。

**主席（何議員權峰）：**

謝謝黃議員淑美的質詢。接下來請簡議員煥宗質詢，時間 15 分鐘。

**簡議員煥宗：**

謝謝主席。主席好，衛環部門的所有官員，大家早。我今天第一個部分就是針對未來整個鼓山區中山國小一個舊校區的規劃要請教衛生局長，緊接著也是鼓岩國小的事情。其實在 104 年 12 月我就已經召集當地 3 個里的里長去那邊做一個會勘，簡單來說就是不管市政府怎樣的規劃，當地到現在一直有停車場這樣的需求。去年（105 年）9 月 29 日，我也邀集相關的單位到我服務處以及在地 3 個里的里長，向這些里長報告目前整個規劃的狀況。當地期待、他們是希望在鼓山路跟雄峰路這個三角窗是不是可以開闢一個停車場給當地居民做使用？緊接著，我在去年也正式做一個提案。我想請教一下衛生局，未來如何規劃中山國小這整個舊校區？以及是不是會空出一個空間提供給在地居民做一個停車空間？這是第一個問題。

第二個問題是我一直關心的，就是鼓山區鼓岩國小日照中心的規劃，去年我跟學校及業者到現場去會勘，緊接著我在總質詢時把這個議題丟出來，跟相關局處探討，未來要怎麼去規劃動線；長者的活動區域，以及利用鐵路地下化之後，整個日照中心跟社區的結合。其實我也有一個提案，我在今年 5 月特別提

出，希望相關單位可以多加溝通。在這裡我還是要請教衛生局長，過去在大同國小辦福樂學堂設置的時候，總共辦了幾次？因為鼓岩國小，我自己有去參加，到今年的 9 月 30 日，他們才辦理第二次的說明會，其實我們期待今年整個日照中心可以正常運作，我們也期待多溝通，讓居民可以知道日照中心。換句話說，我們會把小朋友帶去托兒所，而它算是一個托老所，居民疑慮的地方很多，當天科長也有在現場，當地的里長就很直接地說，他們社區有這樣的需求，因為每個人都會老，那邊長者很多，可是真的要充分溝通，里長也語重心長地講，不要當作我們收的長者都是一些…，他們會覺得有歧視的心態，這表示我們在做這樣好的東西的時候，我們跟地方上的溝通是不足的。

我再舉一個例子，我知道大同福樂學堂我們溝通了三十幾次，我不知道有沒有那麼多次啦！去年校慶的時候，我有看到你們給我的資料，日照中心的長輩跟學校的小朋友組成隊伍一起參加校慶，我覺得這是一個很好的生命教育，這是一件很好的事情，為什麼弄到現在，社區家長不太理解為什麼我要設一個日照中心在那裡呢？我還是要講，當地的里長說社區是需要的，因為長者很多，我期待衛生局可以多一點溝通，釐清家長的疑慮。這部分是不是可以請衛生局長做一個回應？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黃局長回答。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謝謝主席、謝謝簡議員的關心。關於中山國小的部分，因為占地有 4.6 公頃，非常的大，在量體很大的情況之下，事實上我們有做一些努力，按照整個規劃，本來全部要做長照，後來發現這樣的過程裡面，包括幾個大型的機構，覺得量體太大，投注的經費及將來要做的工作，他們覺得比較難以負荷，本來會有一個比較大型的機構願意做，後來最近有一些人事的異動之後就暫停了，我想這個很可惜。不過目前的規劃，就衛生局得到的訊息，因為中山國小量體大之外，校舍是滿堪用的，包括之前雄女也借校舍作為暫時的教室，這部分目前我所了解的，將來業者要規劃的話，只會使用一部分的校舍，所以在這個過程裡面，我們會跟教育局做很清楚的意見表達，包括教育局也想在那裏設置一個幼托的相關機構，其實那裏的環境很好。

**簡議員煥宗：**

局長可以把當地社區的需求納入嗎？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一定。因為那樣的環境裡面，也要有適度的停車空間，包括居民要來參與長照活動時，有需要停車場、也需要好的動線，因為這裡量體夠大，就有機會去

做。至於鼓岩國小部分會有一些後來的變化，我覺得很遺憾。我覺得簡議員提醒的沒錯，還是需要更多的溝通，雖然這個案子從去年 5 月就提出，也經過衛福部同意，也可以撥款去做改建，但因為設置在需要裡面，的確像簡議員講的，其實那些溝通，包括政治的及非政治的非常的多，因為學校裡面以前都是學生，現在多了社區需要長照的老人來，要怎麼去融合，的確有需要。但是要把它融合得更好，誠如議員講的生命教育的部分，其實在地老化也好，或是設在學校、社區裡面，這是很重要的。因為過去我們有做內部提醒，顯然過程的努力我們做得不夠，雖然現在我們有努力去開一些說明會，也請在地人士去參觀大同國小的部分，或是福樂學堂的部分。這部分謝謝議員的提醒，我們繼續去做，包括功能及未來期待的說明。

**簡議員煥宗：**

再拜託衛生局及教育局聯手。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一定會。

**簡議員煥宗：**

因為畢竟社區還是滿肯定這樣的機構。

下一個議題我想請教勞工局鄭局長，鄭局長也是一個小孩的媽媽，請起立一下。我可不可以請教一下，如果一個婦女懷孕了，依照性別平等的概念，在一個職場工作滿六個月，如果他生小孩，是不是可以請育嬰假？雇主一定要給他錢？依照勞動法令，工作滿一年就可以請育嬰假，如果這個懷孕的婦女在職場工作未滿半年，他請育嬰假，你覺得雇主該不該給他呢？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局長回答。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應該要站在照顧婦女的立場上，應該要給他。

**簡議員煥宗：**

如果未到半年請育嬰假，這個育嬰假的雇主，因為這個員工去請勞保津貼，他要不要負擔怎樣的風險和責任？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你是說雇主嗎？〔對。〕雇主如果按照法令來核給他假，就沒有其他的風險。

**簡議員煥宗：**

對。可是我必須跟局長報告，如果一個懷孕的婦女，在工作單位未滿半年，如果要請育嬰假，又去請領勞保局的育嬰勞保津貼，你的雇主，美其名是說被訪視，實際上是會被調查。局長，你知不知道？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確實有聽到這樣的狀況，因為有一些民衆利用申請津貼來取巧，因為勞保資源有限，我們希望用到真正需要的人身上，在過去，我知道勞保局有一些案子是用取巧的方式，所以他們才會去做一些稽查。

**簡議員煥宗：**

你覺得這樣會不會對婦女友善的就業環境造成一定的衝擊呢？對於守法的雇主來講，他願意照顧員工，給他育嬰假，讓他去請育嬰津貼，可是事後勞保局的人員會按鈴查水表，你覺得這樣好嗎？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確實會讓老闆氣不過，因為他是照顧自己的員工，結果遇到勞保局來稽查。這個我們跟勞保局再做溝通，看是怎麼樣的稽核方式可以落實，更照顧到婦女，因為過去確實有發現一些民衆用這種方式來取巧。

**簡議員煥宗：**

取巧是取巧，我覺得中央單位也要有一些防護的措施，不能美其名是訪視，實際上是去調查，調查過程中又讓雇主很不舒服，所以這部分是不是請勞工局跟勞保局溝通。第一個，我希望你去調閱這半年來勞保局去訪視的案件數，這半年來這些案件到底有沒有像他們所講的有取巧的部分？我要看那個比例，因為我去勞保局要資料可能不會給我，那要立委才能去調閱，所以是不是可以請局長協助一下。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我們來試試看。因為勞保局是中央單位，我們地方政府試著來跟他了解看看。

**簡議員煥宗：**

我比較期待一個政策的好壞，其實也要有相關的配套，面對願意善待員工的雇主，基本上是一個騷擾。

接下來我繼續要問環保局，這是愛河，從環保局的業務報告裡面，我們可以看到，愛河每年的污染指數逐年增加。請教局長到底發生什麼事，讓這個數字不斷的升高，有沒有什麼防範的機制？這些污染源又是從何而來？這是第一個問題。第二個問題是臨時加的，10月7日晚上，整個大高雄充滿了奇怪的味道，我不會形容那種味道，有一點塑膠味，又有一些經過石化廠所混雜的臭味。請教局長，目前這個污染源，高雄市政府環保局調查的進度到哪裡？那天晚上整個大高雄幾乎瀰漫著一股我不會形容的怪味道，我在鼓山也聞到，在鹽埕也有聞到。所以這兩個問題請局長回答一下，就是愛河的問題，以及當晚污染源的調查進度。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蔡局長回答。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第一、有關於愛河污染源的部分，我們目前觀察到愛河的惡化有兩個原因，第一是由於上游的榮總靠近仁武這一邊，因為仁武最近幾年蓋了非常多的房子，人口進來的數量比較多。因為仁武的下水道還沒有納管，所以進來的污水是排到愛河去的，因此我們發現愛河的上游是有一些大量排進來的情形。第二個部分是七賢橋和九如橋下游的部分，也發現水質是有嚴重污染的狀況，根據我們的了解是下雨時，水利局原來應該截流的閘門打開，導致原來應該要截流的水流入愛河，才會產生這樣的情形。針對這兩個部分，上游的仁武，目前水利局有在推兩個現地處理的方案，一個是九番埤，一個是北屋排水來處理，目前也正在做了。下游的九如橋和七賢橋的部分，環保局和水利局也在討論，遇到下雨的時候，前 15 分鐘至 30 分鐘的水能不能收集起來，不要直接打開閘門流入愛河。因為那裡的污染量是最高的，可以先做截流或是收集，這個部分我們還在和水利局討論。所以愛河的部分，主要的狀況大概是這樣。

第二個議員關心的 10 月 7 日星期六晚上的惡臭問題，整個案件是在晚上 9 點 40 左右，民衆陸續的陳情。這個氣體根據我們研究的結果，它應該是一陣惡臭的氣體，由海邊的方向往內陸吹，因為那天吹西風。我們也查過當天的晚上 8 點多，中山大學的警衛有聞到非常濃厚的化學異味，到了 9 點多，沿著愛河沿線，包括鼓山、鹽埕、前金都有民衆陸續陳情。從我們後來的模擬也發現，污染的源頭應該是在高雄港北側，靠近中山大學西側的海上。現在看到的情況是這樣，目前我們還在調查進出的船舶，看看有沒有什麼異常，目前也還在查核中。針對這個事件，我們後面也有一些檢討，因為我們以前的監測能量都在工業區，整個監測或是人力的配置上，主要針對工業區和石化區，在市區裡的污染監測大多是針對車輛，很少針對像這種不明的氣味。所以未來我們會跟港務公司合作，並且配置一些即時型的，也就是遙控型的採樣器，來處理這些非持續型的不明氣體，可以即時處理這部分的異味。以上簡單向議員報告，目前的進度是我們還在調查相關港區船舶的狀況。

**主席（何議員權峰）：**

延長 1 分鐘。

**簡議員煥宗：**

所以簡單來說，是不是高雄市政府環保局懷疑是由海上的船隻所污染的，這個污染源是在海上。但是已經經過了三、四天，我們有辦法追查得到哪艘船嗎？這是我的疑問。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點我們會盡力，因為也要看載運的相關東西，相關化學船的情形，或是有其他異常的排放。所以這部分的難度確實會比較高，不過我們會盡力去做。未來的檢討和緊急應變，跟港務公司以及我們附近區隊配置的不鏽鋼瓶採樣器或是遙控型的採樣器，我們都會在市區加進來。

**主席（何議員權峰）：**

謝謝簡議員煥宗的質詢。休息 10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接下來請邱議員俊憲發言，時間 15 分鐘。

**邱議員俊憲：**

謝謝今天最帥氣的大會主席何議員權峰。今天就幾個議題跟大家討論和意見的交換，今天是 10 月 11 日聯合國公布的國際女孩日，從 2012 年公布，經過 2013、2014、2015、2016 到今天的 2017 年，高雄市政府都有響應做一些價值上的推廣和活動的進行。今年 2017 年，我們舉辦了一個支持女孩多元發展概念的活動。我相信這是一種人權意識的展現，並希望在這個多元社會裡面能夠對於女孩在職場、就學、就醫等等相關的範疇裡，多一些跟其他人一樣平等的權利能夠主張。如何追求高雄成爲一個更安全、更幸福、更健康的城市，這裡面的範疇，包括就業安全、人身安全、健康維護等等，其實跟現場這三個局的業務都緊密相關。這也是陳市長在縣市合併第一年的時候，當時高雄縣市要合爲一家的時候，針對高雄的女權的一些主張提出來的看法，以及他認爲有哪些範疇要去做努力的。

在此我要提出一個呼籲，我們對於女生權利的主張，這幾年不管從中央政府到地方政府相對的愈來愈重視。如同勞工局長，你是一位女性的政務首長，在這一、二年裡面，你也成爲一位新手媽媽，你在職場裡同時間要面對壓力非常大的工作環境，然後也要在家庭裡扮演一個好太太和好媽媽的角色。所以我在這邊要呼籲勞工局的朋友們，雖然政府在這十年、二十年對於性別平等相關權利主張，不管是針對女性，還是針對男性，我們都應該再跨一步出去，不是只有針對女性，而是任何性別的人都應該在職場裡面被平等對待。

可是這一、二年一些 NGO、NPO 團體做一些統計裡，雖然我們有這樣的申訴管道，或可以做權益保障的一個方式，但是在很多地方政府裡面，這十年、十二年其實相關申訴量是零。我相信這十年高雄是一個非常特殊的城市，不管陳市長是一位女性的政治工作者，甚至到現在高雄市議會議長也是一位女性，所以我會期待，而我也相信地方政府裡面其中的一員－高雄市政府，在針對這個部分應該可以做得更好，也更能夠維護這些職場裡面的女性權益。

在這邊我先就教勞工局長，高雄市政府勞工局在這個部分的業務處理上，現在的近況到底是怎樣？是不是可以請局長在今天 10 月 11 日國際女孩日，向高



雄市民做個說明？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鄭局長回答。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謝謝邱議員對於女性工作者權益的重視。性別平等法開始之後，高雄市就相當積極要落實法令，所以現在我們有訂定一個辦法，只要事業單位裡面對於友善職場環境，他們有提供托兒措施或設施，包括哺乳室、擠哺乳室，他們有這樣的設施都可以來向我們申請補助，設施案件最多一案可以補助到最高 10 萬。

另外，對於就業歧視方面，因為性別所引起的就業歧視，這樣的案件也接受到不少，我們也一直捍衛尤其是懷孕婦女，他常常在職場上受到不公平對待，這樣的案件我們都按照規定該開罰就做開罰處理，對於女性權益我們都非常注重。在未來就業安全科也會努力研議一些家庭勞動，是不是都只有女性，其實家事勞動在家庭裡面應該要做分工，爸爸和小孩也應該要對家裡的勞動有個責任，用家庭裡面來推動到一般的勞動，這些價值都應該要從家庭出發的，未來這個部分就業安全科也會努力來做推廣，以上向議員說明。

**邱議員俊憲：**

局長，這幾年市政府裡面在勞工申訴部分，譬如針對懷孕婦女或必須在家裡面照顧小孩的，這個部分在職場裡面有發生過糾紛來申訴，或來做一些調解的，局長，你的印象裡一年大概有多少樣態？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就歧會案量一年大概二十幾件。

**邱議員俊憲：**

一年大概二十幾件。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就歧會的委員只要認定它屬實是懷孕期或等等的性別歧視，我們就會做開罰。

**邱議員俊憲：**

高雄這幾年一直都希望能夠打造一個對於育嬰或懷孕友善的環境，不只是在社會局的社會福利上面做努力，像這一些在職場裡面、在學校裡，甚至在醫療環境裡面，對於婦女同仁的友善環境都是需要去做的。剛剛局長有提到像這樣的性別歧視申訴一年大概二十幾件，我相信應該會比這些更多，我相信更多人是選擇沉默承擔這些壓力，然後為的只是他要確定這一份維持生計的工作能夠順利繼續下去。我想開罰絕對不是勞工局在做一些稽查或做一些協調的目的，我們都是希望能夠給各種不同的勞工在不同的就業環境裡受到更多保障，局

長，這也是我們私底下很多的溝通，而開罰只是一種手段，我們是希望事業體和勞工能夠和諧長久發展下去，這樣才是對高雄這一座非常多勞工的城市的長久之計。

所以我希望未來更久之後，五年、十年不是只講職場媽媽而已，我覺得照顧小朋友也是爸爸的責任，所以職場的爸爸也許未來會有這樣的課題，怎樣有一個更友善的環境？不是只有媽媽需要請假在家裡面顧小孩，有時候也需要爸爸在家裡面顧小孩，就像勞工局長的先生，我相信也是付出相當多時間在照顧小朋友的這件事情上。社會一直在進步，然後勞工或相關照顧這些朋友們的法規，我們也都知道中央在修訂這些法規，是非常慢、非常冗長的過程。所以怎麼樣因應現在社會情勢的變化，做更多元的調整和彈性，我相信局長也是非常年輕有活力，在勞工權益上也非常認真的一位首長，我期待我們未來可以一起針對更多勞工朋友做更多努力。

也有非常多勞工朋友關心現在一例一休的問題，我們在選區裡面的第一線，尤其在我的選區那邊工廠非常多，非常多的中小企業，一例一休公布之後，大家開始罵聲連連說，你們民進黨執政之後，長期以來我們都是和勞工朋友站在一起的，怎麼現在變成勞工也不支持，資方也不支持呢？可是我都跟他們舉一個例子，「走過必留下痕跡」。我說好在當時沒有像這一張照片說的，其他的政團是要通過「週休二例」，如果通過週休二例，我向大家報告，現在連例假日要加班的彈性都沒有，除非有特殊災難或天災地變才能去要求勞工，不然一個星期 7 天就只有 5 天可以上班，其他時間是不能加班，可是既然中央執政了，執政者就必須接受全部的批判和壓力，然後怎麼樣去做調整。坊間有這麼一句話，過去中央政府長期以來，對於地方的建設都有南北差距的問題，我要向大家說，勞工權益主張和需要，南部勞工和北部勞工的想法也不盡全然一樣。

所以我要跟勞工局長提醒一件事情，我也要請局長趕快去做，我相信新閣揆行政院賴院長上去之後，他來自於南部台南，他長期以來都在南部和勞工朋友站在一起，我相信一例一休這件事情，一定會有個負責任的態度要怎麼去做調整，可是在還沒有調整確定之前，我請勞工局和勞政單位要適當的，不管是勞方還是資方，對於這個政策要怎麼做調整，應該要有一些具體想法，甚至要有政策的作為，把它擬成文字化的說帖。不管是透過行政院會，還是透過勞動部的系統，把這個意見很正式的陳述上去。不管中央怎麼修法，我相信地方政府對生活在這座城市的勞工，應該也要有我們自己的主張和看法，所以這個部分，我要請求勞工局長一件事情，是不是可以允諾這件事情由我們來做，從地方的角度來主動提供，不管是立法院還是行政院，在未來調整勞基法或一例一休等等這些修法方向和內容，我們是不是可以一起來做這樣的事情，請勞工局

長向大家說明，這件事情我們是不是可以一起來做？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鄭局長說明。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謝謝議員對一例一休的關心。去年在法令通過之後，高雄市可以說是全國第一個馬上開始把這個法令趕快讓市民朋友知道的縣市，所以我們到現在辦五、六百場的宣導會，也有很多的平台蒐集到很多意見，甚至於部長也都親自下來高雄兩次，聆聽地方上對於一例一休修法的想法。當然有一些工會團體和勞工朋友，他們還是希望目前一例一休還是先暫緩修法，就是他們認為應該趕快實行，當然也有勞方希望能夠做一些稍微調整。所以在上個月勞動部有把各縣市所有勞政相關的地方團體，全部都召集到台北去開會，我們也非常如實在會議當中主張我們地方上的意見和看法，對於不管是勞方或事業單位的想法，我們都有向勞動部反映，我手邊也有彙整的書面資料，會後可以提供給議員作參考。

**邱議員俊憲：**

局長很清楚未來不管立法院或行政院在做勞基法的相關調整的裡面，我期待勞工局可以扮演一個更積極、更主動的角色，不是替勞方也不是替資方來辯護或護航，而是替生活在高雄這座工業城市裡面，這麼多不同樣態的產業和勞工，他們所需要的東西，我相信不只勞工局，甚至經發局，都應該更主動去把我們在地需要的東西提出來，我相信沉默的是多數，可是市政府應該能夠更貼切的知道大家的需求是什麼。所以我期待勞工局長在未來這段期間，這個新的立法院會期開始可能也是一個很重要的課題，期待局長能夠多做一些事情。

長久以來，我們很關心人口老年化的問題，在 2020 年，我覺得這個最沉重的數字就是失能的長輩們會有 86 萬人以上，這個數字是內政部提供給監察院，在前陣子監察院自己開了一個這樣的研討會，針對台灣這個國家未來的長照環境要怎麼辦？怎麼去做一些規範和準備？其實這是一個很嚴峻的課題。新的長照法通過之後，我們期待的不只是在政府投入的預算裡面去把金額提高，而是怎樣有足夠的能力去做這樣的服務。在前陣子的新聞媒體報導我們看到，甚至有一些地方政府到現在還是不願意去開訓，去訓練更多的就服員去做這件事情，我相信高雄市是一直走在前面的。

早上的質詢有其他議員也提到這樣的建議，就是專司、專職在處理長照這件事情，我們地方政府，尤其是高雄市政府，我們是不是有機會要去思考這個問題，一個專職的機構，不管是一個處還是一個什麼單位，因為它的問題會愈來愈複雜，愈來愈龐雜。如同上個會期我們面對毒品的事情，我們都願意支持成立一個毒品防制局，來處理這樣一個可能會殘害高雄人民身家財產安全的事

情。長照，有一天我們都會老，現在不管大家是幾歲，未來我們…。

**主席（何議員權峰）：**

延長 2 分鐘。

**邱議員俊憲：**

未來我們都會面臨晚年之後的照顧怎麼辦？我們期待、我們希望、我們也都相信在場的每一位，包括我自己，當我們老了之後都還健健康康，不需要太多外力的支持就可以度過未來晚年的生活。可是這個數字就是很殘酷，一年我們就是有 86 萬的失能長輩，他可能需要輪椅、可能需要 3 管—胃管、尿管、鼻管，需要這些醫療行爲。這個部分我相信衛生局長有把議員的建議和期待放在心裡面，我們也會向市長建議，是不是有一個專職的單位來處理未來長照的問題？這個部分請局長多多費心來做處理。

最後一個，聞臭色變，高雄市民怎麼辦？過去在原高雄縣發生過的事情—潮寮的空污事件，那時候一個月裡面發生 4 次，然後有幾十位的師生送醫，也抓了 7、8 家嫌疑犯，不管是農藥廠或廢棄物處理場，可是到最後都沒辦法有效證明是他們造成這件污染的事情，到現在我們也只能在污染的監測和防制上多做一些努力。可是到今年我們發生了 3 件大範圍氣味的問題，3 月因爲台南歸仁的一個垃圾場火災，整個北高雄的氣味都非常不好，然後 1999、110 和 119 也接到很多電話；7 月 5 日屏東萬丹發生工廠大火，結果也是這麼多…；10 月 7 日在前陣子國慶連假的時候又有這樣的問題。環保局局長，你是不是可以更清楚向高雄市民說明 10 月 7 日那件事情…。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蔡局長說明。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謝謝邱議員關心空污的事情，10 月 7 日這件事情，從整個陳情時間的序列，我們發現是從海邊往內陸這邊持續的陳情，最早是鹽埕，然後前金、鼓山這些區域，我們事後查核的結果，應該說最早發現有聞到濃厚化學異味的是中山大學那個位置。所以整個研判起來，它應該是一陣惡臭的氣團由海邊的方向往內陸移動，因爲那天是吹西風。目前我們看到污染源就是這個方向，經過 10 月 8 日我們去做整個空污模式的模擬，證實它的源頭是在高雄港北側的海上。10 月 7 日收到這些陳情之後，啓動目前標準作業程序，就是消防局、經發局和環保局都會到現場做查核，第一時間用光離子的偵測器去做偵測，偵測之後發現並沒有有毒質，所以第一時間就排除有關石化管線或天然氣管線的洩漏，根據這些大規模的異味陳情的部分推出來，這個應該是一個空氣污染的狀況。

剛才提到這個源頭應該是從港區或高雄港北側飄過來的，所以我們目前鎖定

高雄港這邊有沒有相關裝卸，這些油船或化學船的一些問題，其實這幾天都在調查。港區這邊我們現在並沒有發現有特別的異常，現在我們針對這些進出的船舶，目前正在進行相關的查核中。退一步講，這件事情也帶給我們一些檢討的空間，過去我們相關的監測的能量或配置的人力比較偏重在工業區或石化區，那是我們本身的監測或是我們管制的重點。

對於在市區的部分，其實原先有關空污的部分大概都來自交通源，都是這些車輛比較多，原先整個方向是這樣子，所以未來我們會和港區管理單位建立一個比較密切聯繫的管道，包含後續萬一有類似案件的緊急應變，或者是聯繫的平台，尤其是在假日或夜間，這個部分我們會來做。

在這個事件裡面比較麻煩的一點是，因為它是一陣臭氣這樣飄過來，類似 2007 年當時潮寮的事件，同仁到現場去的時候已經不再有這個味道了，所以這個味道是隨著風一直在飄散中。改天我們會在市區布設相關遙控型的採樣器，就是人員不必去到現場，也會配置一些採樣的器材在市區的區隊，由他們就近，如果有發生這個部分，就可以就近去做採樣，一起把市區的部分整個再加強、補強，後面避免再發生，或者再發生的時候，我們可以比較快速地來做處理。

**主席（何議員權峰）：**

再延長 1 分鐘。

**邱議員俊憲：**

跟著時代的進步科技的演變，怎麼更有效、更精準的採樣、稽查，來保證高雄市民的安全，這是我們要一直努力的方向，當然可能都隨時有新的儀器出來可以使用，可是公部門的侷限就在這裡，我們要採用一個新的標準去證明這一件事情是有害的，這一件事情不是拿一台儀器把空氣抽進來檢驗 print 出來結果就可以證明，絕對不是這樣子，必須要一個認證過，在法規上是什麼樣子的東西？有一定的標準才能證明它是不是有害或者是能不能去裁罰，我相信在行政部門，我過去當幕僚的時候，我相信這是一個我們面對的困難。

可是剛剛局長也說未來更及時有效的去做採樣，我記得環保署前一陣子有講過一個計畫，他要在市區裡面建置一些小型的監測站，這一個部分他一開始是希望在中部去推行，現在這個在高雄…。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其實這一件事情我們已經在做了，目前來講我們也跟環保署一些的站來做聯繫，環保署未來也會在高雄來布署。目前在市區的 CityBike 的站，我們加設了 50 站微型的檢測器，另外也特別在臨海工業區也加設這些微型檢測器，有 20 幾個站。所以在高雄目前來講，包括在教育局那裡，這些微型檢測器加起

來全部有 400 多個站，未來還會有環保署那邊的能量一起進來，所以這一部分我們已經在執行這方面的一個工作了。〔…〕是。

**主席（何議員權峰）：**

謝謝邱俊憲議員的質詢，休息 10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接下來請鍾盛有議員發言，時間 15 分鐘。

**鍾議員盛有：**

首先，我要請教勞工局局長，我看到行政院提出一例一休的版本，在下個月就要提出。不知道有沒有徵詢地方政府對修法方面、勞工、勞資雙方有更好的意見，有沒有徵詢？請局長答復。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謝謝議員對一例一休的關心。目前行政部門這邊，勞動部還沒有提出確定的一個版本。不過他有把各縣市勞政主管機關邀請到勞動部去開會，了解各縣市對一例一休的修法，大家的想法是什麼。

**鍾議員盛有：**

就是還沒有徵詢，勞動部是另外邀集勞工單位，〔對。〕了解大家目前實施的狀況。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實施的狀況，另外也有把地方大家希望怎麼修的一個看法，在會議上讓我們充分的表達。我們也有把地方上在時薪上面的困難，也在會議做一個表達。

**鍾議員盛有：**

好，我再請教你，因為在上個會期我也請教過局長，一例一休一般的反映就是缺乏彈性，它是從 7 月 1 日開始實施。有些縣市政府就是以勸導的方式，還在輔導。我記得高雄市政府是從 7 月 1 日就開始執行，執行階段的這幾個月來，有沒有違法的或是沒有按照規定的？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跟議員說明，目前高雄市也是一樣在輔導跟檢查並行。所有的案件量要去檢查之前，會先實施輔導，透過輔導的方式讓公司老闆知道現在法令的規定是什麼，第二次去才是檢查。目前實施到現在，輔導先行的方式到現在，沒有一間公司因為這樣違法開罰的。目前開罰的 11 件裡面，都是勞工到勞工局申訴檢舉的，而且檢舉內容都是情節比較重大的，甚至是休息日連一毛錢都沒有給勞工的。這個部分我們就是為了勞工的權益，目前已經開罰了，11 件大概都是這樣的狀況，所以我們還是跟各縣市一樣，輔導、檢查並行。像台北最近也開出了罰單，幾個縣市的做法其實都是一致的。

**鍾議員盛有：**

所以我覺得這一次的一例一休，公部門看起來比較趨向要照顧勞工，希望他們的薪資能夠提高，提高加班費。但是在實施以後，勞資雙方都是不滿意，以資方大榮貨運來講，他們以前都有加班，禮拜天很方便寄送貨物。後來有一次我過去要寄東西，他說這樣他們不划算，寧願不要做。換句話說，加班對於員工來講可以增加他的薪資，不過老闆沒有賺錢，他也不要就對了。但是各行各業都不一樣，加油站的老闆我曾經跟他聊過，他說對我們沒差，因為他們星期六、星期天都是排班，都是有營業的。所以我在那裡跟他聊天的時候，他說一例一休很多人都有意見，但是對加油站來講不受影響。因為星期六、星期天都是按照排班上班，所以對他們沒有關係就對了。各行各業都有不一樣的狀況。你說醫院好了，我跟醫院院長談過，他說實施以後，一下班以後，第一個，即使他們地區有鄰居或朋友來住院，時間到了，第一個拜託他不能先聊天，要先去簽退。簽退完之後要去關心要怎麼樣，你再去，不然勞工局一查到的時候，就要先處罰。所以我們在基層方面，我一直認為一例一休，當然是未來的趨勢一定要，但是要修得很完善，的確困難度是非常高。不過我們就朝著資方、勞方、勞工都最有利的方式去處理。我一直覺得接近勞資雙方的，就唯一是縣市政府勞工局，最基層最了解。所以在這一次行政院將要提出政院版，將來希望立法院開會以後，對一例一休能夠再重新擬妥更好的方式來研修。所以我想這一點需要來徵詢勞工局，你們在此接觸資方也好、勞工也好，最了解這種狀況。所以我想有機會接觸的這個面向，都提供給政府，對勞資雙方都有利。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好，謝謝議員。

**鍾議員盛有：**

接著我要請教環保局長，對於你們的報告，有什麼高溫殺菌，你們現在有做的，那時候你們說已經有做多長的距離了，這個是在哪裡做、在哪裡實施？水溝高溫殺菌。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蔡局長回答。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主要的高溫清疏水溝，這部分我們主要偏重在市區登革熱比較容易產生的這一些區域，總共應該快 10 公里了，大概快 1 萬公尺，整個水溝的距離。因為我們有研究出來，就是大概 50 度以上的水，這些蚊子的孑孓或是卵，在 50 度以上會死亡。所以利用高溫的溫度，一邊清疏水溝，裡面譬如說有一些油，若是溫度比較高的也比較好清掃。另外一部分就是要避免這些蚊蟲、這些斑蚊的孳生，一般是在市區，像三民、苓雅，過去登革熱發生比較多的區域。

**鍾議員盛有：**

現在目前你們執行的效果應該是不錯。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對，我們現在看到的整個效果，包括水溝清疏的效率，包括後續我們在監測這些蚊蟲再度孳生的週期都比以前還久。所以效率有比較高，它的週期也比較長，目前執行的狀況不錯。

**鍾議員盛有：**

好，那就繼續為市民的健康，保護他們的健康努力。有一點我也是要拜託局長，我們鄉下小黑蚊到現在都沒有辦法根絕。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小黑蚊的部分，主要是潮濕，譬如說在牆角、在山邊比較潮濕的地方，它防治的主要根本，若是有一些青苔，那個要清掉，那是牠的食物跟孳生的地方。後續我們的清潔隊在年初的時候，都會去做相關化學的防治，所以基本上最重要的是大概在每年過年後的 2、3 月，居家附近如果有比較潮濕的青苔要刮掉，那個密度就會降低很多。

**鍾議員盛有：**

如果在鄉下比較偏遠的地方，地方很寬闊，也有很多樹木，這些要防治也有點困難，尤其是小黑蚊，你噴的時候不是將它殺死，你一去噴的時候，它就飛走了。藥效稍微減少的時候，它就又回來，所以一直在孳生，這個要防範的確要下非常大的功夫，本席在那個時候也提議過是不是能夠像過去香蕉得黃葉病時，香蕉有一個黃葉素，他們就用直升機空噴，用飛機在整個地區這樣的防禦。這不只在旗美地區有很多蚊子，你看很多風景區，像中部風景區，學生去郊遊也是被叮到滿頭包，希望政府單位能夠重視，最後還是要把它們消除、要解決，小黑蚊的部分。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是，這個部分我們和農業局研究看看，看有沒有辦法用無人飛機去做噴灑的工作，不過這個部分比較會有問題的是居家附近，因為這個如果噴灑以後噴到居家附近，民衆也是會反彈，所以在農田或是離居家遠一點，這個我們來研究看看，效率應該會比較好。

**鍾議員盛有：**

我還有一件事情要請教你就是旗美地區好山好水，但就是有很多其他縣市不管有沒有毒物的垃圾偷傾倒在旗美地區。因為旗美地區好山好水時常被人從外地來偷倒，像上次本席有請教局長的，從屏東運來我住的地方一月眉，晚上來偷倒，後來你們提供給我的報告是說目前無毒，但是民衆還是質疑，當然我們



還是要相信報告，這個是科學嘛！不過民衆一直在跟我反映，就是說我們常理判斷如果說真的沒有毒、沒有事業廢棄物的話，就沒有必要從外縣市運到我們這個地方來，對不對？這是常理判斷。所以民衆就一直在質疑說這個東西除了要加強稽查防範以外，第一個就是倒在那邊的，上次我請教局長說這個還有訴訟的程序在、還沒有確定，希望確定以後，還是要把這個東西移走，因為一直留在那邊對水源種種來講，民衆有疑慮，這一點請局長做個答復。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蔡局長回答。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部分就我所瞭解的，剛才議員講的這件是還在刑事偵辦中，行爲人也已經確定，所以後續我們會要求行爲人要去移走，那個部分要去做清除。另外就是說有比較緊急的，清潔隊也會把垃圾清除掉，所以相關的部分等刑事偵辦到一個段落之後，我們會按照法令的規定來要求傾倒的人把它清除。

**鍾議員盛有：**

好，這一點因爲居民都有疑慮，都一直跟我們反映，當然局裡面你們有你們的壓力，但是我們的壓力不會比你們少，所以藉用部門質詢來請局長除了要加强防範稽查這些外縣市偷運垃圾到高雄市，同時好山好水以及大家的健康也要共同來維護。大家辛苦了，謝謝。

**主席（何議員權峰）：**

謝謝鍾議員盛有的質詢。今天上午登記發言的議員已經質詢完畢，下午 2 點半繼續開會，散會。（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今天下午的議程繼續進行衛生環境部門業務質詢，請第一位登記發言的黃柏霖議員發言，時間 15 分鐘。

**黃議員柏霖：**

一個幸福的城市有兩件事很重要，第一個就是環境要保護，讓大家在這個地方活得很好。第二、要有充分的就業機會。環境保護統計高雄市民的平均餘命比全國少一歲，代表我們這邊的環境污染確實很嚴重，我也一再提到小港地區比高雄市區又少一歲，萬一你住在小港、前鎮，你的平均餘命比整個台灣是少兩歲，所以一個幸福的城市應該要怎麼去面對這個問題。第二個要有好的就業機會，如何讓很多人搬進來，這裡有就業機會，我願意來高雄服務，我可以得到我想要的生活便利、工作穩定，有一個很不錯的生活運作方式，所以在這個部分，本席也一直提到環境的保護很重要，但是環境的保護要有一些方法，譬如高屏地區有空氣污染總量管制，這個總量管制是好的，雖然其他縣市沒有，全台灣省只有高屏有，我覺得這是對的，我們不能再把過去外部性…，就是擺

在外面沒錢沒關係，反正空氣不好也沒有關係，以後就以後的事，我覺得這是不對的。

所以我很贊成空氣污染管制，空氣污染管制以後，要求各個廠商開始盤點，我們把可能的污染物下降，包括粒狀的污染物、硫化氧化物、氮氧化物還有揮發性的有機物等等，這些物體降下來後，我們要經過盤點，像最近華邦電，還有我們一直積極爭取台積電到高雄，除了五缺一缺水、缺電、缺工、缺土地等，還有一個很重要就是空氣的排放量有沒有超過，這個也是一個重點。不要水、電、土地都解決了，結果發現空氣管制被管制住，這樣他又不能來，如此對整體高雄的發展就一定有限制，我們要怎麼來做？第一、我們要想辦法讓現在停業、歇業的額度重新做調查。第二、針對中鋼、中油、中船等等這些重型的，創造這些可能物體的一個大戶，我們應該積極進行盤點，而且要求他們逐年改善，我一再強調不能再把外部性，所謂的內部成本外部化，這個不能再做了。

環境是大家的，一家企業明明要生產這些東西，但環保設備、環保製程不改善，我照樣生產，這是不對的，賺這種錢以後，我們的後代子孫活在這裡也不會健康，在座也有衛生局，我們賺很多錢，結果都在看病、看醫生吃藥，那一種生活也沒有意義。我們開始要思考有哪一些廠商、哪一些行業根本不適合在高雄做的，你就要求他極力改善，不行就讓他退場，我覺得只有這樣子，我們才能給現在以及未來的子孫一個好的環境，包括市政府這幾年積極在做的二行程各種排放、汰換，這些都是好事，因為把這一些工作都盤點清楚，然後經過換算，而且空污總量逐年下降的狀態下，我們積極來面對。我也跟大家報告，它的好處是什麼？第一、我們人沒有遇到一些壓力是不會改變的，因為每天都重複同樣的行為，我每天都這樣做，我以前也這樣、以後也這樣，是不會改變的，一定要有壓力，這跟學生一樣，什麼時候會很認真唸書，要考試、要交報告，你就會認真唸，所以要適度。我現在在正修科大教書，若不考試就不會認真唸書，這是人性，但是沒關係，我們要怎麼去面對，這是重點。所以我剛剛提到要盤點，我們要積極用各種的行政措施，要求不適合的退場，要求他們積極改善，沒有辦法改善就讓他退場，我覺得應該這樣做，這樣才對得起自己。再一次強調不要再把內部成本外部化，這是不對的。所以我們要積極來面對。

接著，處理污染的過程裡面，我覺得高雄是有機會的，我們有什麼機會？我們現在一直在推循環經濟，所謂循環經濟就是當你的工廠生產某一個產品，一定有一些附加物，沒有生產就沒有用，你認為沒有用，以前就將它運至焚化爐燒，不然就是湊了多少再讓二次廠商拿去就地掩埋，也不知道去哪裡？這些例子都有。我如果把附加物變成下一個產業的製程，它就是在減少對環境污染，以此類推，第二個產物，第三個東西再把這個附加物拿來生產，以此類推，讓

它最後剩下跟環境趨於和諧，那代表沒有附加物了，它就沒有任何其他的雜質，如此我們未來末端要處理的垃圾、沒有用的資源就會降到最低。所以我們常講爲什麼要做資源回收，以前焚化爐三爐一起運作都燒不夠，現在我們還有一爐、一個場可以停下來，未來如果焚化爐做到沒有東西可以燒，那是最高境界。

上次我提到廚餘還可以做有機的生產材料等等，生產黑水虻，黑水虻又可以成爲魚的飼料，它就形成一個循環，很多東西都拿去燒了，結果焚化爐的底渣很多，還要再處理底渣，燃燒也是成本，我們怎麼讓整個環境的資源降到最低？在這個部分如何產業化，所以我也要求環保局長跟經發局的產業多一個聯繫。怎麼推動讓高雄可能產生物，譬如我剛剛提到的附加物的部分以及廢熱、廢能，事實上它都是有用的。廢熱，中鋼可以給很多需要熱氣的廠商。廢能，天然氣可以給養石斑魚的，所以每一個東西基本上是有用的，但是你沒有去處理，它就變成垃圾，對我們來講、對廠商來講是垃圾，可是對另外一個行業就變成資源，我們怎麼讓每一個東西都變成資源，我剛剛談到的廚餘也是，你如果有機會有適當的場域做堆肥，然後養黑水虻，它就變成它的資源，它又成爲下一個經濟的循環。

我們從產業的變化如何找出一個新的工作機會，同時來創造就業機會，大家都說高雄市就業很差，我們的低薪、青年失業率 13 點多，常常在抱怨也沒有用，我們應該積極來面對，如何來創造各種可能。一個人住在鄉下地方，你叫他搬到市區來就業，有可能嗎？也很難啦！但是如果我們可以創造就近，他工作上、生活上就可以創造機會，一方面環境的污染降到最低，資源的使用率到最高，接著就有創造就業機會。

各位知道一個資訊嗎？高雄市的中、低收入戶及低收入戶有 12 萬 5,000 人，高雄才多少人？277 萬人，我們有 12 萬的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我們怎麼幫他脫貧？不要讓貧窮一直循環下去，人如果在循環中是走不出來的。所以在市長市政總質詢，我提出要做一個專案，如何鼓勵這些人脫貧、自立，不要永遠陷在貧窮循環裡面，對城市來講，社會福利會增加很多。第二個，對於這些人，他是看不見未來的，所以他就不會再往上成長，所以當我們把循環經濟做好以後，要怎麼積極來創造各種的就業機會，也才是真正的末端。其實發展這個就二個意義，第一就是創造更多的就業機會，第二是讓環境的污染降到最低，這樣才可以積極地讓這個城市往更幸福的方向發展。局長，談到的這幾個，請問你有什麼想法？請答復。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蔡局長答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謝謝黃議員的指導，其實議員提出的很對，不管有沒有循環經濟這樣一個的方式，過去以來，不管是從環保上的空氣、水或廢棄物，都是一直往循環經濟這條路執行。我舉例廢棄物為例，目前事業廢棄物的再利用，也就誠如議員提到的，就是這一家的廢棄物變成下一家的原料…。

**黃議員柏霖：**

生產的原料。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對，或是製成的東西，目前已經達到了 7 成，70%左右的廢棄物是被再利用的。

**黃議員柏霖：**

是可以再使用。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是被再利用，這都有統計的資料。目前一直積極推動水污的部分，像是中水，原本是廢水，現在就可以回收再利用，也是正在推動的。另外是空氣廢氣的部分，目前正推動的，就是生產製造的廢氣，我們讓它可以變成類似像是 RTO，就是一個廢熱的鍋爐，變成是燃料的一部分，這是目前一直在推的。但是另外一個部分，就是繼續往高附加價值，這確實還是需要再努力，〔對。〕譬如製成的這些廢氣，其實有很多都是可以進行提存，再變成比較高附加價值的東西，所以還是要再持續努力。

**黃議員柏霖：**

我想剛剛提到的這幾個概念都很好，我們要怎麼積極的面對它，希望大家都有這樣的一個意識，也就是說，其實每一樣東西，都是物有所用，每一個東西都是有用的，只是看要用在哪裡。如果我們有這種觀念，想想看，焚化爐燒的廢棄物可以降到最低，如果每一項東西都讓它有用的，譬如提到的 70%，那麼剩下的 30%還可以做什麼？就是要積極的去做。而在這裏面，我就提二個意義，第一個，就是儘量不要有任何的廢棄物；第二個，要創造新型的就業機會，這是一個很重要的事。

另外，就是眾所皆知在因應極端氣候、也就是環境變遷上，這幾天大家都可以看到，加州有史以來的大火、哪裡又是暴雨、大陸哪個地方臨時又降低了 10 度，有沒有？環境變化已經不是現代人可以去面對和想像的，所以這時候更應該要積極地來思考「碳」的一個解決。因為經過研究，這個碳包括這些空氣等等，都會影響到整個環境上的運作，所以我們應該要積極性的發展相關的產業。所以我也對局長提出要求，就是要和經發局有更深的聯繫，到底我們有

哪一些的因素，我剛剛提到的碳，針對碳應該有什麼樣的處理？有沒有什麼公司可以來處理？甚至也要提供給他們獎勵。

我覺得未來的就業機會在哪裡，就是要能夠創造價值，而那個價值是別人所沒有的。而「高雄有價值」，為什麼？因為我們這裡的污染最嚴重，有的沒有的最多，所以我們是最有條件來發展這個產業，而發展以後的技術還可以輸出。各位可以想想看，民國 60 年代沙烏地阿拉伯等等的國家，都是由我們國家的榮工處去得標，我們現在還有沒辦法去得標？也幾乎沒有聽過，因為別人的技術比我們的還好、成本也低，當然就贏不了人家。但是我們現在就要開始去做這樣的技術研究，很多高薪的工作機會就在這裡產生。我不清楚大家是否知道前年的世界盃足球賽，有 10 個國家都是穿來自台灣桃園一家工廠生產製造的產品，而其產品原料從哪裡來？就從廢棄的寶特瓶抽絲製成衣服，聽說那件衣服的排汗量是一般的五倍，但是價格也只多了 30% 而已，所以就有 10 個國家都是穿 Made in Taiwan 的球衣。我們如果去做這個，讓每一個行業都有專業的技術，這個才是高價值之所在！台灣不能一直再走低價的回頭路，就是環保也不用花錢，勞安就隨便做一做就好了，這樣我就可以節省成本，所以我才要來做這個，這是不對的！我們應該要更積極的要求廠商，往一個比較對的方向去要求，這樣也才會真正的進步。

我也一直的提到，我們不能再利用犧牲環境來支撐目前的工作，這是不對的，我們寧願去面對一些改革，也就是說我們的標準要再高一點！在這當中，也才能創造較好的就業機會。所以因應極端氣候，事實上高雄要做好準備，當然不只是環保局，個個局處都要努力，要怎麼樣把這些新型的環境保護好，把就業機會、新的…。

**主席（何議員權峰）：**

謝謝黃柏霖議員的質詢，接著請李柏毅議員質詢，時間 15 分鐘。

**李議員柏毅：**

謝謝市政府的同仁，環境衛生部門包含環保局、衛生局以及勞工局，爲了這個城市的安全守護的公務朋友，大家好。早上我也是一直在關心議會的其他同事，對於上個星期六晚上高雄所發生空氣中有惡臭的事件，並且也請局長稍作了回應，等一下我會請局長先整理一下。這是一個連續 4 天假期的連假，在連假的第一天晚上就發生這個惡臭事件，真的也很難讓人不去聯想是不是有計畫性？到底污染源是在哪裡？到底做了什麼事情？是不是計畫性？它是不是趁著 4 天的連假，在大家的排班制度或是檢查制度上等等會比較鬆懈，而做有計畫的排放一些污染。好，萬一如果真的有，我們現在也沒有辦法得知。「萬一如果真的有」，我要請局長提出來，在未來面對連假的時候，我們的機制是什

麼？請你告訴市民朋友。過去的，我們現在只能猜測，現在講是誰，也沒有人有辦法肯定。但是未來遇到 3 天的連假或是什麼的連假時，環保局是不是應該要對市民朋友提出來，未來在這些連假的時候，我們會有什麼樣的作為？要對這些業者講，千萬不要趁著連假偷排放，我們一樣可以稽查到！這個請局長稍後再做回應。

另外再請局長回應的，隔天的新聞出來就有很多人的意見回應環保局，「做得真的不夠好」、「我們應該怎麼做好」，當然事情過了之後，我們還是希望環保局可以具體的提出，除了連假的時候，你們不要挑戰我們的公權力，我們一樣會開罰、一樣追得到你之外，那麼到底這些追查的儀器等等之類的，環保局應該要做怎麼樣的改善？等一下也請局長簡單的回應，主席，是不是請蔡局長回答？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蔡局長回答。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謝謝柏毅議員的指導，第一個，針對未來來講，對於連假的部分，其實真的也是比較容易疏忽，很容易產生一些工安的事情，或是一些勞安的事故以及環境的問題。未來我想是這樣，我分成二個區域，第一個是工業區，我們在工業區的附近都會有排班，目前這個計畫也準備開始要實施了，就近可以過去。在工業區裡面，尤其是高雄有二個特殊的工業區－臨海工業區和林園工業區，這二個都是石化工業區，其風險性是比較高。在這二個工業區裡面有 16 個監測站，從監測站裡面就會比較容易抓出排放的東西是什麼，以及可能來自哪幾家，這個是比較容易去做追查，這是在工業區的部分。第二個，是遠離工業區的市區，像 10 月 7 日包括前金、鹽埕及鼓山等附近比較沒有工廠的區域，未來我們會採取兩個部分來做後續的處理。第一個，我們會設計一些遙控型的採樣器，像使用手機就可以從遠端發訊號去做立即的採樣。還有剛剛講的市區，也有清潔隊的夥伴，我們會在清潔隊放置一些相關採樣的設施，方便清潔隊就近去做監督。另外要跟議員報告的是，高雄港其實是一個很重要的管制區域，因為高雄港有化學船或油料船的進出，距離市區相對也是比較近的，所以未來會跟港區的管理單位，建立一個聯繫的管道和緊急應變的機制。如果港區發生什麼事或需要就近支援等等的，會和高雄港務公司有一個聯繫的平台和未來緊急應變的機制，所以針對未來要執行的部分，跟議員做個報告。

另外有關於儀器的部分，從 3 年多前氣爆發生之後，市府對於這些產生的異味或洩漏的部分，就下了很大的功夫。所以如果一開始發生異味事件，第一時間消防局的夥伴會趕到現場，並同步通知環保局和經發局，環保局和經發局會

查核現場有什麼樣的管線或管線裡流通的是什麼氣體，消防局現場的夥伴也會立即做這些量測，如果它有毒物質，代表那個地方可能有這樣的風險，後續環保局同仁到現場後，也會再做一次的檢測。

**李議員柏毅：**

10月7日那天，是否大家都出來了？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有，而且都依照剛剛講的作業流程去執行。我們現場的同人和消防局同仁所拿的都是PID檢測器，這個檢測器所偵測的濃度比較高一點，但是我們的作業程序是，如果現場PID的檢測，是有毒物質或現場有異味、PID沒有毒質，就會立即使用不銹鋼的鋼瓶去做採樣，之後再送到實驗室去做詹長權老師提到的、GC-MS較精密的儀器分析，就可以得到PPB濃度的資料。所以整個作業程序應該不會有什麼問題，不管是委外或我們的檢測單位，都有這個能力可以檢測到這些比較低濃度、PPB的污染物。

**李議員柏毅：**

我要向市民朋友報告，從大家高興的在放連假，讓大家知道、聞到怪怪的氣體時，第一時間想要知道的是，高雄市政府哪一個單位，這些有經驗的單位、曾經經歷過氣爆之後，經過一連串檢討的單位，有沒有人在處理這件事情？當市民朋友慢慢知道，高雄市政府的環保局、消防局等相關單位，都已經在外面巡查的時候，大家會放心，沒有危險性之後，接下來壓力就到環保局身上了。我要跟市民朋友報告的是，這個城市、高雄市政府的勞工安全部門及環境安全部門，非常認真的在執行這個任務，也希望局長在這次事件之後，未來遇到連假是否可以提早做宣示，如果有心要在連假犯案的人，請小心，抓到後我們一定加倍重罰，局長，可不可以？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當然可以，如果真的抓到了，因為在連假犯案，有投機的嫌疑，所以一定會重罰。

**李議員柏毅：**

好，謝謝，局長請坐。接下來要請教衛生局，我先口頭描述一下目前腸病毒的狀況。高雄市的國小低年級和幼稚園，同一班級七天內也就是一個星期內，只要有2個學童被證實是腸病毒患者，這個班級就必需要停課。也請衛生局整理這份資料給我，這是第40週也就是上個星期、上上個星期和去年同期，腸病毒在高雄市停課的狀況。上個星期高雄市停課的狀況是31個班級、上上個星期是36個班級，去年的這個月是11個班級，就長時間來講，從1月到10月，去年同期到目前為止是516個班級。但是局長我要提醒你注意的是，這兩

個星期比去年的這個星期，還要高出 3 倍以上，也就是今年腸病毒的週期，很可能往後延到第 39 週、第 40 週，甚至這個星期的 41 週。所以請衛生局跟市民朋友公布，因為每個家長都很害怕，又經過這個連假、全國病毒大交流之後，不曉得會不會更嚴重？請局長在這邊跟市民朋友簡單做個回應，好讓市民朋友可以因應。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黃局長回答。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謝謝議員關心腸病毒的問題。腸病毒在整個流行的區段來講，往年都呈現一個 M 字型，就是在 5、6 月時是一個高峰，9 月到 10 月是另一個高峰。從去年開始，我們有了一些比較積極的作為之後，5、6 月的高峰不見了，在這樣的情況下，今年成績比去年更好，因為去年是 5 月份才開始積極的向市民宣導等等的，今年效果更好，提早到 4 月份。但是那時候發現一件事情，在 5、6 月時，北部包括台北市、新北市、桃園市等等，都已經進入流行期，那時我們比較擔心一件事情，是因為暑假的時候，誠如議員剛剛所關心的…。

**李議員柏毅：**

連假過後。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當連假過後，南北交叉事實上是導致疫情增加，果不其然，在暑假之後，病情就慢慢的往上升，這部分在整個過程中，我們也陸續做了宣導，尤其幼兒進出公共場所，對大家在防疫上是很大的挑戰。不過到目前為止，整個累積數是比去年好，雖然目前 40 週比去年差，但去年有一個高峰期是在 11 月，所以去年 11 月的疫情是比現在更高。我想這只是歷史的比較，最重要的不是比較，而是議員剛剛所關心的，這兩週的確比去年高出很多，資料顯示在 3 週之前是更高的，目前雖然有點趨緩，但趨緩之後的連假，可能會帶來更多的挑戰。所以這部分也是需要市民朋友特別注意的，因為目前我們已經把全高雄市所有診所、醫院的兒童遊戲區關掉，甚至全高雄市所有診所前的電動木馬，也都停用了，這是我們能夠做到的。另外也透過經發局，包括教育局、社會局，大量的去宣導，這波在 9 月份開學之後，我們也努力的在做，但是儘管努力的在做，腸病毒畢竟是一個傳染性非常高的疾病。議員剛剛提醒的，我們在會後也會適時的跟市民朋友提醒，因為南北的流動，北部的疫情現在還是滿高的，人口的流動的確會帶來很多防疫上的問題，在防疫期間，最重要的還是避免進出公共場所，大人回到家以後，洗手洗臉換衣服，這樣對小朋友是最好的保障。

**李議員柏毅：**



謝謝局長，請坐。我肯定你之前所做的努力，讓今年的腸病毒在 5 月那一波沒有爆發，但是這一波很可怕，請局長要多做努力。

因為時間所剩不多，請勞工局長回答一下，勞基法第 30 條第 5 項的規定，資方要保存勞方 5 年的打卡紀錄，你知不知道有這項規定？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局長回答。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知道。

**李議員柏毅：**

接下來我就把他講完，因為我的質詢時間快結束了，這個案例發生在一家麵攤身上，麵攤的勞工只有 2 個人，剩下的就是老闆、老闆娘和老闆的母親會來幫忙，因為老闆沒有保存 5 年的打卡紀錄，所以被勞工局裁罰 2 萬元，相關的案例像高雄市有很多的麵攤、小型的家庭式…。

**主席（何議員權峰）：**

延長 2 分鐘。

**李議員柏毅：**

這種營業的方式，如果遇到和鄰居的停車糾紛，或是其他的糾紛，在市政府裡，包含勞工局、衛生局、環保局、工務局等等，每一個項目都去檢查，每一個項目都被好鄰居檢驗，他有可能會受到何種檢查？之後勞工局因為他沒有保存 5 年的打卡紀錄，後來再提出上下班的時間證明，不符合勞工局的需要，所以被裁罰 2 萬元，我想這是一個非常特殊的案例。但是他也告訴我們，目前的檢查方式，如果有遇到這種小型的攤販、阿公阿媽型的麵攤等，若是要裁罰 2 萬元，你要如何罰得下去？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局長回答。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謝謝李議員的關心，我們目前針對小吃攤，我們也知道他的經營成本是比較小的，2 萬元的罰單，對他們而言，確實是比較重。可是像這種麵攤，若是夫妻倆人共同經營，沒有僱傭事實的話…。

**李議員柏毅：**

有一個幫忙的。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不一定需要打卡紀錄，他們只需要人工登記，我們都可以協助認定，我們會再加強宣傳。

**主席（何議員權峰）：**

謝謝李柏毅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蕭永達議員質詢，時間 15 分鐘。

**蕭議員永達：**

剛才聽李柏毅議員的質詢，果然不愧是本市最高票當選的議員，剛才的標題很不錯，請環保局蔡局長站起來，剛才的標題你有看到嗎？有惡臭竟然沒有捉到，惡臭瀰漫的範圍，從左營、三民、鼓山、鹽埕，本席是屬於苓雅、新興、前金，一直到文化中心都有聞到這股惡臭，這麼大範圍的惡臭，瀰漫在整個高雄市，居然沒有捉到兇手，你認為需不需要有人負責？從 10 月 7 日一直到今天都還沒捉到，你認為需不需要有人負責？或是誰要負責？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局長回答。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部分我們會檢討。

**蕭議員永達：**

要不要檢討是你們內部的事，我們是監督單位，我是在監督你們的，你知道吧！〔是。〕我問你需不需有人負責？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部分我當然負完全的責任。

**蕭議員永達：**

你講講看，你要怎麼負責？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目前也還在追查中，內部上我們未來能夠做得更好，我們會……。

**蕭議員永達：**

未來是未來，你會不會做得更好也沒有人知道，這件事要怎麼負責？你講講看，誰要負責？該如何負責？你剛說你自己要負責，那你要怎麼負責？這麼大的事件，總要有人出來負責，但要如何負責，你要說清楚，你不要老是說未來要做什麼，你現在要怎麼負責？沒有捉到，就是要負責，要負什麼責任，你講講看。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我會向市府自行處分。

**蕭議員永達：**

你會自行處分？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是。

**蕭議員永達：**

你為什麼要自行處分，我就覺得奇怪了。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因為環保局是負責執行這項工作，我當然要負完全責任。

**蕭議員永達：**

其實你滿盡責又認真，第一時間在 10 月 7 日晚上，你就已經出來執勤了，我沒有要叫你要自行處分，剛是你自己講的，其實我的內心並不是這個答案，不要講得那麼快，我跟你也沒什麼恩怨，不知道的人，還以為我要害你，我換一個專業一點的問題，不要回答的那麼尖銳。

你們每個地方都有惡臭的監測站，所謂的 AQI 指標、固定污染源、移動污染源，如果都查不到的話，應該就是移動污染源，你在業務報告時，我都有坐在底下聽，你的移動污染源，大部分都是指二行程機車，這個顯然就已經不在你原先報告的範圍內，因為你的報告並沒有提到有可能來自海上，你們目前的評估和瀰漫的區域（左營、三民、鼓山、鹽埕、苓雅）大概來自海上的可能性比較大，來自海上的話，主要的主管單位是誰？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如果是來自海上的話是港務公司，因為他有一個距離。

**蕭議員永達：**

港務公司還是港務局？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目前是港務公司，港務局已經改成港務公司了。

**蕭議員永達：**

如果是來自海上，實際的主管單位是誰？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那個要看距離，因為海上有分離港幾海哩，這個部分我比較不清楚。

**蕭議員永達：**

你既然沒有那麼清楚，就不要那麼快講你要負責，否則別人會以為我要陷害你，講你知道的就好。如果是來自海上，主管單位應該是港務公司。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有一個距離，或者是說…。

**蕭議員永達：**

依你的判斷，為什麼會是港務公司要負責？你推斷看看。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剛剛議員提到有不同的區，我們整個分析異味發生的時間，是從海邊的區域

往內陸移動，所以這一團或這一陣的惡臭，並不是持續性的，它是從海上往內陸吹過來的。我們也問了中山大學，他們是最早聞到的，他們是當天晚上 8 點多聞到的，目前來講，我們比較確定的惡臭是海邊往內陸移動。

剛才議員提到的監測站，因為它是一個惡臭，惡臭會偏向 VOC（揮發性有機物）之類的，現在相關的監測站會比較偏向硫氧化物或一氧化碳等等。

**蕭議員永達：**

那些比較專業的問題…。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那些比較不一樣。

**蕭議員永達：**

我來問你一般民衆的常識，監測站監測出來有 6 種指標，分別是良好、普通、對敏感人不健康、對所有族群不健康、非常不健康及危害，大概是這 6 種。10 月 7 日那天晚上監測出來的空氣品質是這 6 種裡的哪一種？你知不知道？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應該是普通，但有一些監測站測出來是對某些族群是有不健康，大概在 50 至 150 這個區間，就是一般所謂的橘色警戒或普通，在這個部分。

**蕭議員永達：**

局長，你又講太快了，那個是什麼物質你還不了解嘛！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議員剛才提到包含良好、普通，以及對敏感族群不良等等，它的評估…。

**蕭議員永達：**

它的指標是什麼？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它的評估部分有 6 項，一氧化碳、硫氧化物、氮氧化物、臭氧和 PM2.5…，這些和 VOC 惡臭的部分沒有關係。

**蕭議員永達：**

對人體有沒有危害看不出來嘛！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看不出來，因為現在監測是廣泛性的。

**蕭議員永達：**

局長，我唸一段文章給你聽，因為你都講太快，認為不會怎樣，是普通而已，平常高雄也不是良好啊！高雄的空氣大概就是普通。我唸一段中山大學邱花妹的文章給你聽，剛才李柏毅說，有惡臭竟然抓不到。邱花妹教授說，豈止只是空氣污染而已，因為污染以後停留在空中的污染物會隨著水沉澱到土壤、河

川，然後進入我們的食物和飲食，環境的次等公民，我們躲不掉，豈止只是空氣污染而已。所以你不要小看這個空氣污染，到底是什麼污染物？我們自己都還搞不清楚，它就會進入我們的身體。

局長，現在中央和地方已經都是同一個政黨了，完全執政，完全執政就要完全負責，以前的環保局長後來當副市長，後來去當中油公司董事長，我一直認為這個人操守能力都很好，只是一個跳電事件，他才剛上任沒多久，勇於負責就下台了，這個就是承擔，有時候運氣不好，你碰到就是要承擔。那個人是不是好人？我認為他是一個好官，從頭到尾他當環保局長的時候，我一路挺他，後來因為這個案子我自己都有官司，我被判刑也認了，因為我覺得這個人很好。

我認為完全執政第一要務就是要完全負責，發生這麼大的事，中央和地方都是民進黨在執政，我們對外講說港市要合一，港市要合一就是高雄港和高雄市要合作，所有的官員都是我們派的，如果不適任的官員，我問你，當天 10 月 7 日晚上高雄港務公司董事長有沒有出來？總經理有沒有出來？局長，你有沒有和他們聯絡？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他們董事長或總經理這個部分我不是很清楚，但是我們當天…。

**蕭議員永達：**

你接觸他們最高層是誰？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當天晚上我們有聯絡港務公司這邊。

**蕭議員永達：**

然後誰出來？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我要問一下同仁。

**蕭議員永達：**

知道的人起來回答，局長，讓知道的人回答沒關係，你可以指定誰回答。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請空噪科黃科長來回答。

**蕭議員永達：**

黃科長，請你回答。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科長回答。

**環境保護局空污與噪音防制科黃科長家俊：**

當天晚上我們有和台灣港務公司高雄分公司的勞安處張憲章處長聯繫。

**蕭議員永達：**

他人有沒有出來？有聯繫是你打電話給他，他有接嗎？〔有。〕接完以後當天港務公司有沒有人出來和高雄市政府的人接洽？有就有，沒有就沒有，不要編故事。

**環境保護局空污與噪音防制科黃科長家俊：**

現場他們有派人開巡邏船去港區巡邏，一直到凌晨才結束，當天…。

**蕭議員永達：**

高雄市政府接觸到港務公司最高的主管是哪一位？

**環境保護局空污與噪音防制科黃科長家俊：**

當天聯繫到的是勞安處的張憲章處長。

**蕭議員永達：**

你是電話和他聯絡，現場有誰在？

**環境保護局空污與噪音防制科黃科長家俊：**

當天晚上他們只有找工作人員出來巡邏，我沒有接觸到他們公司的人員。

**蕭議員永達：**

所以 10 月 7 日晚上港務公司並沒有任何主管在現場嘛！高雄發生這麼大規模的惡臭，港務公司並沒有派任何主管在現場，是這樣嗎？

**環境保護局空污與噪音防制科黃科長家俊：**

就目前我這邊的資料是這樣沒錯。

**蕭議員永達：**

現場和你接洽的人是誰？電話講的不算數，他們公司有沒有任何一個人在現場和你接洽？

**環境保護局空污與噪音防制科黃科長家俊：**

現場沒有。

**蕭議員永達：**

現場沒有人和你接洽嘛！

**環境保護局空污與噪音防制科黃科長家俊：**

沒有，都是電話聯繫。

**蕭議員永達：**

事後呢？隔天 10 月 8 日早上惡臭還在，他們公司有誰和你接洽？

**環境保護局空污與噪音防制科黃科長家俊：**

隔天他們勞安處一個經理有和我聯繫。

**蕭議員永達：**

電話聯繫，我說你們環保局到底有哪一位和港務公司的主管有實際接觸面對

面談，這麼大規模的惡臭來源到底從哪裡來？

**環境保護局空污與噪音防制科黃科長家俊：**

最後實際有碰面的是他們一個馬如龍經理，10月9日有和我一起陪同到他們的訊號台去查閱當天所有船隻的航行紀錄。

**蕭議員永達：**

10月9日才出來嘛！

**環境保護局空污與噪音防制科黃科長家俊：**

10月9日有面對面直接接觸。

**蕭議員永達：**

蔡局長，如果高雄市10月7日晚上發生氣爆，當天沒有人出來，10月8日也沒有人出來，10月9日才有人出來處理這件事，你看高雄市政府早就被罵翻了，不是嗎？高雄市民可以接受嗎？不可能嘛！這件事情其實最有可能的來源就是從海上來，因為以它瀰漫的區域，前鎮、小港完全都沒有，一直到苓雅區截止。如你所想的，從中山大學過來的機會最大，以責任就是港務公司應該要負責，是不是這樣？是不是港務公司應該要負責？港務公司第一時間就應該在現場，主管就應該出來了，可能在家睡覺不用出來，可能嗎？請局長回答。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當然連假會是比較容易疏忽的時候。

**蕭議員永達：**

不管！任何一個主管，不一定要董事長或總經理，至少經理應該要出來吧！沒有任何人出來。本席建議，我當一個議員就是在監督市政，市民如果受難一定要有人出來負責，負責就是做政治承擔，遇到了算你運氣不好，我們陳金德都可以承擔，他為什麼不可以承擔？本席建議，港務公司董事長或總經理應該要有一個人下台，這是…。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局長回答。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部分到底是怎麼樣？我沒有辦法代替他們回答，也沒辦法代替他們去評估這件事情，我們都只是就現有這些資料還在進行查核，但是這件事情未來我們會努力和港務公司如何處理得更好，相關的機制我們會把它做得更完整。  
〔…。〕

**主席（何議員權峰）：**

接下來請高閔琳議員質詢，時間15分鐘。

**高議員閔琳：**

今天針對衛環部門－勞工局、衛生局、環保局來提出質詢。首先請教勞工局二個議題，局長，中央行政院和立法院雙方推動一例一休以來，我們在民間，不管在勞工端還是在資方端，這些工廠老闆也好，都受到很差的評價。勞工有人說，我實際上的勞動權益並沒有實際受到保障，甚至我想加班也受到這個工時總上限；也有資方老闆覺得一例一休下來，這個人事成本非常高，排假非常紊亂，最令人難以接受的是中間的修法過程實在太亂了，以致於業界也好、勞工也好都不知如何去遵守。最近我又看到幾則新聞，就是在 7 月的時候中時報報導說，一例一休進入勞檢期，中央是希望我們大概在 6、7 月份就開始進入勞檢。我就看到新聞在批評，台南和高雄在比爛都沒有在勞檢，這是中時在 7 月 2 日的報導。7 月 19 日又有高雄的勞團反對再修勞基法、反對一例一休，這件事情你知不知道？再來到了 9 月我們又看到，新的行政院長賴清德上任以來又說，年底之前一例一休一定要拚修法而且要讓它三讀過關。我請問現在勞工局所掌握的，到底我們修法的趨勢是什麼？到底如何來保障勞工？如何讓資方在一個妥適的情形之下去推動地方的經濟？這是第一個問題。

第二個問題，我想局長非常清楚，我們局裡面曾有一位同仁是一個約聘僱的人員，他可能因為長期身體的不適、也有長期的疾病包括心臟病、腎臟病等等，所以必須要請假。我們來看依據相關的規定，包括行政院及所屬機關各機關聘僱人員給假辦法，也比照所有中央和地方跟請假有關的規定，我們發現高雄市政府分成三種類型的人事進用，一種是公務人員，就用公務人員的請假規則來辦理；一種是工友，可以用工友的管理要點來辦理；但是有一種人就是我所說的勞工局自己的同仁，他因為生病長期身體狀況不佳必須請病假，可是在這個時候，我們國家的勞動法令卻沒有辦法去保障這位約聘僱的人員。身為約聘僱已經很可憐了，一個行政機關沒有辦法正常的聘用應該要有的所有行政人員，然後用聘僱的方式一年一聘，一年一聘已經相對不穩定性高、沒有保障，同時在他生病的時候，還是沒有相關勞動權益的保障。

我請問像這樣的兩個議題，局長你到底怎麼面對？一例一休到底接下來我們要怎樣保障勞工？有沒有確實勞檢？勞檢公告以後有沒有開罰？這是第一個問題。第二個問題，針對我們自己高雄市政府不要說勞工局裡面，高雄市政府怎麼去保障我們約聘僱人員的勞動權益？這兩個問題是不是請我們局長先回答？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鄭局長回答。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有關於一例一休的議題，因為去年 12 月底開始修法以來，高雄市政府就一



直是非常積極在面對這個問題，不但辦了 600 多場的宣導會，也透過宣導會的平台來蒐集各項的勞方或事業單位對這項法令的看法，以及他們真正遇到的困難是如何，來協助他們並落實法令。另外，部長也特地下來高雄市，跟我們高雄市的工會團體開座談會，藉以了解在地勞工對修法的想法是什麼。其實也有部分的工會主張一例一休應該讓它實行下去；當然有些事業單位在適應法令上會有困難的部分，其實我們都是直接用進廠輔導的方式一對一的來協助。有時候是因為他們對於法令不熟悉，覺得這個法好像很難去落實，但是有時候透過說明，他們對於法的接受度就比較高了。

**高議員閔琳：**

局長，我只要提醒你一點，勞工局既然是勞工局就要試圖盡最大的所能去保障我們自己的勞工，勞工局不要去變成資方局，所有人最詬病的就是勞工局不保障勞工的這個問題。最近 9 月 15 日也陸陸續續有很多修法的方向出來，包括是不是要彈性工時或者是要用一季的總工時等總總的計算方式。無論是哪一種方式，我都期待勞工局，第一個，你應該加強勞檢，而且該罰的時候就開始罰了。第二個，我們地方的說明會，尤其在年底假設三讀又通過一個新的版本，那麼勢必要重新再來辦一個地方的座談會。第三個，年底的修法的版本出來，不知道會是什麼版本？我現在也不知道，我們都惶恐不安。甚至我還看到一些工商團體竟然要提一個版本，是要擋七休一連上 12 天，我想我們勞工局絕對不可以支持這樣的一個主張，連上 12 天那麼接下來是不是就是職災或過勞死，我想這絕對是一個很糟糕的版本。所以在這邊我很期待勞工局能夠針對這個勞動權益的部分硬起來，同時要來保障高雄市的勞工。第二個問題是不是可以請你簡明的回答？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剛剛議員所提到的那個案子，我們也覺得這個制度是有再檢討的空間，因為我們公務員或者一般的勞工都會有因病可以有留職停薪的保障，可是約聘僱人員卻沒有辦法，所以我們已經在 9 月 13 日的時候函文給行政院人事總處那邊，希望他們就目前的約聘僱的管理規定再去檢討，將來如果在規定上有做變更或調整的話，我們都會希望這位同仁可以再回來我們的工作崗位上面，我們都非常歡迎他。

**高議員閔琳：**

這一點我要予以肯定，因為當初我們這位同仁接到這份解職解僱通知書，他也很錯愕，他覺得這麼多年來在高雄市政府勞工局這麼認真努力的工作，可是就因為我是約聘僱的身分，而我今天生病了，難道約聘僱人員就沒有生病的權利嗎？難道約聘僱人員就不能留職停薪嗎？當然這會牽涉到中央法令的問

題，所以我很肯定局長你已經先函文去行政院人事總處了。接下來還會有什麼樣的回復，請在第一時間告訴我，我也希望局長能夠更積極地跟高雄市所有立委不論黨籍的努力去溝通，希望能夠讓中央在法令上鬆綁，甚至請立委提修法，來保障我們所有勞工的權益，以上是我對你的期待。

還有 6 分鐘，第二個，我想請教環保局。局長，這幾天大家都非常關心上星期六晚上臭味的問題，我快速的詢問，因為你今天應該也回答很多次了。我比較不能接受的，大概是竟然有台大教授批評我們用錯儀器，是不是可以請你針對這個部分來做說明和解釋？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局長回答。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沒有所謂用錯儀器的狀況，因為或許詹老師還不清楚我們整個稽查的流程。實際在稽查的時候，我們外勤的同仁都有配置相關的所謂的光離子的檢測器，這部分是對於要到現場立即去查驗有沒有天然氣的洩漏、石化管線的洩漏，或者當時有沒有這種可能會導致大規模傷害的氣體產生？所以這個部分，每一位外勤的同仁都有配置這種所謂的光離子的檢測器，如果在光離子檢測器裡面發現有毒質或者現場有異味，都會再更進一步的去做所謂的不鏽鋼鋼瓶的採樣，這個採樣的部分也會再送回實驗室去做更詳細的分析。

**高議員閔琳：**

目前為止一直找不到元凶的原因是什麼？因為它在海上、因為風吹、因為污染源不固定，是這樣子嗎？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找不到的部分是因為我們研判它是一團惡臭的氣體，民衆陳情那個地方有惡臭，我們同仁到那個陳情地點時，那團惡臭已經消失消散了，它可能又飄到其他地方去。所以我們又到其他地方去，但是這團氣體卻又飄散了，比較困難的地方就是在這個地方。

**高議員閔琳：**

總而言之，這個議題還有這個事件希望能夠儘速落幕，所以就要請環保局同仁尤其是稽查的這些同仁儘快找到污染源，因為所有的高雄市民，有鹽埕區、鼓山區、苓雅區、新興區這麼多的市民朋友都在反映，大家都很有擔心。那是有毒害的一個空氣污染。所以在這邊，我希望局長跟同仁能再加把勁。

第二個，局長你應該知道我非常關心垃圾處理及一般廢棄物等等的問題，我們岡山的焚化爐從去年以來就狀況頻頻，可能是爐子壞掉，一直達到安全料位，沒有辦法處理，然後所有的垃圾停收造成大家痛苦不堪跟抱怨。我想知道

目前岡山焚化爐的汰舊換新的更新計畫啓動得如何了？第二個問題是因為垃圾量沒有辦法處理像正常的時候那麼多，也因此會直接影響到地方的回饋金。所以在這邊，我想知道今年的回饋金大概會短缺多少？以及我們能不能跟目前簽約委外的台糖，或是代操作的公司，用預支的方式，讓我們的回饋金在一定的標準正常範圍之內，讓地方像是包括里辦公室、區公所等地方能夠妥適地運用？這兩個議題是不是可以請局長做簡短的回復？謝謝。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岡山焚化廠從今年的 7 月 1 日開始，因為它有三個爐子，所以開始進行逐爐的大規模整修。目前已經進到第三爐的大規模整修階段，整個爐況比之前好，所以我們整個觀察起來應該是到 11 月底或是 12 月初，整個會整修完畢。這是有關岡山焚化廠爐況的狀況。

另外因為今年的燃燒量比較少，導致回饋金會比較少的部分，我們現在預估，如果以現在這樣的量來看，跟去年比較起來應該會少個七、八百萬左右。我們現在正在跟台糖那邊談能不能先預支明年的回饋金，移到今年來，所以我們的目標是今年的回饋金至少能跟去年是一樣的。現在我們還在調查可能回饋裡面有一些經常要支出的項目，他們比較關切的是這個部分，不然怕到時候沒有錢可以付，這個錢大概有多少，我們會先去調查之後再跟台糖討論，已經談了，台糖說要回去做這方面的研究。

**高議員閔琳：**

最後還有大概 1 分鐘，我還是要補充詢問環保局，我們現在不管是垃圾處理，都努力在推動所謂的垃圾減量。我有看到從 3 年前，也就是 2014 年就開始推動 ARM 的機器，讓瓶瓶罐罐可以自動回收，民衆也可以藉由回收，可以直接拿到一塊錢或是五塊錢，或是什麼樣的回饋。我目前所知道的是我們當初一開始只設 10 台，到今年好像設了 50 台的樣子，我想知道未來具體是不是還有再拓展的計畫？比如在各級學校推動，或是在各大賣場、購物中心等地方推動，這是一個問題。

再來就是岡山清潔隊長期以來的辦公場所是非常的糟糕，他們都一直被迫要在…。

**主席（何議員權峰）：**

延長 2 分鐘。

**高議員閔琳：**

被迫要在嘉新陸橋下面一個擁擠、骯髒，甚至還有漏水疑慮的環境，這個問題我不太知道為什麼局長都沒有關心到，我也很希望局長能特別來關心岡山清潔隊，我明天也會協助幫忙他們找找看有沒有更合適的地點，讓他們有一個更

妥適的辦公場域。

最後我想請教衛生局，局長，我想請問兩個有關疾病的問題。第一個疾病問題就是所謂的恙蟲病，我是昆蟲系畢業的，我非常關心這種跟流行病，還有跟昆蟲可能會是傳播途徑的疾病。請教局長，高雄市今年的恙蟲病已經確診 41 例，而且是 5 年來最多的。大家都知道恙蟲病不會人跟人傳染，但是被恙蟲咬了的人可能會致死，而且致死率可能是六成以上，我不太知道為什麼今年高雄市會突然大爆發，而且是 5 年來最多，我們衛生局做了哪些不管是環境的整理，消毒、驅蟲，還有怎麼樣的宣導？目前為止，我們的疫情有沒有持續擴大？這是第一個問題。

第二個問題就是有關愛滋病的問題，最近我們堂堂的行政院長賴清德院長說了一句話，他說根據相關疾病管制署的統計資料，愛滋病是所謂男男同性戀引起的。我不太知道這樣的說法到底正不正確？雖然好像引用統計數據很有道理，但是引起愛滋病跟愛滋病的傳播到底是什麼原因？我請局長做回答。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局長回答。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關於恙蟲病的部分，到目前為止，因為這個季節都還是屬於恙蟲病好發的季節，所以目前還沒有下降，我們還在嚴密觀察。今年之所以會比較高，我們評估是跟整個環境溫度上升等等這些有關係。〔…〕因為恙蟲過去都在整個山區或是蘭嶼、小琉球等地方，我們不太可能去那邊把那些草全部弄掉，所以其實比較重要的是，在整個環境裡面，我們有跟相關單位合作。對於在登山步道環境方面，我們發新聞稿提醒告知，因為你不要靠近草叢，走的是一般步道的話，基本上是比較安全的。〔…〕好，這個我們會加強。〔…〕這個我們目前正在積極處理，〔…〕另外就是愛滋病的部分，其實目前我們最常見的原因是不安全性行為，我想這是最重要的。不安全性行為只要發生就有可能感染，這部分看你用什麼樣的面向去看，但是我覺得有安全的性行為才是防治愛滋病最重要的部分。〔…〕

**主席（何議員權峰）：**

再延長 2 分鐘。

**高議員閔琳：**

你的觀念非常正確，很多的數據、很多的統計，最重要的是統計是簡單的，重點是你怎麼分析、運用跟詮釋那個統計數據。很感恩、很欣慰的是，原來我們局長有這樣的正確的知識，所謂愛滋病的傳播，最重要的因素是來自於不安全性行為。所以如果我們今天要對症下藥，就是在各級的衛生所、在所有的衛

教資訊，甚至是教育局等教育單位，要來推動所謂的安全性行爲的知識，來避免愛滋病。因為愛滋病不只是性行爲，還包括針筒、毒品等種種方式都可能會傳播，所以我在這邊也要替同志族群的朋友來澄清這件事。也希望社會大眾，所有高雄市民，所有台灣的市民朋友都能夠確實地認知到，愛滋病的傳播是來自於不安全的性行爲。

**主席（何議員權峰）：**

蔡局長，請回答。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剛剛提到有關第一個部分是 ARM 目前有 50 站，我們要不要增設，還要看我們今年有關於資源回收物變賣的情形，才能去做一些後面的決定，現在這些價格上是有比較偏低，所以財源上會有產生一些困難。第二個部分是有關於岡山清潔隊，其實我一直在關注這件事，也請同仁去找，之前有找了岡山農工，聽說那個地方有一塊地是適合的，那個地方不需要太大，只是一個辦公的場所，我會再跟我們的同仁一起找找看岡山附近還有沒有適當的地，可以來放這些鐵皮屋或者是臨時辦公的廳舍。〔…〕這是應該的。

**主席（何議員權峰）：**

謝謝高閔琳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周鍾濞議員質詢，時間 15 分鐘。

**周議員鍾濞：**

大家午安，首先問衛生局局長，今年防禦的工作看起來數字是應該不錯，第一頁，登革熱有進步，有進步也不能夠太鬆懈，這個進步請局長簡單答復一下，為什麼今年本土性的只有區區 3 個，為什麼去年、前年都有幾百個、甚至上萬個原因何在？局長，簡單說明一下。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局長說明。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今年本土登革熱確診是 3 例，很多是來自於各個局處的合作，不過對我個人來講 3 例找不到來源，一定要有一個來源，他是第三型的…。

**周議員鍾濞：**

到現在也查不出原因。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所以我不滿意的原因也在這裡。

**周議員鍾濞：**

我不是說數量的問題。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我們還是有很多需要去注意，還有沒有一些漏洞不知道…。

**周議員鍾濞：**

漏洞，外來的是 30 幾個。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29 例。

**周議員鍾濞：**

還是要查明原因。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對，現在不知道，所以我覺得這還是我們需要透過各局處努力的地方。

**周議員鍾濞：**

不能講數量少就怎樣，運氣比較好。如果要認真講，當然也不能這樣說，也許你黃大局長坐鎮之後，蚊子都不敢來了，或是做一些法、祈禱或是用一些什麼方式？讓蚊蟲都很關愛我們高雄或是照顧台灣都沒有發生傳染性的這些疾病，我想說起來這真的也是福氣。要去新兵訓練、中心訓練，新兵要入伍，都跟他們再三提醒，一定不能感冒，流行性感冒傳染、登革熱也會傳染，蚊子不只有夏天才會來，冬天就不會來，都一樣會來，牠不爽就來了，所以你查一查這 3 例也不知道從哪裡來的？原因都不知道？所以我們不能掉以輕心，包括腸病毒你都有提到，所以只要我們努力認真好好地防範，應該都有相當的成效。這個絕對不會像我在這裡開玩笑說做法或是祈禱，用一些形式上的一些功力，不是這樣的，還是要腳踏實地一步一腳印的，為防禦工作繼續努力。局長辛苦了，請坐。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謝謝議員支持。

**周議員鍾濞：**

再來，請教環保局長蔡局長，氣爆已經幾年了，應該有 3 年了，氣爆最麻煩的就是查不到原因，都知道有冒氣、氣體，水溝裡有冒白煙，煙霧 3 個小時都查不到，7、8 點之前；8、9 點前就知道有味道、有冒白煙、有不明的氣體，但都查不到，不管是 731 或 81，81 氣爆、731 氣爆，都是忽然在半夜 11 點多或 12 點凌晨，原因就是我們的機械設備不夠，我們的人員聞臭師聞不出來。

在 3、5 天前報紙報導，高雄市也在夜間有惡臭飄出，你也不知道在哪裡？

請蔡局長簡單答復。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蔡局長回答。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跟議員報告，10月7日這一件事情跟氣爆最大不一樣的地方，以前的氣爆他分析的時間就是一直在冒出來。

**周議員鍾濼：**

有冒煙、冒氣出來。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它分析的時間比較慢。10月7日的這一件事情，我們同仁到現場去的時候，這些異味已經消散了。

**周議員鍾濼：**

已經消散了，但是現在也一樣查不出原因。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對，是已經消散，這個是跟之前最不一樣的地方。

**周議員鍾濼：**

局長，雖然不一樣，狀況可能都瞬息萬變，什麼狀況都會完全不可能一樣、完全一致，所以我們要挑戰的很多，有可能又來什麼怪味道？都一樣是氣體只不過說氣體是消失無蹤已經散發了、揮發了，但是有一個原因，我們的機器、設備、人力、物力是不是有不足？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些都已經建置了，這些沒有不足。

**周議員鍾濼：**

這樣查不出那個氣體是什麼？惡臭從哪邊來的？到哪邊去都不清楚？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所以我剛剛跟議員報告，我們到了現場準備採樣的時候，氣體都已經消散了。

**周議員鍾濼：**

也就是人力、物力再怎麼用也沒有辦法，再回…。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因為這個部分，你測一個沒有異味的根本沒有意義。

**周議員鍾濼：**

我知道，等於是沒有辦法還原了。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部分是這樣。

**周議員鍾濼：**

查不出原來這些惡臭的原因跟來源是哪邊？往哪邊去也不知道？這也很麻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部分我們就從整個周邊去作調查，包括陳情的時間、風向的部分…。

**周議員鍾澐：**

局長，惡臭空氣品質是我們很重視的。現在慢慢步入秋冬了，秋冬有很多的麻煩，污染源來的除了本身的空氣污染這些大工廠之外，我們可以輔導這些大工廠，可以去追蹤，但是有很多我們沒有辦法去掌控，譬如對岸沙塵暴過來的這些，局長真的是一個頭兩個大，全台灣地區不是只有高雄，我想台北北部都一樣受到從蒙古或新疆來的沙塵暴，你真的只能拜託它不要發作而已，如果發作你也只能霧茫茫一片。

第二個，就是屬於意外，今天高雄市發生一個意外你知道嗎？跟那個有關係，我看到新聞報導說，高雄市一個建材行發生意外，你不知道了不了解？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我知道。

**周議員鍾澐：**

一樣是粉塵跑出來，他開始就用唯一的噴水去抑制，去管制。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部分是中午發生的。

**周議員鍾澐：**

我以為你不知道，我以為你在這邊備詢，你不清楚這一些狀況。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中午就已經通報了。

**周議員鍾澐：**

這是意外也沒有辦法掌控，什麼時候會發生火災？什麼時候會發生爆炸？什麼時候會發生什麼意外不清楚？

冬天我們就好好注意，大陸新疆、蒙古、外蒙古那些沙漠地區來的塵暴也就是人家說的塵霾，那個你沒有辦法掌控是整個自然界的現象。第三個，我們自己的狀況沒有辦法掌控的，惡臭從哪邊來的？你就自己好好努力。我們的物力、人力都夠了嗎？局長，處理意外的人力、物力有沒有辦法？都夠了嗎？不要說又飛走了、又跳走了。你覺得設備夠了嗎？如果不夠，儘量編出來，我們儘量支持你。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現在相關的設備，目前建置上都足夠。

**周議員鍾澐：**

建置…。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建置上都足夠。

**周議員鍾濞：**

人力都有辦法去使用、追蹤、處裡，都沒有問題？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目前追蹤上或是分析上這些器材、儀器，其實應該說高雄市在這個部分的儀器是全國環保局是最好的。

**周議員鍾濞：**

應該是最好的，很好。輔導業者有一些如果設備…，以前他的儀器或是當初的法令規定不一定要設置的空污設備等等的，那個你應該加強輔導，不要只有開罰而已。局長，我想我在關心的案子是我們很多同仁或是很多業者都會遇到的問題，希望你以輔導的立場、以幫忙協助的角度去真正發展高雄的產業，尤其傳統產業，真的有很多無辜的，不要只有告發、不要只有開罰，希望局長能不能接受我們這個建議，好好協助業者，做他們未來發展的一個幫忙？請局長簡單明確。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部分是這樣，就是業者針對尤其是空氣污染的防制，如果他們有些什麼困難，我們一定會去進行相關的輔導以及法律上面的說明。

**周議員鍾濞：**

協助，你不要只有以告發為目的，因為說實在一罰的話，罰得哇哇叫。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不會，這個部分不會。

**周議員鍾濞：**

局長，你如果是業者的話，將心比心，好不好？我就拜託蔡局長。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我們會跟他們說明清楚，一定會跟他們說明清楚，這個部分的規範和他未來要怎麼…。

**周議員鍾濞：**

不只說明清楚，還要幫助他、協助他、輔導他，讓他有發展的勇氣跟策略，好不好？蔡局長，謝謝，麻煩你。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好，謝謝議員。

**周議員鍾濞：**

請坐。再來是有關勞工局的。勞工局局長，你寫的那些報告，講起來真的比較聳動一點，你在你的報告裡面第…第幾頁？應該中間，我本來是沒有注意看

到，但是你最後有寫到，你的結語裡要發展的有其中一項，我真的很感動，但是你的作法都不是那樣。你是第 4 點「要強化職場的安全、促進職場的零災害」，局長，要零災害，你的報告裡面怎麼有零災害？你的報告中間裡面有寫「有效的控制職災死亡人數」，結果去年（105 年）是 21 個，今年（106 年）是 23 個，不減反增，增加的人數雖然不多，兩個，區區的兩個，這樣寫一寫叫做「有效控制職災死亡人數」，這樣對嗎？光是前半年，從 106 年的 1 月到 6 月就不幸有 23 個，比去年多兩個。你的目標很好，要零災害，但是我覺得 7 月、8 月、9 月這三個月現在已經 10 月 11 日，你如果是這樣，我不曉得這兩、三個月來…，我想希望我們高雄的職場工作都是很安全的、都是很順利的、都是很幸福的、真的都是很快樂的。局長，你寫這些，我真的看不太下去。請鄭局長簡單說明。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鄭局長回答。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職場零災害是我們的終極目標，我們希望每一個勞工在工作職場上，永遠都不會因為職業災害而讓自己受到傷害，都注意自己的安全。今年其實在 5、6 月那段期間很多都是比較小型工程的，甚至有 1 萬元工程的，因為沒有注意，結果墜落到地面上死亡，我們覺得這樣的災害其實是不應該發生的，這整個 SOP 都應該要注意到，所以這個是我們今年推動的一個重點。

**周議員鍾濞：**

局長，我跟你講，你不要說小，事情很小就一定不會有意外。剛剛我跟衛生局鼓勵而已，他說 3 個，登革熱只有 3 個案例，但是他也是覺得滿難過的，雖然數量少，但是查不出原因，是他們有成長、有繼續努力、有繼續改善的空間和必要，你也一樣，你寫得很好聽，說要零災害，結果我看了半年，不只沒有減少，反而還增加，你還大言不慚地寫得很聳動，什麼「有效控制死亡意外人數」，我真的看一看，局長，這如果要認真講，這是睜眼說瞎話，雖然人數只有 2 個，就像我們那些登革熱案例只有 3 個，但是衛生局都是很虛心檢討說我們不以此為滿足，還是有繼續努力的空間、改善的餘地，結果你們勞工局寫這些，你很好，要往零災害的方向去努力，但是我跟你說要做好宣導，有一些詐欺的分子，假職災、真詐財的那個也都要防範，你做就做比較大的事情就對了，真正要宣導讓那些真正工作的、職場的、有危險疑慮的都能夠遠離…。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好。〔…〕好，謝謝周議員。

**主席（何議員權峰）：**

謝謝周議員鍾濞的發言。接下來請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發言，時間 15 分鐘。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謝謝主席。各位局長、各單位的承辦組長、科長、主管，我們政府即將全面實施照顧老人的長照計畫。原鄉地區因為部落的環境特殊，以及交通的特殊狀況，衛生局對於未來原鄉的長照計畫的進度、規劃內容、實施方式，是不是請衛生局局長來報告一下應該如何執行？請局長答復。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黃局長回答。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謝謝議員關心我們在原鄉長照的部分。原鄉的部分，其實面對幾個困難的重點，一個是我們的地域比較廣泛，但是我們的專業資源比較少，這部分其實目前除了我們已經在茂林、那瑪夏做好 B 跟 C 級長照的照顧之外，另外我們在桃源的部分也會積極再開辦，除了這個以外，還有很重要的，就是對於我們偏鄉地區有很多需要透過一些專業資源挹注的部分，衛生局在整個包括不只是我們原區的部分，還包括偏鄉的部分，其實我們挹注了相關的一些譬如做為社區服務線的部分也開始開辦，我想這個部分隨著整個工作越來越成熟，目前還缺乏的部分像是…，因為剛講的都是屬於已經是生病需要去做比較後續的復建或是照顧的部分，我想對於我們國人的健康來講，很重要的部分就是在前面的預防跟延緩失能的部分。這個部分，我們會繼續在原鄉做處理。

另外是我們衛生所轉型的部分，我們透過衛生所的功能再造，我們希望它能夠負擔起我們對於長照這部分的角色要再更加強，這個部分大概是目前最重要的規劃。未來包括其實還有一部分是，我們覺得對於在原鄉做長照工作的伙伴有點心疼，因為可能距離比較遠，但是同樣的收費、同樣的收入，事實上對於他的工作來講並不是很公平，這個部分因為目前支付是屬於中央一條鞭下來，但是我們會希望在這個地方向中央積極的反映，尤其對原鄉的部分，對部落的工作能夠有特別的考量及加給的部分，希望能在原鄉部落做到專業、普遍、安心，協助部落裡面的朋友。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我們桃源區有八個部落，面積相當大，像寶山、建山、高中、桃源、勤和、復興、拉芙蘭、梅山里，每一個部落之間的距離非常遠，我們現在有一個專門照顧老人的午餐的點，幾乎都是放在承辦人自己的住家。我要請問局長，未來長照計畫的點，應該要設在部落的哪一個場所比較恰當？局長請答復。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局長回答。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我想所有長照點的設置，應該不是制式化的一定要設在什麼地方，是按照部落生活大家聚集最方便的地方，譬如按照議員說的，整個桃源鄉部落的里去做規劃，這樣才符合，至於要設在什麼地方，我覺得應該具有彈性，應該要尊重部落裡面的運作。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局長，我建議應該設在部落的活動中心比較恰當，活動中心未來變成長照計畫的點。當然，環境的改善也要加一些設備的改善，以及長照人員的培育，這要衛生局、社會局、包括原民會應該要認真的討論，原鄉的長照計畫是非常重要的，因為原鄉的醫療本來就跟都會區有很大的差異。我要建議局長，未來長照計畫的點，一定要放在公家機關的場所，未來老人照顧午餐的點，也應該放在活動中心，未來負責長照計畫的申請人，應該具備哪些條件？局長請答復。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向議員報告，對於計畫申請人部分，包括社會局的部分及衛生局的部分，我們負責的業務不太一樣，通常我們會委託給照顧協會的單位，而不是個人的方式來處理，因為個人方式要去承擔整個部落的照顧，我想這是不可行的，必須是大家一起的力量來處理會比較適當。所以除了協會之外，因為承接不是只寫一個計畫就可以做，所以衛生局會協助他，包括在專業部分及要去注意的部分，我們都會去協助他。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我要建議局長，申請人應該要限制，不是每一個承辦協會的理事長，就是承辦整個長照計畫的業務執行人，要有一點專業的概念，譬如：一定要受過人文教育；最基本的醫療知識，最重要的是有沒有具有愛心，有的私人協會承辦業務會 A 錢。局長，我這樣說，有協會專門 A 政府的錢，有沒有可能會發生這樣的事情呢？局長答復一下。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如果發生會是令人很難過的事情，因為這些都是在照顧我們需要長照的朋友及伙伴，如果這樣再去 A 錢，我想這樣就辜負他做為一個申請人，尤其是背叛部落的行為。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局長，我們未來的長照計畫，應該申請者要具有相當的學歷；要具有專業的訓練，而且長照計畫不是開玩笑的一件福利工作，長照計畫的執行人、申請人要受過相當訓練及學分管理的進修制度。局長，你有沒有贊同本人的意見呢？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雖然目前規範沒有這麼清楚，但是我覺得這是好的建議。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我從剛才質詢到現在有二個重點，第一個重點，未來的長照計畫要設在公家機關的活動中心。第二個，申請長照計畫的申請人，必須要修過相當豐富的教育訓練的學分。局長，有沒有認同？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我想，照顧本身就是一個公共財，照顧本身就需要一定的專業，所以我們應該是往這個方向去做比較好的規劃及落實。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我對原鄉的長照計畫必須要認真去討論，不是由這個協會承辦長照計畫就撥款過去，然後找一些人來照顧老人，照顧者要不要具有專業知識？局長，要不要專業知識呢？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他必須具有一定程度的對長照專業的了解，不然他不了解如何去適當的提供服務，反而會導致受照顧者受到一些危害。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局長，什麼時候要做原鄉長照人才的培育訓練呢？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培訓部分過去有陸陸續續在辦，但議員特別指的部分，我回去跟主管相關科室來研議目前缺乏的部分，還有跟社會局來做提升部落長照專業能量的訓練工作。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還有一件事情，我們原鄉的失智老人幾乎都住在原鄉，前幾天建山里有一位 94 歲老人，因為失智離開家門忘記回家，失蹤了 3 天，昨天才由警察局、部落里長、部落代表、包括本人，找到這位 94 歲的失蹤老人，我們部落的人跟議員說，衛生局能不能在原鄉失智老人的手環上加一個愛心的手環追蹤器。局長，這一點可不可行？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我想，不只是愛心手環，應該有一個 GPS 的定位系統，這部分我們再研擬一下，目前設備要怎麼去落實，再去尋求經費，這個報表我有看到，其實議員也付了很大的心血去參與，把老人找回來，這部分的配套措施讓我們去研擬，我們會往這個方向去規劃發展。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問環保局長，你們今年度甄選環保局的清潔隊人員，有沒有原住民被錄取？局長請答復。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局長回答。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議員指的是 9 月的這一批嗎？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對，沒錯。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我們沒有去統計有沒有原住民的朋友。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問勞工局有沒有原住民族就業法的法令？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我們目前有一個原住民族的工作權保障法。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對。環保局長，你們在甄選的時候，有沒有依據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來錄取幾位原住民？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部分我們當時並沒有特別查核，剛剛勞工局鄭局長所提的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的內容，這部分我們還要再查一下，我不是那麼清楚。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勞工局長，我們的環保局長公然違反相關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的法令。環保局長，你對於這一點有什麼看法？你現在違法了。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向議員報告，後續我會立刻去查核報名的人裡面有沒有原住民的朋友，再查一下法律的規定如何，我們再做後續的處理，再跟議員報告。

**主席（何議員權峰）：**

延長 2 分鐘。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謝謝主席。我們高中里有一位張先生，家裡開了一家小型的冰店並且也經營卡拉 OK，距離部落比較偏遠一點。但是我們每一個部落都有各自的部落決定，卡拉 OK 在晚上的 9 點以前要結束，9 點之後就不可以再唱卡拉 OK 了。這位張先生只要有人唱歌，雖然分貝也不會太高影響不大，但是就會有人向環保局檢舉，環保局就非常的認真，從鳳山開車到部落去查，每一次去查的時候就沒有

在唱歌，爲什麼要從那麼遠的地方去干預一個部落的生活環境？請局長答復一下，也不用那麼認真吧！請局長答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向議員報告，這些案件大概都是民衆陳情過來的，我們接受陳情之後當然要去做一個相關的查證。原住民區域離我們的辦公室比較遠，但是也一樣要去做相關的查核，那個案件才能結案，這是目前我們的作業程序。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局長，我們部落就有自己的部落決定，晚上 9 點以後就是不可以再唱卡拉 OK，所以要尊重部落的決定…。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我們在相關的規範上會做適用，如果查了幾次發現都是類似的情形，後面我們只會錄案，就不會再去做相關的處理，這個部分就是必須要有幾次的紀錄之後才會做這樣的登錄。〔…。〕好。〔…。〕是，謝謝議員。

**主席（何議員權峰）：**

謝謝伊斯坦大議員的質詢。休息 10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接下來請曾議員麗燕發言，時間 15 分鐘。

**曾議員麗燕：**

謝謝主席。環保局局長，我請教你，我們一直在推動普渡燒金紙集中，然後送到焚化爐去燃燒，這個政策我們執行了幾年，今年的量比之前的量是多還是少？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局長答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去年紙錢集中焚燒是 800 公噸左右，今年 1 月到 9 月…。

**曾議員麗燕：**

普渡，前年的量包括清明節，〔對。〕一般只有普渡的時候，我們有去蒐集金紙以外，清明節有沒有？〔有。〕清明節也有？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對，清明節也有，還有農曆正月天公生。

**曾議員麗燕：**

天公生，這三個節日。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對，主要是清明節、天公生和中元普渡。

**曾議員麗燕：**

所以一年差不多有 800 公噸。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去年是 800 公噸，今年到現在是 420 多公噸。

**曾議員麗燕：**

我們執行幾年了？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目前…。

**曾議員麗燕：**

金紙送到焚化爐去燃燒，執行幾年了？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現在相關的是從民國 92 年開始推動。

**曾議員麗燕：**

92 年，但是都沒有全面性的推動，所以沒有…。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主要是針對剛才講的這些節日。

**曾議員麗燕：**

這三個節日就對了。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是，燒金紙比較多的這三個節日。

**曾議員麗燕：**

所以沒有增多也沒有減少，因此沒有辦法比較。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差不多都在這個數字上下，前年是 840 公噸，去年約 800 公噸，今年也差不多在 800 公噸左右。

**曾議員麗燕：**

800 公噸？〔對。〕就集中焚化來說，並沒有推動大家不要燒金紙，所以這個量大概都是一樣的。局長，這是非常好的一個政策，我們也都知道在社區裡頭，焚燒金紙有時候滿危險的，如果有風又燒金紙的話，它會飛來飛去，容易造成災害。在社區沒有焚燒時，基本上是沒有烏煙瘴氣的空氣污染，也能節能減碳，所以我們都非常讚賞執行集中焚燒的政策。而你應該要知道也要了解，我們為什麼要燒香，我們又為什麼要焚燒紙錢？我相信這個是對祖先或普渡時，對好兄弟和祖先表達尊敬之意。如果是迷信也好，但是基本上這是我們的信仰，我們認為陽間人應該燒紙錢給陰間的這些祖先，讓他能夠有錢花，讓他能夠在陰間不要像在陽間的時候一樣缺錢，然後那麼辛苦。所以家家戶戶…，



雖然有部分不信鬼神的人不會去做，但是對大部分的人來講，他一定都會去做這些動作，因為這是基本的，而不是迷信，至少我們是以恭敬的心來做這些動作。所以遇到普渡或你剛剛講的清明節也好，或天公生也好，天公生的時候，廟裡有那麼多的人，清明節大家要上山掃墓也好，或到寺廟祭拜祖先也好，還有普渡都要燒那麼多的紙錢，當然就是陽間的後代子孫對祖先或過世的這些家人，希望他們可以得到一點金錢的來源。

既然是這樣子，政府推動把它集中到焚化爐去焚燒，其實已經有很多人持反對意見，為什麼他要反對？因為他覺得這些錢是要給祖先的，你為什麼把它拿到焚化爐和這些垃圾一起焚燒呢？後來因為政府一直推動說，我們不會和垃圾一起焚燒，我們會另外開一個爐子來焚燒這些紙錢，才讓民眾慢慢能夠去接受。而在運送途中我們希望工作人員多留意，我們也知道他們很辛苦，但是我們希望他們把這些紙錢同樣用恭敬的心送進焚化爐焚化。在大社慈恩堂資源回收車裡，我們居然看到很髒亂，有民眾向我們陳述說，這是對祖先非常不敬的做法，為什麼把這些金紙當作垃圾一樣載到焚化爐呢？

我們現在看這一張圖，大家有沒有看到？這是大社資源回收的車子，我們就這樣大刺刺的用這種垃圾車運送紙錢，只有在這個地方掛一個紙錢集中處。我們來看看裡面，這個不是很清楚，裡面滿是垃圾和瓶瓶罐罐，然後這些紙錢是這樣丟進來，裡面都很髒。這些金紙送到焚化爐的情形，讓民眾看到了，情何以堪！他們是用那麼恭敬的心，有些人還請假去拜拜，全家用恭敬的心來燒香祭拜，他們是那麼恭敬虔誠的在拜拜，反觀你們卻用這種心態運送金紙去焚化爐。同樣是都會區，你看這是哪裡的運送金紙車輛？這是台北市，你看人家裡面是乾乾淨淨，擺設也是整齊齊的，外面還有一些廣告看起來就很舒服，這是一個裝金紙的車，人家看到就知道這不是垃圾車。所以外表也要裝飾一下、也做一下廣告，讓大家知道幾月幾日，他們的紙錢要放在哪裡，那是一個集中站，讓大家也知道能夠把紙錢送到那個地方，讓它很清楚。像這樣漂漂亮亮看起來多舒服！你看這是嘉義市的車子，它還有頂蓋，它也怕普渡那一天、天公聖誕那一天或清明節那天下雨，把裡面的紙錢淋濕，就無法燃燒，因為燒不起來，對不對？你看人家的車子是這樣子，外面同樣的做這種廣告：金紙集中站。你要不要看看我們的？你看這是平常垃圾資源回收車，跟人家比起來，同樣都是都市環保局的車，你看覺得怎麼樣？我們的和別人的比較起來怎麼樣？你的感受是怎麼樣？局長。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向議員報告，當然這個部分有我們需要改進的空間，包括外面的裝飾、包括也可以一起做政策的宣導，這個部分我們未來會改進，也會做得比較好一點。

**曾議員麗燕：**

希望能夠改進，裡面要刷洗乾淨。如果你沒有特別爲了這三個節日必須要購買這樣的車輛，我想這也很浪費。但是基本上我們的工作人員也應該辛苦一點，先把車洗乾淨一點，裡面洗乾淨、外表稍微裝飾一下，這也是一個廣告，表明我們的車開始要推動了。在外面跑的那一段時間加個頂蓋，避免下雨時把金紙淋濕，這是對亡者的尊重，也是這些祭拜的人賦予你們的責任。只是你們不知道而已，普渡的時候我們都是在外面跑來跑去的。每一個地方，他們都很虔誠的在拜，也很虔誠的告訴這些好兄弟，這些來自四面八方的好兄弟，就跟他們說，你們去哪裡領受這裡的金銀財寶。你讓他們去的時候領不到，如果淋濕沒燒就領不到了，對不對？如果你們有燒卻髒兮兮，錢要給人家卻弄得很骯髒不堪，你看那種情況，你只要想一想，如果拿到的錢很髒，像從垃圾堆拿出來的錢，跟你恭恭敬敬的拿錢給人家不一樣，所以我希望這一點，環保局能夠請工作人員辛苦一點，把車子弄好、弄乾淨一點，好不好？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我們會再做細緻一點。

**曾議員麗燕：**

正視一下，珍惜這一個工作，也尊重這一個工作，謝謝局長。

接下來我請教衛生局局長，這是發生在我們的里裡面，就是你們去檢查子丿，你們要到人家的大樓檢查，是不是要很坦然地跟人說，我們是某某單位，要來看你們樓上有沒有衛生、有沒有子丿。但是你們卻用騙的，騙說來這裡是要指導，當然人家願意讓你們指導，就會說：「好，如果有需要我們改進的地方，我們來改進，那很好，謝謝你們衛生局。」他們相當感謝你們衛生局，居然那麼好要來指導他們，所以就陪同你們上大樓。你們比較專業查得出子丿在哪裡，剛好也讓你們查到了，結果人家里長…。

**主席（何議員權峰）：**

延長 2 分鐘。

**曾議員麗燕：**

大樓主委以爲你們做得很不錯，讓他們知道在什麼地方可以找到子丿，所以很感激局長，結果跟著後面來的是什麼？是罰單。我覺得不需要做到這樣用騙的，一個局處在處事情需要騙百姓嗎？你可以大方地說，我是來自衛生局的哪個單位，我們就是到處在查有沒有子丿，我不是來指導你們的，我是來看你們這裡有沒有子丿，對不對？人家要不要讓你們上去，就要看你們的責任和你們的權力。我不知道你們是否有這個權力到人家的大樓去查子丿？你讓人家的感覺是什麼？是被騙，我是被騙上去的，我今天不是陪同他們去查我們的環境

是否衛生、有無蚊蟲、有無子孓？都不是，我們是被騙的，讓他們到我們的樓上去做什麼？說要指導我們，要指導我們如何查覺到有子孓的地方。我想你們應該常常聽到，有很多人很用心地在里裡面觀察，然後去檢查有沒有子孓。奇怪，他們看不到的地方，你們衛生局人員去的話可以…。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黃局長回答。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謝謝曾議員，對於這件事情的了解，事後的不愉快，他們都有很多說法，我想原則上對於登革熱孳生源落實的部分，我們大家一起來努力。其實在還沒有執行之前，已經有過一段拒絕和不愉快的存在，這些他都沒有提起，當然他們是怎麼去講的，我也沒辦法說我們同仁是不是執行就是百分之百完美，但是我是希望大家一起努力。因為登革熱這兩年疫情才相對穩定的時候，其實我們生活上大家才比較輕鬆，因為這是大家一起努力的成果，不管是里長或議員，很多人都一起努力。有技術性的地方需要協助，我們會研究是否要開班授課等等，如果有需要是沒有問題的。

在過去都有一些相關的教學或活動，議員提醒的地方其中一個重點就是，透過這樣的案例讓我們在第一線進行登革熱防治的社區朋友，可以更了解要如何去找子孓，然後平常該怎麼注意。因為子孓只要有水就很容易孳生，這部分我們再一起努力。這是比較有建設性的方向，這個我們會參考，謝謝議員。〔…。〕我們會來安排，有些第一線人員像是里長跟志工等等，我們也看到有些人很會找子孓，這都需要經驗的累積，大家就共同做好登革熱防治，這樣我們的日常生活才不用每天煩惱會不會又孳生了，大家也過得比較快樂，謝謝。

**主席（何議員權峰）：**

謝謝曾麗燕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陳玫娟議員發言，時間 15 分鐘。

**陳議員玫娟：**

剛剛曾議員講的登革熱問題，真的是讓我們很頭痛，維持環境衛生，希望消滅登革熱這都是我們的責任，也是我們大家應該共同努力的。可是我們服務處常常接獲很多陳情，拿了罰單來說他們認為這不是我家的子孓。為什麼？因為他們說他們不在家，你們就突然寄了罰單來說那是他們家的子孓所以要罰錢。他們認為說，我怎麼知道子孓是不是從旁邊拿過來，然後栽贓到我的家裡來？因為當事人沒有全程參與，也沒有第三公證人，所以這個問題我們一直向你們反映，你們要讓人信服，你們應該要對罰單負責任。我一直跟你們強調，你們要會同譬如里長或是鄰長，或者是有第三者，能夠證明子孓真的從他家找出來的。不然有的人去上班不在家，你就寄張單子說這是他們家的水桶，然後拍張

他家的照片給他看，這很難取信於人民。所以很多人都一直在抱怨，這樣的問題層出不窮。

我們一再地建議不要讓民衆有這樣不好的觀感，好像你們在搶錢。我們是爲了環境好，這是大家共同要努力的，但是變成民衆對執法單位不信任，會有質疑。這一點我一直強調，局長你們真的要好好改進，很多問題局長有什麼具體的辦法？讓民衆能夠接受你們開的罰單？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局長回答。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對於孳生源的檢查，衛生局都有一套標準作業流程，當然民衆對於接到罰單的部分，是不是我們以個案的方式來了解是怎麼發生的？是不是要修正我們的標準作業？因爲基本上我們整個巡檢的過程裡面有一定的…。

**陳議員玫娟：**

有，你們都說你們有錄影，但問題是錄影不是從頭錄到尾，你們也是錄你們截取到的那一段，對不對？人家都會質疑說是不是你們把孳生源放下去以後才開始錄影的，人家還是會質疑。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現在我們已經要求疾管處，因爲之前錄影設備不夠完整，現在已經改用警方的密錄器，所以總共前後會有 5 個小時的錄影，但是我覺得討論這個很傷感情的，這不是在抓賊，是要大家一起來幫忙的。

**陳議員玫娟：**

我說過只是希望大家環境更好，但是要取得彼此的信任。當然里長可能沒有空一直陪你們做這個，那也許有鄰長或者是公正第三方，不然只有你們自己做一做，然後自己寄罰單就要罰人家的錢，而且還不便宜。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目前我們改進的措施，包括疾管處的警用密錄器是 5 小時全程錄影都看得到的，這是第一點。第二點是我們最近有「除斑演習」，就是從登革熱過去的疫區，我們會一次投入大量人力處理。當然這種東西要叫里長大家全部陪同，我想也是爲難里長的。我們是希望做到，因爲以過去的條件來看，包括鍋碗瓢盆裡面都有積水，這樣的情形不時都有發生，所以我想這樣的經驗也可以請疾管處積極提供，多多提醒大家注意。

**陳議員玫娟：**

這部分你們要想辦法去克服民衆對你們的質疑，謝謝。

請問環保局，剛剛曾議員提到的焚燒紙錢的事，這個前陣子也鬧得沸沸揚

揚，我們也一直希望你們要要求做金紙的、做香的廠商，要使用符合環保的材質。用這個方向來改善整個環境，然後大家減香都可以接受，而不是減香減到完全都沒有了。這部分我希望局長應該要去要求上游的廠商業者能去做品質的改良。

還有衛生紙的問題，我那天問環保局的人，現在衛生署有推動化妝室的衛生紙可以直接丟馬桶，這樣才不會製造環境髒亂。可是爲什麼我現在到很多地方，還是看到張貼說衛生紙不能丟到馬桶，不然會阻塞？那到底是什麼原因？是中央政策在地方還沒有實行，還是說中央政策的方式，我們地方還沒有辦法落實？這是什麼原因我不知道，但是已經有這樣的政策出來。20 年前我在日本的時候，他們就已經這樣了，就已經把衛生紙丟馬桶可以直接沖走，他們可以這麼環保，而且是用環保的再生衛生紙，所以他們那是可溶性的。可是台灣到這幾年來才慢慢趨向這樣，我很高興，其實本來就應該要這樣做。

今天衛生署有這樣的一個政策下來，爲什麼我看到市面上還是有這樣的問題？包括議會也一樣，因爲現在廁所還是貼一個告示說衛生紙不能丟到馬桶裡面，不然會阻塞，這是什麼原因？局長你可不可以簡單說明一下？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局長回答。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目前的情況，只要是衛生紙，因爲它是短纖的所以可以丟馬桶，一丟下去就溶解了，因爲它是短纖的。現在有的說衛生紙不要丟馬桶的，因爲有的是像面紙，那個比較長纖維的就不適合。現在就是在辨別方面的問題，其實大家還沒有說…。

**陳議員玫娟：**

老百姓還看不懂。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對，還沒有很明確辨別這個是衛生紙或是面紙，這兩種不一樣。

**陳議員玫娟：**

要怎麼分辨？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部分還要加強去宣導，正常來講，衛生紙是可以丟到馬桶去的，它下去就融化了。

**陳議員玫娟：**

所以你們是不是應該要好好去宣導一下，不要說禁用，就像香跟金紙一樣，在上游廠商就要開始約束他們，請他們做環保材質的衛生紙來供應市場。不然

到賣場去，老百姓哪知道什麼衛生紙、面紙，他們只知道在廁所用的，就是要丟馬桶、要丟垃圾桶。怎麼去分，我們都不是專業，我們也不懂。所以我覺得這個部分要從源頭開始，不是到末端我們自己在那邊傷腦筋，這個都是一樣的問題。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前面要宣導，怎麼去區別衛生紙跟面紙。

**陳議員玟娟：**

對，爲了整個環境、環保，這個我們都很希望朝向這個方向來做，這個部分我希望你們能夠加強腳步，不然我看起來目前這個效果也不大。只聽到這個政策，但是看不到實際的效果，因爲一般的市民還是不懂、不了解，還是沒有辦法這麼做。謝謝局長。我再請問一下左營清潔隊，上一次我去你那邊有跟你談到這個問題，我們左營清潔隊有可能面臨到要遷址。因爲旁邊建商買了一塊土地，未來他們絕對會要求你們那邊一定要遷，因爲他們房子不好賣。未來要怎麼遷，要遷到哪裡？局長，你們到目前爲止，有沒有什麼腹案出來，有沒有什麼計畫？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我們上個星期有找了幾塊地，還有國防部的地，我們現在還在跟他們洽詢。另外一部分我們也在思考，要調整我們區隊停車的地方，未來跟其它的區隊一起停車，把辦公的地方遷移出來。現在我們有在規劃這些，我們原本在左營這個區隊，建設公司已經在摧討了，所以我們現在也加緊腳步在找，目前都還在洽詢跟詢問中。

**陳議員玟娟：**

這個部分未來你們可能要趕快去尋找，我知道你們好像有討論到鼎中交流道下面，就是榮總過去原本三民二還是三民西環保清潔隊的位置。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三民東。

**陳議員玟娟：**

那個地方，未來左營的車輛是否也把它放到那邊去，然後另外再騰出…，再找一個讓這些職工可以休息的地方。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對，這個也是一個腹案之一。

**陳議員玟娟：**

對啊！不過我們比較擔心的是未來，明年開始大概有兩年的時間，因爲國道 1 要拓寬一個快速車道，可能未來那邊會有一個交通的黑暗期。所以你們的車

輛到那邊去，勢必也會有一些塞車，交通安全的問題、員工出入的問題，我想這個可能是一個考量。不過沒關係，那個是一個短暫的，因為建設公司要催討那一塊土地，到你們要搬為止也要一點時間，這個部分我希望你們趕快來促成。但是在這邊我還有一個要求，如果你們要換新的地方，我希望既然是一個新的，你們就要好好規劃。譬如說你們是不是應該要幫他們設計…，普渡那天我有過去看了一下那邊的環境，真的不是很 OK。我覺得他們的工作這麼辛苦，讓他們在那種環境下，我覺得對他們有失公平。應該要有能夠讓他們好好休息的地方，包括未來的空間設計上，現在他們有 4 個班，4 個班最起碼一個班要規劃一個休息的位置，讓他們可以在那裡休息一下。因為他們的工作確實相當的辛苦，他們早上 6、7 點就開始了，〔對。〕到晚上 11 點多。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分班。

**陳議員玫娟：**

我知道有分班，我覺得大家都很辛苦，應該要設計一個比較舒適的地方讓他們在那裡休息。還有你們是不是有一些要出去噴藥，就是一些消毒用品，像登革熱這些，這部分你們也都有這個工作站。是不是也應該要設計一個淋浴間？讓他們回來的時候能趕快將身體清乾淨，包括讓那些載運垃圾的人回來可以淋浴。不然消毒用品在身上殘留太久，直到他們回家，我覺得這對他們的身體也是有傷害的。所以我覺得我們必須要去體恤這些非常辛苦在前線工作的工作人員。未來如果有這個機會設計新的場址的時候，要設計最起碼要有 4 個班的 4 個休息的場域，然後有沐浴間，可以讓他們簡單的清洗一下。確實他們身上會有一些，譬如說消毒的毒味，有毒物品的東西在身上殘留，垃圾有一些味道。我覺得讓他們能夠好好的清洗一下，這樣對他們來講也比較舒適，所以我想這是一個比較貼心的設計，希望你們可以朝這個方向去做。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部分我們儘量來規劃可以有淋浴的設施。

**陳議員玫娟：**

我現在拜託你們做這個設計，還有就是人員的問題，我覺得左營的人員嚴重不足，我記得 102 年的時候，大概那時候有 230 個人的編制，但是到目前為止只有 175 個吧！170 幾個人，明顯減少這麼多。當然現在一例一休，我知道有衝擊，你們又要編足加班費，當然還好，不至於影響太多。既然這樣，你們為什麼不能將人員編足，不能到 230 也要補到 200，現有正在工作的員工真的太辛苦了。你知道清理垃圾、清潔環境的工作，這個不是很多人願意做的，他們願意犧牲自己來做這樣的工作，真的我們要肯定以外，我們要好好為他設想。

所以我希望這個部分人員再增加一些，不要讓他們的工作這麼沉重。最起碼我們也不要老是編那麼多的加班費來負荷這個問題，多一些就業機會不是也很好嗎？所以人員上也應該多給他們補充一下，好不好？這一點我希望局裡這邊能夠思考一下。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跟議員報告，有關人員的部分，坦白講要增加會比較困難。現在各個區隊都有缺少人員的問題，不只是左營這邊。所以我們現在調整的方式就是，基本上可以用機器來代替的，我們儘量用機器來代替，節省人力。譬如說掃街，儘量安排掃街車，或是一些垃圾在清除，儘量安排抓斗車，像那個部分，機器本身就可以代替比較大量的人力。因為主要就是說，在 104 年我們增加一個隊，就是登革熱防治隊。那個部分就從區隊這邊移一些人過來，登革熱防治隊那裡總共有一百多個人。所以要做的工作愈來愈多，不過人員少，所以只好用機器來代替。我們會來考量各個區隊的情形。其實手心手背都是肉，所有 30 幾個區隊，都是我們環保局很辛苦的同仁，所以這些我們都會去考慮。謝謝議員。

**主席（何議員權峰）：**

謝謝陳玫娟議員的發言質詢。接下來請劉德林議員質詢，時間 15 分鐘。

**劉議員德林：**

會議主席，我待會採即問即答，待會點到的局處直接站起來。首先請教環保局局長，針對我們這一次會期，在整個城市的人口數上，包含台北市、台中，我們高雄淪落為小三。城市人口的流動，取決於哪裡，問題很多，不管是醫療或者就業、就學，還有各項所產生的一些問題。本席認為最重要的還是經濟，經濟跟環保來做一個連動，雖然我們希望環保要好，可是經濟更要帶頭往前衝，在這兩個抵觸之下，環保局所扮演的角色是非常重要的，這個角色不是怎麼樣稽查來開罰，那不是這樣的，怎麼樣來協助這些廠商、企業達到互利共生，這個才是環保局最主要的一項艱鉅的工作，也看到現在整個城市的過程當中，我們看到現在來講的話，首先請教局長，現在 1 天高雄市所有的企業和工廠所產生的事業廢棄物，不管甲級、乙級加在一起，1 天要產生多少？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如果是 1 天來算的話，大約是 1 萬 6,000 多噸。

**劉議員德林：**

1 萬 6,000 多噸，是包含甲級跟乙級都在裡面了嗎？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都有。

**劉議員德林：**



都在裡面，好。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就是有害的跟一般的。

**劉議員德林：**

我再請教你，一般的工廠跟企業在他的工廠裡面儲存的量有多少？請會回答的科長直接站起來。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我請廢管科林科長來回答，可以嗎？

**劉議員德林：**

可以。

**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林科長燦銘：**

目前儲存的廢棄物量大概 47 萬噸。

**劉議員德林：**

47 萬噸？

**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林科長燦銘：**

對。

**劉議員德林：**

就是工廠儲存的有 47 萬噸。

**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林科長燦銘：**

這是目前統計的資料。

**劉議員德林：**

這 47 萬噸是經年累月儲存下來的？

**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林科長燦銘：**

這是累積的。

**劉議員德林：**

累積下來的。〔對。〕你這邊有實際的數據就是 47 萬噸。

**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林科長燦銘：**

目前，對。

**劉議員德林：**

1 天所產生的廢棄物來我們這裡申報及我們去追蹤和處理的有多少？

**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林科長燦銘：**

我用一個數據跟議員報告，1 個月大概是 45 萬噸。

**劉議員德林：**

1 個月。

**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林科長燦銘：**

我用 1 個月來講。1 個月 45 萬噸，再利用大概是 41 萬噸，處理的部分大概是 5 萬噸。

**劉議員德林：**

局長，我們來講再利用，哪些是再利用的項目？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跟議員報告，再利用的類別有很多，我舉例來講…。

**劉議員德林：**

簡單講。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好，譬如說像廢液來當做輔助燃料，這個廢液原來是廢棄物，當做輔助燃料之後就是一個再利用的項目，或者是說還有另外一種情形，譬如說像廢觸媒，石化業裡面的廢觸媒，他把它變成一個公司的原料，他提煉出裡面的一些貴金屬，這些都屬於再利用。

**劉議員德林：**

我們是怎麼樣來追蹤他們的處理方式？就是我們怎麼樣有效的監督他是否真的是這樣處理的？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部分跟議員報告，剛剛講的事業廢棄物不管儲存還是實際處理，他都要上環保署的一個…。

**劉議員德林：**

網站上面去登錄。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去登錄。

**劉議員德林：**

我們有沒有落實？全中華民國裡面高雄市現在所丟棄的廢棄物，不管甲級、乙級的廢棄物是居全台灣第一。局長，你不可否認的。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沒有，我們目前是 23 個場址。

**劉議員德林：**

23 個場址，23 個是不是在全台灣來講最高的？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不是，中北部那邊更多。

**劉議員德林：**

好，既然不是的話，我們怎麼樣有效的來控管這些？就像你講的，我可以每個月處理 45 萬噸的這些再利用，可是真正是不是再利用，我們所稽查到的這些不肖廠商隨意的丟棄，這部分我們怎麼樣有真正落實的精神？工廠有這麼高的儲存量，他為什麼會產生那麼高的儲存量呢？科長。

**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林科長燦銘：**

這個部分…。

**劉議員德林：**

照理講，他每個月都應該有合法的管道去消化，為什麼要儲存在工廠呢？

**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林科長燦銘：**

我跟議員報告，就是說其實目前我們甲、乙級的處理量，1 個月是 17 萬噸，遠遠高於我們委託處理大概 5 萬噸；再利用的部分，我們核准的量 1 個月是 112 萬噸，實際上再利用大概 40 萬噸，這個最主要是因為在儲存的部分，包括爐渣等等這些東西比較多，而且也因為目前有一些再利用，譬如說工程要使用，這個部分去化的管道比較沒有那麼容易，所以才有儲存的部分。

**劉議員德林：**

科長，我剛剛講一個城市的發展是經濟做為主體的龍頭，我們生存在這裡，最近你看中鋼很多事情，我們互惠互利做一個循環式的來帶動，這是一個良性的作法。現在很多廠商、企業，大家針對高雄市的環保其實之間的衝突很大，這就是為什麼本席今天要在這邊指教這個？你想想看，有這麼多的廠商怨聲載道，今天政府扮演了些什麼角色？政府應該要幫這些企業解決所面對的一些困難，我相信所有的企業都有企業良知，它不可能隨便隨意拿出去來濫倒、來勾結那些不肖廠商，可是我瞭解的狀況之下，高雄市的這些企業現在怨聲載道，無言問蒼天。局長，你書面上講得真好，可是你實際上落實了嗎？實際上有沒有提供高雄市一些合法場域給廠商一個很好的去路？沒有。

我再請教，我們現在所謂的掩埋場活化分兩標，第一標跟第二標，第一標是多少錢？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第一標，我記得是 9,000 多萬元。

**劉議員德林：**

什麼？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9,000 多萬元。

**劉議員德林：**

第二標。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大概有 1 億元。

**劉議員德林：**

1 億元？〔對。〕那是不是人民納稅的公帑？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對，當然是公帑。

**劉議員德林：**

這個部分，我們環保局都要規避所謂環評，來把所有的掩埋場挖掘出來燃燒再利用，你看到我們焚化爐 4 個場域的底渣跟飛灰，你以這個來推論，今天是高雄市政府要拿人民的納稅錢，來針對這個做活化來解決這些飛灰跟底渣，那麼今天這些業者怎麼辦？局長，我剛看你所陳列的這些合法廠商，今天事實上堆積了這麼多你剛剛講的飛灰跟底渣，環保局都沒有辦法處理了，這些廠商怎麼會有好的處理呢？局長，你身為局長，不要去管這些廠商，你光是顧你自己 4 個焚化爐所產生的飛灰跟底渣都應接不暇，一個頭兩個大，是不是？等於說拿 2 億元來做緊急再活化的工作，是不是？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剛剛你提到說，現在我們在活化是爲了未來處理飛灰穩定化物的需求，因爲畢竟目前焚化場所產出的飛灰，這些穩定化物還是以掩埋爲主。

**劉議員德林：**

政府花了 2 億，我們來說其他的事業，企業跟工廠可不可以跟環保局來接洽，他們的東西可不可以倒到這裡？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部分有困難，就像剛剛議員提到的…。

**劉議員德林：**

有困難。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部分是爲了飛灰穩定化物來設計的。

**劉議員德林：**

有困難就是高雄市本身所產生出來的底渣跟飛灰來處理…，今天來說，我們將心比心，你放遠高雄市的這些企業，這些企業所產生的這些東西的時候，他要怎麼樣處理？以我們現有的處理方式，他能不能完完全全的消化掉？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剛剛林科長有跟議員報告一個數據，現在高雄市 1 個月 46 萬噸裡面，需要處理的每個月是 5 萬噸，高雄市現在合法處理的容量 1 個月是 17 萬噸，所以

這個容量是夠的；另外有一些儲存的部份，也是爲了可能價格的問題還是怎樣…。

**劉議員德林：**

局長，以你來講這是夠的，我們是以專業來探討專業，如果今天來講以清查各企業跟工廠裡面所儲存的量，這麼大的量到目前還是儲存在那邊，今天環保局扮演什麼角色？科長你回答，有多少工廠儲存這些東西？還有儲存一些甲級廢棄物，一直都沒有辦法處理，你們只有掩飾太平而已，你們根本沒有針對問題來解決問題，是不是這樣科長？

**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林科長燦銘：**

我剛剛有報告過，目前所儲存的都是一些爐渣等等這些東西，這些東西都要再利用，都是使用在公共工程上面，這些公共工程的這個部分，其實高雄市有跟中央做相關的反映，中央公共工程委員會針對這個部分，包括爐渣跟底渣，他們都要協助這些廠商來做去化，這個部分實際上地方跟中央已經有在解決這樣子的一個問題。

**劉議員德林：**

你剛剛所講的這個部分，那甲級的呢？甲級的所產生出來的廢棄物呢？

**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林科長燦銘：**

剛剛局長有報告，總量我 1 個月可以處理 17 公噸。

**劉議員德林：**

各工廠儲存量是多少？

**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林科長燦銘：**

我剛剛有跟議員報告…。

**劉議員德林：**

你們環保局有沒有要要求這個工廠，現在是工廠怨聲載道，環保局在這事情上面，怎麼樣來協助他們有一個可去的去處，他們講現在都沒有一個可去的去處。

**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林科長燦銘：**

剛剛我已經報告過，這個部分很大一部分都是去化到公共工程，現在包括中央跟地方已經針對這個部分有在做…。

**劉議員德林：**

我在跟你講甲級廢棄物，不是再利用的廢棄物，你聽不懂啊！這部份儲存在那邊有多少？你們有在處理嗎？沒有嘛！今天我們執法者，而他們的困難的程度在哪裡？我今天在這裡跟你們實際上探討，你拿數據來講事實，現在台積電確定不來了，未來是哪一個投資了 3,500 億？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華邦電。

**劉議員德林：**

華邦電的環評過了嗎？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環評還沒有，那個是環保署審查的。

**主席（何議員權峰）：**

延長 2 分鐘。

**劉議員德林：**

為什麼企業會對在高雄投資卻步？這裡也是產生連動的關係，是不是？你不可能否認這是有連動的關係，所以今天我們希望企業跟環保應該是共同提升，在協助當中提升，今天環保局的工作很多都是掩飾太平，我們怎麼樣去幫廠商來做解決。局長，在去年來講，對於底灰的部分也是很頭痛，我希望在高雄市合法的場域能夠經過政府有效率的監督，能夠讓企業進入合法的場域，讓高雄整個的環境，能夠在合法良性的循環下能夠做到很好，而不是逼的廠商去走險路、亂傾倒，這樣政府要花多少的公帑？這就是我們希望企業再造、環保提升，怎麼樣來互惠互利來共存，共同提升未來高雄市的投資，包含華邦電未來的環評。高雄在 3,500 億的挹注之下能夠提升就業率，提升經濟成長的帶動，另外還能讓我們的環境更好，做得更澈底…。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就是我們現在執行環保上面努力的方向，所以我們會去輔導很多不管是甲級的、乙級的處理場，能夠有處理的能力。對於他們現在儲存的，其實大部分都是爐渣的部分，目前也正在跟中央一起協調來處理有關目前儲存的爐渣。剛剛議員有提到，環保跟經濟兩個之間不管是平衡也好，或者是兩個有互利的可能，這個部分也是未來我們要跟經發局一起來努力的。〔…〕謝謝議員。

**主席（何議員權峰）：**

謝謝劉議員德林的質詢，接下來請陳議員玫娟第二次發言，時間 10 分鐘。

**陳議員玫娟：**

我來就教一下環保局，微笑公園增設停車空間，之前我大概有跟你提過，這個是自由路，自由黃昏市場剛好在旁邊，對面有一的天后宮，我們看一下平面圖，剛好看這個停車場在這裡，加油站在這個位置，現在看到藍色的這個區塊，全部都是環保局代管的場域，過去曾經有說過要把垃圾車拿來這裡放，那邊的居民嚴重抗議，所以那時候我們就阻止了這件事情，因為我們花了這麼多錢做了一個微笑公園在這邊，讓大家可以呼吸新鮮空氣，能夠在那邊運動，結果你

們放垃圾車好像觀感不太好，所以後來阻止了。

不過那個地方目前為止一直閒置在那裡，那時候會同了交通局，因為這邊停車的需求量太大了，我那天在那邊買東西的時候看到，警察來這邊開單，因為現在警察交通執法，這段時間特別加強違停，當然取締違停這個我們也支持。只是政府到底有沒有足夠停車空間，讓市民好好的去放置，免得他們也要遭受罰單又影響交通安全，所以我們一直希望政府有閒置的空間，我們都希望把它拿來利用做停車，這個部分也謝謝環保局，那個時候有同意讓我們做，這個地方幾乎每天都是滿的，現在只是做到圖上打一個 P 的這一塊，這個地方你們過去跟我們講，要做一些再回收工廠改造的地方，可是顯然這麼多年來，沒有看到你們做了任何的作用，現在那邊雜草叢生，我很擔心病媒蚊登革熱，所以最好的方法就是請環保局，是不是能夠再把這塊地釋放出來，一來你們也不用再去維管閒置的空間；二來能夠讓我們市民有更多的空間來停放汽機車，免得他們常常違停挨罰。所以我也希望這個部分，會後請環保局這邊能夠來會同交通局，我們是不是能夠來做一個停車空間的再利用？局長可以嗎？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局長回答。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有關這一塊地，我這邊手邊的資料應該是新莊段三小段 283 地號。

**陳議員玫娟：**

就是上豐加油站旁邊。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一塊地其實今年的 6 月 30 日開始，就跟交通局有做一些來往的磋商，我們也願意這一塊地…。

**陳議員玫娟：**

因為我們一直要求交通局要趕快做，但是地主是你們，所以我當然要要求你們。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對，我們也願意這一塊地提供出來，由交通局關建。

**陳議員玫娟：**

好，那表示有在進行了。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最新的進度是 9 月 4 日市府閒置土地的小組有一個決議，我們現在正在辦理相關的程序，報請市府去核定，交通局再辦理相關的借用。

**陳議員玫娟：**

好，謝謝，請坐，很好，聽到一個很好的訊息，表示有進度。我要跟局長討論，這是一個人民陳情案，有一位先生那天來我那邊，他忿忿不平，他跟我說他在 10 月 8 日一次收了 3 封掛號信，來了 7 張的罰單，就是他亂丟垃圾。因為哈囉市場旁邊有一個圍籬，長期有人在那邊丟垃圾，後來我們已經把它處理掉了，也請養工處將它抹平，交通局劃停車格，所以那邊已經比較沒有人丟垃圾了。早期在去年的時候很多人丟，所以很多人都收到罰單，他是在 105 年 10 月 25 日那一段時間。可是你們環保局在今年 6 月 26 日有告知這個當事人，他們已經有將資料寄出去了，但是一直到 10 月 8 日他們才收到 3 封有 7 張罰單，而且那個罰單是，法務部執行署高雄分署的罰款單，就是直接要跟當事人扣押他的財產，就是我上面說的這個。他打電話去問，他莫名其妙說我之前都沒有收到你們的罰單，怎麼一來就是執行署要處分他的財產，他也嚇一跳。照理講你們應該先有告知的罰單，檢具照片有拍到他丟棄垃圾，然後要罰款。如果他逾期不繳，你們再催，如果再沒有繳，你們才會有這個程序。他說為什麼之前完全都沒有收到你們的信，結果一收到就是法院執行的單子，他嚇一跳，他認為這個是不是詐騙集團，他自己很驚訝，他跑來問我，這有沒有可能是詐騙集團寄來的。後來我有跟環保局求證，確定是你們的，而且他們跟我說不是只有這 8 張，後面還有 4 張，怎麼會這樣呢？

過去像這種法院的信件，他是用平信寄給他，你們跟我講的是說，後來查起來是因為他的地址是在南投還是哪裡，就是在外縣市，然後外縣市他寄去都沒有人收，所以後來你們給我這個，就是查無此人。所以連續好幾封退回來給你們，結果你們的解釋就是，對於當事人送達有下列的情形就視同准為公示送達。第一個就是因為送達之處所不明者，所以他是符合第一條，就是因為他送去的地方沒有這個人，然後他已經送達了幾次後，就把它當做公示送達就移送執行署。可是問題很奇怪是，你們開罰單他收不到，然後也找不到這個人，可是為什麼執行署收到了罰單，就可以寄送到他的手上，我就覺得很奇怪，而且你們寄的時候，是用掛號來寄，可是你們寄給當事人是用平信寄的，就是執行署用平信寄給他的。所以他的想法是，我到底是不是收到詐騙集團的單子？他實在很存疑。

所以我要問一下局長，這樣的一個程序，老百姓真的是很不平，他說前後一共有 13 張，有 1,500 的 7 張、2,200 的 3 張、3,000 的 3 張，表示說因為他沒有繳，所以你們將它 double，又給他加倍的處罰。我不曉得為什麼錢會不一樣，然後最後把他送執行署去執行，所以他很不服氣，也很不滿，這是什麼樣的政府，為什麼會完全都沒有訊息之下，一接到了就是這個單子。你們現在跟我回復說你們有寄，但是寄的那個地方沒人收，所以就退回，退回幾次就算公



示送達。爲什麼之前的幾次你們都送不到，結果到執行署的時候，他就接到了，這是什麼原因？

所以現在他要陳情說，是不是能夠請局長這邊裁示一下，這件到底要怎麼處理。因爲你若是第一個時間給他，他知道丟垃圾違法，他願意罰 1,500，也許第二次他就不敢再丟了，因爲他知道人家已經在注意了，而且這個是不應該的，他就會停止了。但是問題是，他丟了幾次，都不曉得被人家拍照，而且已經告發了，他也不曉得，就一直丟，所以你們就一直拍一直罰，結果這個罰單也沒有到他手上，最後他直到 1 年後，今天接到的是執行署要來查扣，如果不繳就是查扣財產，所以他感到莫名其妙，局長你可以解釋一下嗎？他們有寫陳情書在這邊，他們相當的不滿，政府怎麼做事情這麼草率，你第一個時間如果告知我，我也許就不會再犯了，但是你們沒有，結果造成他一再的犯錯，結果 13 張的罰單，你們最後一個理由就是，不好意思，我們寄去你們沒有人收，沒有人收就退回，退回幾次以後，我們就將它當作公示送達。結果他們根本不知道，他們是接到執行署的單子，才知道原來他被開了這麼多罰單，後來他打去問，你們告訴他，他質疑你們爲什麼沒有用掛號的，爲何使用平信，他跟我說因爲掛號怕你收不到，…。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局長回答。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件事情發生的時間，我們查了是 103 年 10 月到 106 年的 1 月，所以持續的時間是 3 年多的時間。〔…〕沒有，其實最早的 1 件是 103 年的 10 月 3 日，最近的一件是 106 年的 1 月 23 日，這個總共 15 件，大概整個分布情形是這樣。這個案子剛剛議員提到，因爲他的戶籍地是在南投，他違規的情形是，他騎著摩托車亂丟垃圾或者是菸蒂，這個要看當時丟垃圾的情形，所以是被拍起來的狀況去裁罰的。我們要查他的地址，我們是從摩托車的車牌去查，結果查到的當然是他的戶籍地，所以這個裁處書才會寄到他的戶籍地去，可能他一直都沒有住在那個地方。〔…〕對，他住在高雄，所以他沒有收到，沒有收到就必須按照行政程序法的規定，變成要改成是公示送達。所以後續這個案件，既然已經送達了，才會按照程序是送到行政執行署去作強制執行，這個部分的狀況是這樣子的狀況。所以整個送達程序都已經完備了，在法定上面都已經完備了，所以就這個部分來講，譬如說要有修正可能，必須真的要好好的仔細去看裡面的狀況是如何，否則真的是比較沒有什麼空間，是這樣子的。

**主席（何議員權峰）：**

延長 2 分鐘。

**陳議員玫娟：**

我現在要談的是，爲什麼執行署可以送到被罰的人手上，你們卻做不到？我是覺得沒有錯，你說你查他的戶籍地，你第一次被退回、第二次被退回，你們就應該知道這個人可能沒有住在這裡，其實我曾經處理過新工案子，開闢道路的事情也是一樣，他也是用他的戶籍地去寄發，說你的土地已經被徵收爲道路用地，當事人都不知道，因爲他沒有接到，因爲他不在戶籍地居住，他住在那塊土地，他們要徵收的土地，結果你們寄去他的戶籍地，他根本不在戶籍地，結果後來他的土地到有人開始來測量、要開闢道路，他才發現原來我的土地已經被徵收爲道路，他都不知道。這件事情後來我們去都發局，都發局也承認他們的疏失，現在新的法令規定說，如果你沒有辦法送達到他的戶籍地，你應該照理講要去查，到地政去查到底他設籍哪裡？不然就是他現居住在哪裡，這都是可以去查的。表示說這個部分，你們應該要用心去處理，因爲這是罰錢的問題，你知道現在人們的生活不好過，錢也不好賺，而且一累積下來 2 萬多元，他們也很錯愕，他說我什麼時候被罰的，我都不知道。如果你第一次就遏止我了，第二次我也許就不敢了，我不會一直犯下去，結果你們不是，你們一直很公式化的一直寄，寄沒有收到，反正寄幾次就算是送達，不能這樣來忽視我們人民的權利，你們要盡到告知的責任，你們要罰錢就要告知，所以你們要想辦法，一樣很多這種案件，我覺得政府就是應該要主動去查，他現在在戶政事務所登記的是什麼，你有他的車牌號碼可以查他的身分證，對不對？你可以看他住在那裡去再通知，不是按照他的戶籍地去寄、一直寄…。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在當時裁處裡面都會有相關的…，〔…。〕對，那個是裁處的內容裡面，因爲已經公示送達了，所以送到執行署去，當然不會有拍照的這些照片，那些照片在我們的檔案裡面都會有。〔…。〕可以，這個部分其實我們…，〔…。〕不是，double 或者是有增加的部分，那個是按照裁罰的準則，基本上是這樣，他有個規定是一年內有幾次的情形，我剛剛講 15 件分布在 3 年裡面，所以可能是在一年內發現有幾次的狀況，才會有增加的這種情況。〔…。〕這是這樣，至於說怎麼查的，這我們來請教一下執行署，他們有什麼好辦法，我們改天可以去學。〔…。〕是。〔…。〕是。〔…。〕好，我們把這十幾件調出來看一下狀況如何。〔…。〕是。

**主席（何議員權峰）：**

謝謝陳議員玫娟的二次發言質詢。今天登記發言的議員都已質詢完畢，明天上午 9 點繼續開會，散會。（敲槌）

## 綠色高雄垃圾多又貴

驚！高雄人-你每月付的垃圾費，貴台北 2.4 倍！

垃圾焚化量全國第 1

高雄市議員郭建盟 20171011 衛環部門質詢稿



質詢導言：

9 月初服務處再次接到市民反映電話，不滿垃圾處理費隨水費徵，指有人水用不多垃圾一大堆，有人用水量垃圾一小袋，有失公平也無助垃圾減量，事實上類似反映一直都在。

102 年 5 月出版的高雄畫刊開頭，這樣寫著…「以『藍天、淨水、綠地、低碳、宜居的永續環境』為發展願景，一步一腳印從生態復育、公園闢建、太陽能光電、綠能產業推動等面向，展現打造幸福都市的決心。」，驕傲的以綠能為根基擘畫城市發展願景。但這份豪情壯闊的永續理念，卻在垃圾處理問題上，出現標準不一落差甚大的政策破口。

19 年前，高雄跟台北一起成功推動舉世欽羨的垃圾不落地政策，但相關進步措施卻從此止步，讓高雄不知不覺變成一個垃圾又多又貴的城市，再看畫刊所言，讓人窘到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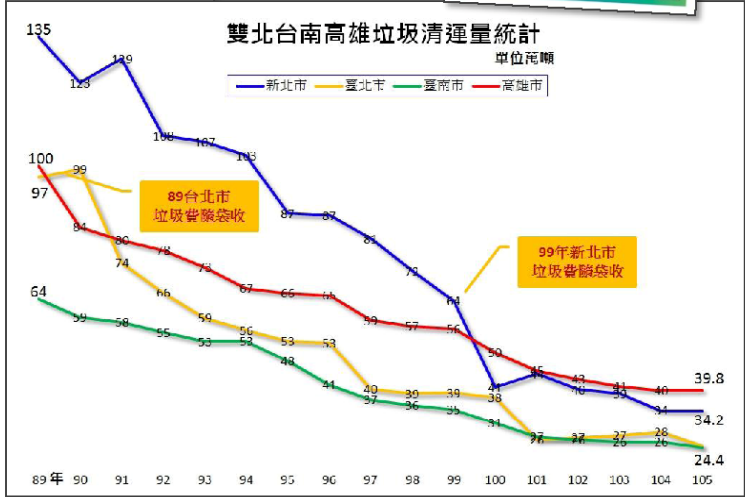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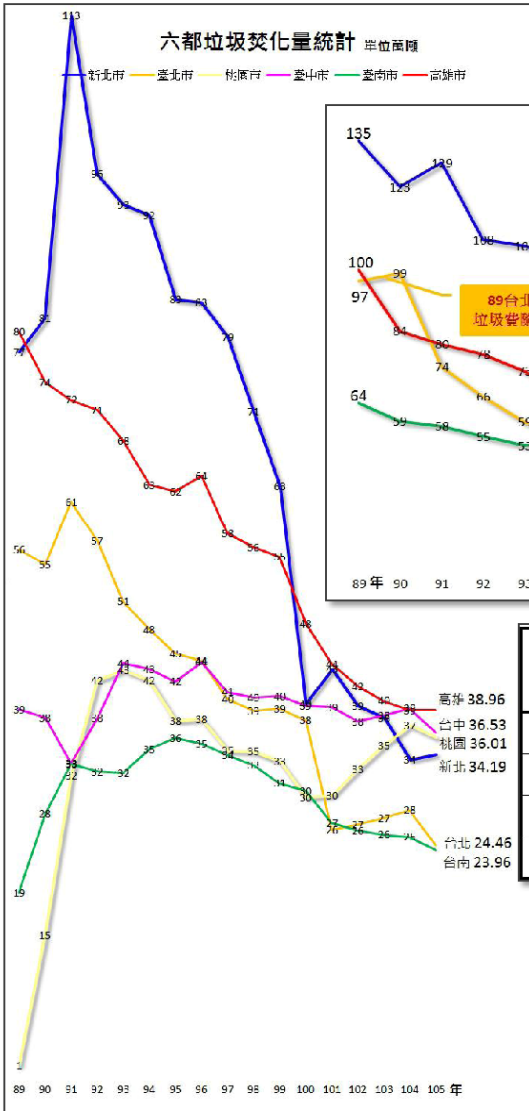
● 驚！高雄垃圾費率是台北的 2.42 倍！一年下來每戶多付 515 元....

不說你不知，高雄人付的垃圾清理費，竟貴台北人 2.42 倍！

依 104 年台北、新北及高雄垃圾處理費決算數據統計，估計每位市民每天平均垃圾處理花費，台北 0.33 元，新北 0.38 元，在高雄 0.8 元。驚人！**在高雄丟垃圾，處理費比台北貴 2.42 倍多。**可別小看每天只差 0.47 元，以一戶 3 人算，一年下來，**高雄一家要比台北多付 515 元。**(推算數據見附註說明)

●驚！高雄垃圾焚化量，穩居全國第一第！

垃圾貴，垃圾也比別人多！**高雄垃圾焚化量，長年穩居全國之冠**，270 萬人口的高雄，105 年垃圾焚化量高達 38.97 萬噸，足足比人口 397 萬的新北市多出 4.7 萬噸。而人均垃圾清運量，僅低於桃園居六都第二為 0.39 公斤，遠高於新北市 0.23 公斤。垃圾產量多，垃圾燒得就多，連帶使城市空汙問題惡化，威脅市民健康。



**近 15 年台北新北高雄垃圾清運量統計**  
雙北減量成果高出高雄 15% 單位：公噸

	台北	新北	高雄
89 年	97.4 萬	135.1 萬	100.4 萬
105 年	24.4 萬	34.2 萬	39.8 萬
降幅	74.9%	74.7%	60.6%

●高雄垃圾多又貴！關鍵竟是.....

關鍵底加-台北新北早年啟動「垃圾費隨袋徵收」政策，高雄仍隨水費徵收！  
垃圾不落地政策台灣領先全球，高雄早在 88 年便全面執行，但進步政策卻從此止步。台北及新北分別在 89、99 年加碼實施垃圾費隨袋徵收，經過 10 多年，政策效果，亮麗反映在垃圾處理費及垃圾減量成效上。台北施行之初，幾乎所有里長都強烈反彈不贊成，台市府也憂心民眾會把垃圾拿到外縣市丟，首日警察與環保局人員守在各連外橋樑檢查，但出乎眾人意料之外，第一天專用垃圾袋使用率高達 97%。

●**垃圾費隨袋徵收，台北垃圾劇減 75%！超高雄 15%，等於高雄清潔隊 4 個半月清運工作量。**

實際拿出環保署的數據，綠色高雄垃圾減量成效，被打趴在地！

89 年時，台北、新北垃圾清運量分別為 97.4 及 135.1 萬公噸，到了去年，僅剩下 24.4、34.2 萬公噸，降幅分別高達 74.9%及 74.7%，垃圾量僅剩原本的 4 分之 1。反觀高雄 89 年 100.4 萬公噸，去年 39.8 萬公噸，降幅僅 60.6%，15 年來高雄垃圾減量成效，低台北新北 15%！千萬別小看這落後的 15%，背後代表 14.6 萬噸垃圾量，佔高雄垃圾總量的 37%，等於目前高雄清潔人力 4 個半月的垃圾清運量。

●**高雄一邊百座世運光電、生態交通、減香加減金，一邊垃圾產量焚化量冠全國，啥邏輯？**

「綠色永續」一直是高雄引以為傲的施政理念。從公民營廠房校舍屋頂裝設太陽能板降溫節能，為減少污染排放力推減香、減金、減炮，或從摩托車下手最快 109 年全面汰換二行程機車，今年 10 月再辦生態交通全球盛典，倡導無污染生態交通的好處。可說愛地球，高雄身體力行做環保不遺餘力。但對照此一標準，卻獨獨忽略垃圾問題，有如掩耳盜鈴，放任高雄成為垃圾又多又貴的城市，令人百思不得其解！

●**老舊焚化廠逼近年限引爆垃圾危機！難阻毒汗廢氣排放**

高雄有 4 座焚化廠，中區、南區焚化廠由環保局自行操作，原高雄縣的仁武、岡山兩座焚化廠委外經營，但設備老舊且效能不佳。去年岡山廠因垃圾貯坑料位超出警戒值，危及設備操作安全，暫停一般事業廢棄物及外縣市廢棄物進廠，險引發垃圾危機。除此之外，營運超過 18 年的中區廠，及超過 17 年南區廠，部分焚化設備已接近汰換年限。難保過高的水銀、二氧化硫、一氧化碳、戴奧辛等有毒物質，發生未達高溫焚化，讓毒灰燼逸散到環境中。

儘管官方宣稱排放之氣體與汗水皆安全無虞，然而許多排放資料都是在理想的狀況下測得的，這種操作無法無時無刻維持，且如今設備老舊，效能是否仍可靠？令人擔憂。

●**綠色高雄的最後一塊政策拼圖，垃圾費隨袋徵收，省錢、健康、環保好處多！**

高雄為城市環保努力付出，垃圾問題，更需正視以對，市府應採行「垃圾處理費隨袋徵收」政策，讓垃圾減量！**建盟強烈建議，高市府應訂定「垃圾費隨袋徵收」政策施行日期，逐步宣導。**

垃圾處理費隨袋徵收，民眾須買專用垃圾袋壓縮垃圾量，不如現在袋子隨意塞塞，就能往垃圾車扔方便，雖麻煩但也好處多多：

1. 一年一戶省 515 元，且收費公平。

以台北市為例，一旦高雄能實施垃圾費隨袋徵收政策，垃圾費率將降低，每戶一年可省下 515 元。此外，對比目前隨水費徵收的方式也較為公平，畢竟水費無法反映每人實際垃圾製造量。

2. 垃圾大幅減量，垃圾燒得少高雄空氣好。

依雙北實施垃圾費隨袋徵收經驗，垃圾量將大幅降低，且落實垃圾分類，資源回收率提高，皆可減少本市垃圾焚化量，減少爐體排放汙染，提升空氣品質，讓市民更健康。雖市府會多付一筆約 1.3 億的垃圾袋印製費用負擔，但權衡對垃圾減量及降低空汙的環保成效，絕對值得。而此筆費用可由環境保護基金支出，更屬名目立意相符。

附註：

- 1：2015 年台北市專用垃圾袋全年出貨總金額 330,203,199 元，除以戶籍人口數 2,704,810 人，算出一人一年約 122.08 元，一天約 0.33 元。
- 2：2015 年新北市專用垃圾袋全年出貨總金額 548,320,000 元，除以戶籍人口數 3,970,644 人，算出一人一年約 138.093 元，一天約 0.38 元。
- 3：2015 年高雄市隨水稅徵收之垃圾清理費為 773,171,272 元，除以供水人數 2,658,268 人，算出一人一年約 290.86 元，一天約 0.8 元。

質詢稿檔案 PDF 連結：

<https://ppt.cc/f1zx3x>

質詢 PPT 檔案連結：

<https://ppt.cc/ffw4gx>

質詢前 FB 連結：

<https://goo.gl/2Fokh1>

質詢後 FB 連結：

<https://goo.gl/GTaSvq>



## 費率逾台北 2.4 倍！高雄垃圾處理亮紅燈

高雄市議員郭建盟 20171011 衛環部門新聞稿

高雄人的垃圾費率，是台北人的 2.4 倍以上！

垃圾不落地政策台灣領先全球，高雄早在 88 年便全面執行，但卻未持續進步，台北加碼實施垃圾費隨袋徵收後，104 年每人每天只要繳 0.33 元，但高雄人卻要繳到 0.8 元，每年每戶較台北多出 515 元，而且垃圾焚化量還達到全國第一，此外，高雄幾座主要的焚化廠，也因設備接近汰換年限，效能亮紅燈，高雄市議員郭建盟認為，應訂定「垃圾費隨袋徵收」政策施行日期，逐步宣導。

郭建盟指出，愛地球，高雄身體力行做環保不遺餘力。從設太陽能屋頂降溫節能，為減少污染力推減香、減金、減炮，或從摩托車下手最快 109 年全面汰換二行程機車，今年 10 月再辦生態交通全球盛典，倡導無污染運具。然而，每個人每天都會製造的垃圾，卻被忽略，105 年垃圾焚化量高達 38.97 萬噸，居全國之冠。

郭建盟表示，長期來不時會有民眾向他反映，隨水費徵收垃圾處理費機制有失公平，無法真實反映實際垃圾產量外，數據更說明，制度無益垃圾減量。他說 89 年台北、新北垃圾清運量分別為 97.4 及 135.1 萬公噸，到了去年，僅剩下 24.4、34.2 萬公噸，降幅分別高達 74.9%及 74.7%，垃圾量僅剩原本的 4 分之 1。反觀高雄 89 年 100.4 萬公噸，去年 39.8 萬公噸，降幅僅 60.6%，差了 15%。這背後代表 14.6 萬噸垃圾量，佔高雄垃圾總量的 37%，等於目前高雄清潔人力 4 個半月的垃圾清運量。

郭建盟指出，大高雄目前有 4 座主要的焚化廠，其中岡山廠因垃圾貯坑料位超出警戒值，一度爆發垃圾危機，而營運超過 18 年的中區資源回收廠，及超過 17 年的南區資源回收廠，部分焚化設備已接近汰換年限，效能是否可靠，令人質疑。難保過高的水銀、二氧化硫、一氧化碳、戴奧辛等有毒物質，發生未達高溫焚化，讓毒灰燼逸散到環境中。

郭建盟指出，隨袋徵收不但有助於垃圾減量，且可幫市民省錢，若以台北市為範本，每戶一年可省下 515 元，也比隨水費徵收公平，可反映每人實際製造的垃圾量，此外，若提高資源回收率，將可減少焚化爐排放之氣體，提升空氣品質，住得更健康。

郭建盟強調，儘管實施隨袋徵收可能須調降費率，垃圾袋印製成本也須由政府負擔，預估將多付一筆約 1.3 億的垃圾袋印製費用負擔，但財政需求不宜仰賴垃圾費，相關費用可由環境保護基金來支出，應訂定「垃圾費隨袋徵收」政策施行日期，逐步宣導。

新聞聯絡金仁皓 0936940103



## 隨袋徵收這麼難？ 環保局：政府收入會減少



高雄市議員郭建盟 20171011 衛環部門質詢後新聞稿

高雄垃圾多又貴！高雄市議員郭建盟今質詢時指出，高雄的垃圾費目前隨水費徵收，每個人付的垃圾清理費，貴台北人 2.42 倍，一戶一年多支出 515 元，而且高雄垃圾焚化量，長年穩居全國之冠，影響空氣品質「傷荷包也傷健康」，應規畫實施垃圾費隨袋實施，相關費用可用環保基金來支應；對此，環保局長蔡孟裕稱，隨袋徵收會造成歲入的減少，且要增加稽查人力，並製作專用垃圾袋，要再評估。

郭建盟解釋，依 104 年台北、新北及高雄垃圾處理費決算數據統計，估計每位市民每天平均垃圾處理花費，台北 0.33 元，新北 0.38 元，在高雄 0.8 元，可見在高雄丟垃圾，處理費比台北貴 2.42 倍多，貴新北 2.11 倍，以一戶 3 人算，一年下來，高雄一家要比台北多付 515 元。

郭建盟製作折線圖比較各地的垃圾清運量及焚化量，他指出，高雄垃圾焚化量，長年穩居全國之冠，270 萬人口的高雄，105 年垃圾焚化量高達 38.97 萬噸，足足比人口 397 萬的新北市多出 4.7 萬噸。而人均垃圾清運量，僅低於桃園居六都第二為 0.39 公斤，遠高於新北市的 0.23 公斤「焚化量比人家多，每天自己製造的垃圾量也比人家多」。

郭建盟指出，89 年時，台北、新北垃圾清運量分別為 97.4 及 135.1 萬公噸，到了去年，僅剩下 24.4、34.2 萬公噸，降幅分別高達 74.9% 及 74.7%，垃圾量僅剩原本的 4 分之 1，反觀高雄 89 年 100.4 萬公噸，去年 39.8 萬公噸，降幅僅 60.6%，15 年來高雄垃圾減量成效，低台北新北 15%，背後代表 14.6 萬噸垃圾量，等於目前高雄清潔人力 4 個半月的垃圾清運量。

郭建盟表示，目前高雄的焚化廠已逼近汰換年限，垃圾一燒若溫度不夠，有可能產生有害物質，少燒絕對少廢氣「我們應及早規畫實施垃圾費隨袋徵收政策」。

郭建盟解釋，雖然目前只要袋子包一包就能往垃圾車丟，很方便，但實施隨袋徵收，可省錢而且收費公平，垃圾費率將降低，每戶一年可省下 515 元，另外，垃圾也將大幅減量，增加資源回收率，土地更健康更永續，環保局應跟市長做專案報告，擬定推動期程「只要是對的政策，將來的新市長也不至於不做」。

環保局長蔡孟裕坦言，隨袋徵收造成政府收入減少，且要增加稽查人力，還要製作專用垃圾袋，這些是環保局正面對的問題，當然也有好處，第一個是減少垃圾量，第二個是增加資源回收率，但依照今年 1 到 7 月的數據，新北資源回收率是 52.12%，高雄是 51.98%，多了 0.14%，顯見廣設資源回收站來增加回收管道，一樣可提升資源回收率。

蔡孟裕表示，以隨水費徵收垃圾費來說，高雄一年一戶 5 個人約支出 1450 元，若實施隨袋徵收，依照環保署公告的方式來算，一年要支出 1170 元，為原先的 8 成，是不是要使用專用垃圾袋會再評估，會再跟市長報告。

郭建盟聞言後補充，以雙北來說，一年製作專用袋費用約 1 億 3 千多萬，可用環保基金支出「沒有錢的問題」，此外，最重要的是，垃圾量會下降，會燒得少，這才是推動的主要原因「這樣會不會對高雄這塊土地比較好？大聲回去跟市長報告」。

## 高雄市議員郭建盟 20171011 衛環部門答詢逐字稿

環保局局長蔡孟裕

好，謝謝主席，謝謝議員這邊的針對垃圾收費部分的一個指導，我想隨袋徵收這個部分，當然這是一個非常重大的垃圾費處理的一個改變，那這邊要跟議員報告一下，其實在隨袋徵收這一個議題上我們環保局過去也一直在做這樣的一個不管是規劃也好，或者是整個評估的方向，這個部分也好，那目前就看到的就是說，第一個當然議員剛剛點出來了，就是會造成整個收費的這個稅入的減少，這是第一個可能的一個負面的，那另外一個部分就是，必須要有一些稽查人力，必須要有一些製作這些專用垃圾袋等等這一些，這個其實是我們面對的這一些問題，那它的好處呢，其實我們整個一個評估的情形其實也跟議員做個報告就是說，他的基本上有兩個好處，第一個就是說他可以讓這個垃圾量是減少，第二個是增加所謂資源回收，那但是要跟議員報告的就是，增加資源回收這個部分我們根據這幾年雙北實施的狀況來說，其實他的成效是不如預期，我用今年的一月到七月的數據跟議員做個報告，今年一月到七月新北的資源回收率是 52.12%，我們高雄市是 51.98%，多了我們 0.14 個百分點，那所以資源回收本身在實施所謂的隨袋徵收之後我們所看到的不會因為這個政策的實施，他的資源回收的量會增加，那現在我們有推動很多像一些廣設資收站或者增加他的一些回收的管道，其實這個部分是可以補助的，那第二個部分跟議員做個報告的地方是，如果按照目前我們高雄市每人每天的垃圾量，我們所發現到隨水費徵收，一年一戶啦，我們用五個人來算，以剛剛的那個部分來看就是一年大概要支出 1450 塊，一年，隨水的，可是如果用 0.39 就是去年的數字，我們用隨袋，那依照環保署現在所公告的這個成本去算的話，一年要支出是 1170 塊，所以大概是原先這些要支出的八成左右，就是原先隨水費的八成，所以這樣子所減少的支出的部分是不是跟後面的這一些整個應該要負擔的這些製造的這些專用垃圾袋做比較，這個我們還要再經過一個比較詳細的評估，我們會把整個評估的情形會跟市府來做呈報，也會跟市長做一個報告，後面是不是往後的市政要往這個方向來推動，這個部分來跟議員做個說明。

## 高雄市議員郭建盟再發言

謝謝主席，局長請坐，我要拜託你跟市長專案報告的時候，你剛剛提到，費用會減收，市政可能多點負擔，其實在新北、雙北，一年大概都印一億三千萬左右的垃圾費，袋子，這個用我們的環保基金來支付剛剛好而已，我不得不說我認為用這筆錢來支付這筆費用，名符其實，可能比其他的補助，都還來的，先後順序會更高，所以沒有錢的問題，第二個稽查人力，依雙北的推動成效，我相信我對高雄市民有信心，時間久你說大家拿假的袋子在丟，或許很小的比例，但是大部分的市民是遵守的，再來垃圾資源回收的成效，高雄這樣子看起來做的不輸人家，你應該確保你現在的成效，再加上更好的政策，做得比雙北還好，這就高雄的能耐啊，再來，垃圾量你說這樣子，我認為最重要的政策，這樣的推行我們的垃圾量大幅會下降，垃圾會燒得少，這才是我們想推動的最主要原因，所以你剛剛講的那些，或許，基於市政的辯護，沒有自己的立場，但是為了高雄子子孫孫，你們自己都是環保專家，這樣會對高雄這塊土地更好嗎？大聲回去跟市長報告。我認為勇敢的去實施，讓高雄長遠的好，以上質詢，謝謝主席，期待大家把這個政策落實，謝謝。